

工程编号：2509-440307-04-01-624669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功能提升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业绩文件（资信标）

投标人：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
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

目录

一、企业业绩.....	12
附：业绩证明文件.....	14
(1) 桃江县人民医院南院院区建设项目机电总包工程消防工程项目.....	14
(2) 深圳龙栖华府工程 A 地块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二区段）专业分包工程.....	18
(3) 机电安装工程.....	23
(4) 建和广场四五层装修及二次机电工程.....	27
(5) 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水电风III标劳务分包工程.....	31
(6) 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水电风II标劳务分包工程.....	36
(7) 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43
(8) 27033 项目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58
(9) 信丰中医院城南院区装饰一标段工程项目水电安装劳务.....	65
(10) 职场机电安装项目.....	66
(9)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项目 2 栋消防工程.....	70
(10) 电子元器件级组装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消防工程.....	81
(11) 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87
(12) 深圳市光明区 A515—0099 宗地项目消防工程.....	93
(13) 深圳港宝安综合港区一期房建项目消防工程.....	104
二、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	110
(一) 项目经理资质证书.....	112
(二)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文件.....	117
(1) 中原证券中国平煤神马金融资本运营中心办公场所装修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模式）.....	117
(2) 北大荒（大湾区）生态产业城项目-研发检化验室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采购、安装配套服务项目工程.....	122
(3) 福海片区福海产业园项目鑫三力园区室外消防管网更换工程.....	126

(4) 2024 年深圳电信龙华区工作站政务网服务项目、通信网络提升服务项目及公安监控迁移项目（标段二）施工服务.....	131
(5) 富民商务中心维修北面空调机房及设备工程.....	134
三、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业绩.....	138
(一) 项目技术负责人资质证书.....	139
(二)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文件.....	139
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144
4.1 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一览表.....	157
4.2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59
(1) 生产经理-黄金.....	159
(2) 商务经理（造价工程师）-赵凯.....	166
(3) 安全经理（安全主任）-杨应彬.....	172
(4) 质量经理（质量主任）-余克兴.....	178
4.3 其他人员证书及社保证明.....	182
(1) 电气工程师-何更新.....	182
(6) 装饰工程师-吴明辉.....	185
(7) 结构工程师-王庆芳.....	188
(8) 给排水工程师-时米可.....	191
(9) 暖通工程师-李淑英.....	194
(10) 建筑工程师-张建峰.....	197
(11) 安全员-周润梓.....	200
(12) 安装施工员-罗泽兵.....	203
(13) 安装施工员-钟日燕.....	206
(14) 装饰施工员-陈锋.....	210
(15) 土建施工员-刘德艳.....	213
(16) 安装质量员-唐军燕.....	216

(17) 土建质量员-贡书华.....	219
(18) 资料员-陈舒敏.....	221
(19) 材料员-杨晓筱.....	225
(20) 劳资专管员-罗月华.....	229
五、其他.....	232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认证情况.....	232
①牵头单位.....	232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232
(2) 认证情况.....	233
②成员单位.....	237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237
(2) 认证情况.....	238
(二) 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241
①牵头单位.....	241
(1) 2022 年.....	241
(2) 2023 年.....	267
(3) 2024 年.....	295
②成员单位.....	323
(1) 2022 年.....	323
(2) 2023 年.....	353
(3) 2024 年.....	377
(三) 近 5 年承担的类似项目获奖证书及相关证明（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 获奖时间为准）.....	405
(四) 体现投标人自身特点的其它资料.....	409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409
①牵头单位.....	409

②成员单位.....	411
(2) 关键岗位承诺函.....	413
①牵头单位.....	413
②成员单位.....	414
(3)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415
①牵头单位.....	415
②成员单位.....	417

资信要求汇总一览表

注：投标人需根据要求在后续格式中依次提交证明资料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 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钟钢铁 郭伟
注册资本	牵头单位-深圳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 5200 万元 成员单位-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人民币 1200 万元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是否为上市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上市公司		
近三年 (2022-2024)资 产负债率、营业 收入、净利润	牵头单位-深圳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 <u>65498.23</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61.99</u> % 2023 年：营业收入： <u>68801.59</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9.59</u> % 2024 年：营业收入： <u>69697.68</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43.37</u> % 平均值：营业收入： <u>67999.17</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4.98</u> % 成员单位-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 <u>17806</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9</u> % 2023 年：营业收入： <u>20508.7</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9</u> % 2024 年：营业收入： <u>18805.5</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9</u> % 平均值：营业收入： <u>19040.07</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9</u> % 注：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 (2022-2024)应 收账款	牵头单位-深圳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u>10184.34</u> 万元 2023 年： <u>12977.77</u> 万元 2024 年： <u>9611.54</u> 万元 平均值： <u>10924.55</u> 万元		

	<p>成员单位-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p> <p>2022 年： <u>10209.2</u> 万元</p> <p>2023 年： <u>5841.5</u> 万元</p> <p>2024 年： <u>5841.5</u> 万元</p> <p>平均值： <u>7297.4</u> 万元</p> <p>注：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p>
<p>近三年 (2022-2024)净 利润</p>	<p>牵头单位-深圳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2022 年： <u>522.7</u> 万元</p> <p>2023 年： <u>540.87</u> 万元</p> <p>2024 年： <u>1219.64</u> 万元</p> <p>平均值： <u>761.07</u> 万元</p> <p>成员单位-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p> <p>2022 年： <u>2956.24</u> 万元</p> <p>2023 年： <u>2031.98</u> 万元</p> <p>2024 年： <u>3457.3</u> 万元</p> <p>平均值： <u>2815.17</u> 万元</p> <p>注：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p>
<p>投标人类似工 程业绩</p>	<p>近五年企业业绩：</p> <p>1、【项目建设地址：湖南省益阳市】项目名称：桃江县人民医院南院院区建设项目机电总包工程消防工程项目，建筑面积：/，合同金额：1008.0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09 月 28 日</p> <p>2、【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项目名称：深圳龙栖华府工程 A 地块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二区段）专业分包 工程，建筑面积：11.35 万平方米，合同金额：1995.99884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07 月 17 日</p> <p>3、【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项目名称：机电安装工程，建筑面积：3.642461 万平方米，合同金额：942.689139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6 月 30 日</p> <p>4、【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项目名称：建和广场四五层装修及二次</p>

机电工程，建筑面积：/，合同金额：148.20979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9 月 28 日

5、【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项目名称：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水电风III标劳务分包工程，建筑面积：1.41 万平方米，合同金额：798.55707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5 年 02 月 18 日

6、【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项目名称：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水电风II标劳务分包工程，建筑面积：1.41 万平方米，合同金额：889.43005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5 月 15 日

7、【项目建设地址：江西省鹰潭市】项目名称：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建筑面积：2.284364 万平方米，合同金额：2793.490087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6 月 14 日

8、【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湛江市】项目名称：27033 项目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建筑面积：0.377108 万平方米，合同金额：487.97918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03 月 21 日

9、【项目建设地址：江西省赣州市】项目名称：信丰中医院城南院区装饰一标段工程项目水电安装劳务，建筑面积：/，合同金额：352.55376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08 月 01 日

10、【项目建设地址：上海市】项目名称：职场机电安装项目，建筑面积：/，合同金额：81.640139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0 年 04 月 16 日

11、【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项目 2 栋消防工程，建筑面积：126796.76 平方米，合同金额：109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01 月 01 日

12、【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电子元器件级组装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消防工程，建筑面积：83812 平方米，合同金额：2067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02 月 27 日

13、【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施工专业分包工程，建筑面积：118353 平方米，合同金额：1897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12 月 14 日

14、【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深圳市光明区 A515—0099 宗地项目消防工程，建筑面积：126344 平方米，合同金额：1120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11 月 26 日

15、【项目建设地址：深圳市】项目名称：深圳港宝安综合港区一期房建项目消防工程，建筑面积：110848 平方米，合同金额：256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1 年 06 月 25 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

	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
项目负责人资历及业绩	<p>项目负责人姓名：胡中文</p> <p>学历：本科</p> <p>职称：高级工程师</p> <p>工作年限：28年</p> <p>执业资质证书：壹级注册建造师</p>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业绩：</p> <p>1、【项目建设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项目名称：中原证券中国平煤神马金融资本运营中心办公场所装修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模式），建筑面积：0.612713 万平方米，合同金额：1079.539902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2 年 4 月 13 日</p> <p>2、【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项目名称：北大荒（大湾区）生态产业城项目-研发检化验室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采购、安装配套服务项目工程，建筑面积：/，合同金额：122.934579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03 月 01 日</p> <p>3、【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项目名称：福海片区福海产业园项目鑫三力园区室外消防管网更换工程，建筑面积：/，合同金额：22.129864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3 年 12 月 22 日</p> <p>4、【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项目名称：2024 年深圳电信龙华区工作站政务网服务项目、通信网络提升服务项目及公安监控迁移项目（标段二）施工服务，建筑面积：/，合同金额：10.345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7 月 15 日</p> <p>5、【项目建设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项目名称：富民商务中心维修北面空调机房及设备工程，建筑面积：/，合同金额：13.818446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9 月 20 日</p> <p>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p>
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业绩	<p>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彭程</p> <p>学历：本科</p> <p>职称：程师</p> <p>工作年限：18 年</p>

	<p>执业资质证书：职称证</p> <p>项目技术负责人近五年业绩：</p> <p>1、【项目建设地址：江西省鹰潭市】项目名称：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建筑面积：2.284364 万平方米，合同金额：2793.490087 万元，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06 月 14 日</p> <p>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相关要求提供，合同金额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此处提供的信息须与证明资料一致。</p>																																																																
<p>提供项目团队 人员情况</p>	<p>项目团队总人数（含项目负责人）共有：22 人</p> <p>其中，硕士：1 人，本科：8 人，本科以下：13 人</p> <p>高级工程师：2 人，中级工程师：9 人</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84 813 1449 2031"> <thead> <tr> <th>序号</th> <th>职务</th> <th>姓名</th> <th>工作经验 (年)</th> <th>学历/专业</th> <th>职称/专业</th> <th>技术证书</th> <th>备注</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项目经理</td> <td>胡中文</td> <td>28 年</td> <td>本科/土木工程</td> <td>高级工程师/建筑工程管理</td> <td>壹级注册建造师</td> <td></td> </tr> <tr> <td>2</td> <td>项目技术负责人</td> <td>彭程</td> <td>18 年</td> <td>本科/土木工程</td> <td>中级/建筑施工</td> <td>职称证</td> <td></td> </tr> <tr> <td>3</td> <td>生产经理</td> <td>黄金</td> <td>17 年</td> <td>硕士/土木工程</td> <td>中级/建筑工程</td> <td>壹级注册建造师</td> <td></td> </tr> <tr> <td>4</td> <td>商务经理 (造价工程师)</td> <td>赵凯</td> <td>36 年</td> <td>大专/工业与民用建筑</td> <td>高级/建筑装饰施工</td> <td>壹级注册造价师</td> <td></td> </tr> <tr> <td>5</td> <td>安全经理 (安全主任)</td> <td>李江瑜</td> <td>18 年</td> <td>本科/土木工程</td> <td>中级/建筑施工</td> <td>/</td> <td></td> </tr> <tr> <td>6</td> <td>质量经理 (质量主任)</td> <td>余克兴</td> <td>5 年</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7</td> <td>电气工程师</td> <td>何更新</td> <td>3 年</td> <td>本科/交通土建工程</td> <td>中级/电气自控</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职务	姓名	工作经验 (年)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技术证书	备注	1	项目经理	胡中文	28 年	本科/土木工程	高级工程师/建筑工程管理	壹级注册建造师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程	18 年	本科/土木工程	中级/建筑施工	职称证		3	生产经理	黄金	17 年	硕士/土木工程	中级/建筑工程	壹级注册建造师		4	商务经理 (造价工程师)	赵凯	36 年	大专/工业与民用建筑	高级/建筑装饰施工	壹级注册造价师		5	安全经理 (安全主任)	李江瑜	18 年	本科/土木工程	中级/建筑施工	/		6	质量经理 (质量主任)	余克兴	5 年	/	/	/		7	电气工程师	何更新	3 年	本科/交通土建工程	中级/电气自控	/	
序号	职务	姓名	工作经验 (年)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技术证书	备注																																																										
1	项目经理	胡中文	28 年	本科/土木工程	高级工程师/建筑工程管理	壹级注册建造师																																																											
2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程	18 年	本科/土木工程	中级/建筑施工	职称证																																																											
3	生产经理	黄金	17 年	硕士/土木工程	中级/建筑工程	壹级注册建造师																																																											
4	商务经理 (造价工程师)	赵凯	36 年	大专/工业与民用建筑	高级/建筑装饰施工	壹级注册造价师																																																											
5	安全经理 (安全主任)	李江瑜	18 年	本科/土木工程	中级/建筑施工	/																																																											
6	质量经理 (质量主任)	余克兴	5 年	/	/	/																																																											
7	电气工程师	何更新	3 年	本科/交通土建工程	中级/电气自控	/																																																											

8	装饰工程师	吴明辉	27年	本科/工程管理	中级/建筑装饰施工	/	
9	结构工程师	王庆芳	4年	本科/土木工程	中级/结构设计	/	
10	给排水工程师	时米可	14年	本科/交通运输	中级/给排水工程	/	
11	暖通工程师	李淑英	18年	大专/检测技术及应用	中级/暖通	/	
12	建筑工程师	张建峰	13年	本科/交通土建工程	中级/建筑工程	/	
13	安全员	周润梓	5年	高职/会计	/	/	
14	安装施工员	罗泽兵	26年	/	/	/	
15	安装施工员	钟日燕	10年	大专/会计	/	/	
16	装饰施工员	陈锋	28年	大专/计算机	/	/	
17	土建施工员	刘德艳	15年	高职/文秘	/	/	
18	质量员	唐军燕	15年	大专/会计	/	/	
19	质量员	贡书华	25年	/	/	/	
20	资料员	陈舒敏	5年	大专/工程造价	初级/建筑工程造价	/	
21	材料员	杨骁筱	4年	大专/环境	初级/建	/	

					艺术设计	筑装饰设计		
	22	劳资专管员	罗月华	3年	大专/应用 生物技术	/	/	
投标人近五年 类似工程获奖 情况	<p>企业获奖：</p> <p>1、奖项名称：二〇二一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获奖项目：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招商中环职场装修项目，颁发单位：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获奖时间：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p> <p>2、奖项名称：二〇二〇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获奖项目：韶关市曲江行政服务中心“一门式一网式”政务服务模式改革实体办事大厅建设工程；荣誉名称，颁发单位：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建筑装饰分会，获奖时间：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六日</p> <p>3、奖项名称：二〇二一年度深圳市金鹏奖，获奖项目：深圳 23 区 U 型宿舍二次装修工程，颁发单位：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05 月</p> <p>4、奖项名称：二〇二一年度深圳市金鹏奖，获奖项目：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宝安支公司项目，颁发单位：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获奖时间：2022 年 05 月</p> <p>5、奖项名称：二〇二二年度深圳市金鹏奖，获奖项目：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泰然立城 B 座办公楼装修工程，颁发单位：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获奖时间：2023 年 05 月</p>							

一、企业业绩

类似工程业绩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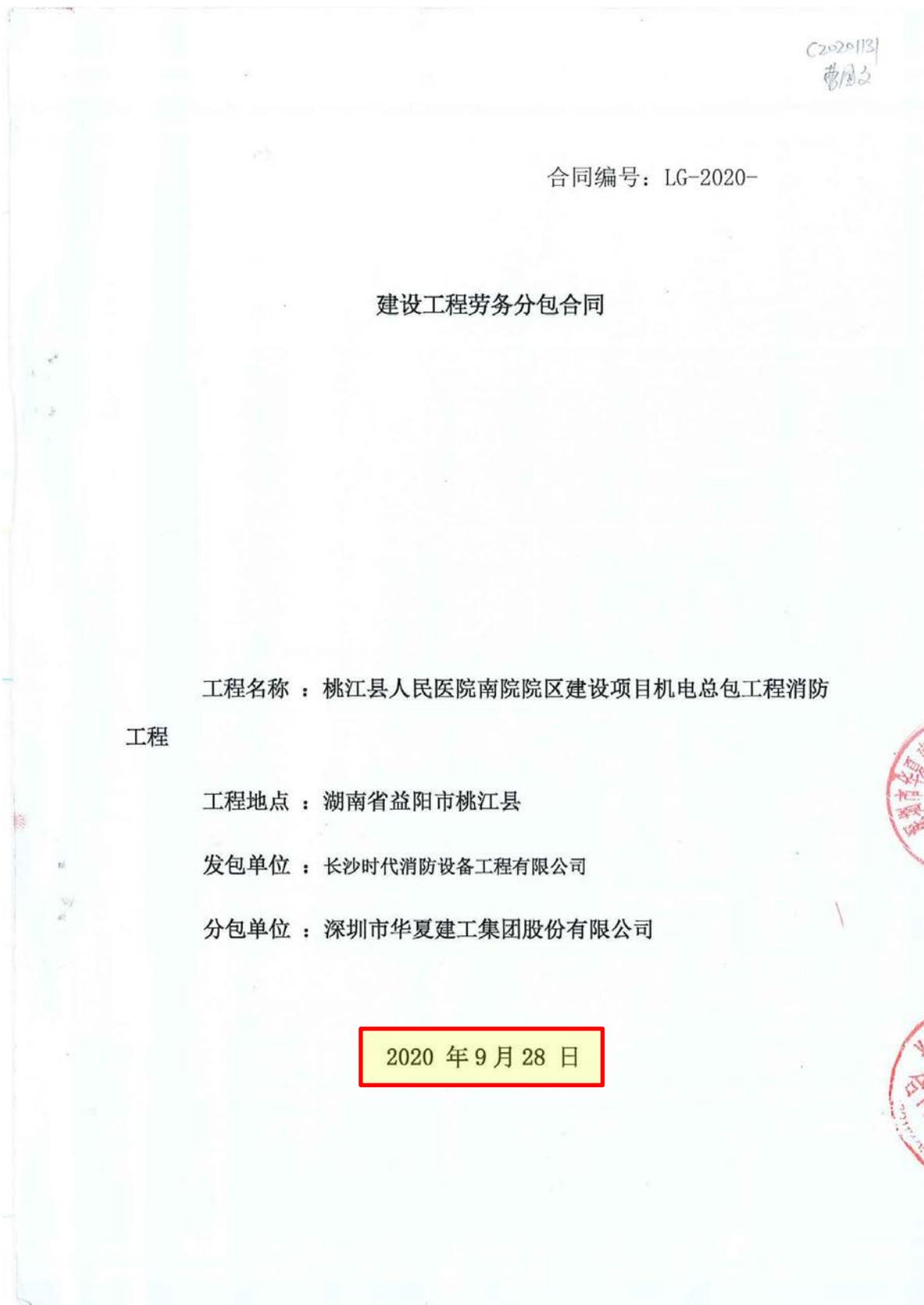
提供近五年（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已完工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10项，须提供合同或竣工验收证明。（原件备查）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市)	建筑面 积（万 m ² ）	建筑高 度（m）	合同金 额（万 元）	竣工时间 (年/月/ 日)	
1	桃江县人民医院南院院区建设项目机电总包工程消防工程项目	湖南省益阳市	/	/	1008.00	2021年09月28日	
2	深圳龙栖华府工程A地块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二区段）专业分包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11.35	/	1995.99 8844	2025年03月31日	
3	机电安装工程	广东省广州市	3.64246 1	/	942.689 139	2025年12月27日	
4	建和广场四五层装修及二次机电工程	广东省广州市	/	/	148.209 795	2025年11月14日	
5	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水电风III标劳务分包工程	广东省湛江市	1.41	12.8	798.557 076	2025年5月10日	
6	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水电风II标劳务分包工程	广东省湛江市	1.41	12.8	889.430 054	2025年1月21日	
7	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	江西省鹰潭市	2.28436	/	2793.490 087	2024年11月15日	其中机电

	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市	4				部分 1349.6080 38万元
8	27033 项目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广东省湛江市	0.377108	/	487.979184	2023年12月31日	
9	信丰中医院城南院区装饰一标段工程项目水电安装劳务	江西省赣州市	/	/	352.553765	2021年12月31日	
10	职场机电安装项目	上海市	/	/	81.640139	2020年08月15日	
11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项目2栋消防工程	深圳市	126796.76	30	1096	2023.10.31	
12	电子元器件级组装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消防工程	深圳市	83812	94	2067	2024.4.9	
13	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深圳市	118353	68.2	1897	2024.11.12	
14	深圳市光明区 A515—0099 宗地项目消防工程	深圳市	126344	94	1120	2024.1.8	
15	深圳港宝安综合港区一期房建项目消防工程	深圳市	110848	42	2566	2023.5.5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附：业绩证明文件

(1) 桃江县人民医院南院院区建设项目机电总包工程消防工程项目



一、劳务分包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长沙时代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益阳市桃江人民医院消防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且双方均已充分注意、理解本合同各项条款约定，自愿履行由此产生的全部义务，特达成如下协议：

一、乙方公司纳税情况及资质情况

- 1、纳税人类别：一般纳税人
- 2、征收税率：增值税率
- 3、劳务资质：建筑劳务不分等级

二、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桃江县人民医院南院院区建设项目机电总包工程消防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湖南省益阳市桃江县
3. 分包方式：清包工

4. 分包工程范围：

专业施工图纸内全部内容（详见甲方提供的消防专业施工图纸）。

还包括甲方与建设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中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其他内容（含所有零工），具体以施工图（含业主同意变更的部分）为准。

不包括的工程范围：主材采购。

5.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
- （2）本合同附件；
- （3）本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 （4）本工程施工专业承（分）包合同。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0年9月28日

完工日期：2021年9月28日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

五、合同价款与发票种类

1、合同总价（大写）：壹千零捌万元整（详见清包工程报价清单）

（小写）¥：10080000.00元整

2、发票类型：分包人向发包人提供与付款金额相等的发票，开具的发票为税点为3%增值税发票，税务征收方式为：简易征收。

六、现场负责人员

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王立，电话：13975127001_施工现场负责人为___/___，职务：___/___，电话为___/___，职权：___/___。本合同涉及的相关各类结算资料须加盖公司印章后方为有效。其他任何人员签字，加盖二级公司公章、内部财务结算专用章、工程资料专用章等任何印章均无效。

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现场负责人为姚远，，职务：___/___，电话为 13973705218_（必须保证 24 小时开机），职权：履行本合同内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施工图纸、技术标准和规范；
- (2) 甲乙双方书面往来文件；
- (3) 甲方安全、技术交底资料；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本合同附件：双方签订的安全生产、消防治安责任书及乙方承诺书。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甲乙双方往来的通知、指示、要求、确认、决定等均以书面函件为准，紧急情况下可以先口头通知，后补充书面材料，并应送达约定地点和办理签收手续。

八、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深圳市签订。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3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2份，分包人执1份。

甲方（章）：长沙时代消防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章）：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长沙市梦泽园支行

开户银行：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601561020776

账号：650217511800015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项目经理（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2020年9月28日

签订时间：2020年7月28日



(2) 深圳龙栖华府工程 A 地块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二区段）专业分包工程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专业分包合同

[深圳龙栖华府工程 A 地块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二区段)]

专业分包合同

总包合同编号： [ENG21CG000004499]
分包合同编号： [201307232-GCHT-2023040]

承包人： [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7] 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深圳龙栖华府工程 A 地块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二区段) 专业分包合同

承包人（以下简称甲方）：中冶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结合《中冶建工集团施工现场标准化手册》、《中冶建工集团工程项目管理考核办法》、《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一体化管理手册》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专业工程分包施工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总包工程名称：深圳龙栖华府工程

2、分包工程名称：深圳龙栖华府工程 A 地块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二区段）

专业分包

3、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横坪公路 79 号

4、分包工程范围及内容：东区 2-A/B 座塔楼及附属“2-15 轴/2-R 轴后带分界”范围内的车库、商业，建筑面积约 113500 m²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包含设计变更、技术洽商单、技术交底、图纸会审纪要等涉及的工作内容。具体以设计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报价表》为准。

二、分包合同工期

1、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7月1日，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03月31日。具体执行甲方及项目建设业主的施工网络进度计划（包括新调整的进度计划）。

2、主要节点工期： / 。

3、乙方无条件执行甲方合理的进度计划安排（包括新调整的进度计划），若乙方不能按双方所定计划完成施工任务，甲方有权单独终止合同，并有权追



偿乙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玖拾伍万玖仟玖佰捌拾捌元肆角肆分 (¥ 19959988.44)，其中：

1、分包合同价（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壹仟捌佰叁拾壹万壹仟玖佰壹拾陆元零角零分 (¥ 18311916.00)；增值税率为：9 %。

2、安全文明施工费（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 伍拾玖万捌仟柒佰玖拾玖元陆角伍分 (¥ 598799.65 元)。

四、计价方式采用以下第 1 种：

1、综合单价：包括人工费、材料费（除甲供材）、机械设备费（除甲供机械设备）、其它直接费、现场管理费、企业管理费、财务费用、劳动保险费、高温补贴费、施工及技术措施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施工措施费、房屋移交质量缺陷维修费、材料的二次及多次转运费、配合服务费（含业主单独发包单位配合）、与分包工程相关的采管费、仓储保管费乙方施工过程中的材料损耗及试验用材料损耗费用、利润、规费、工人个人保险金、缺陷期修复费以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所有一般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一切费用。根据技术规范或甲方发出的图纸所示的工程内容，无论上述综合单价所包括内容与合同附件对综合单价的定义是否一致或不完整，均视为包含在综合单价中。本工程量清单报价均采用价税分离，综合单价不含税且固定包干。

2、总价包干：（总价中包括 _____ / _____
_____ 等一切费用）。

3、其他计价方式： _____ / _____

五、合同文件的构成

1、本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2、招标文件（或询价书）、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



- 3、乙方的投标书及附件；
- 4、甲方相关管理制度；
- 5、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6、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前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六、乙方进场人员

1、本项目乙方的现场项目经理侯轶，建造师证书编号一级建造师粤1442015201632175；安全员B证粤建安B(2016)0007545，项目技术负责人杨兴安，质量员余克兴，安全员陈舒敏，预算员/，劳务管理员罗月华。

2、乙方必须在进场7天内按投标时承诺将现场管理人员配备齐全，且必须与投标时承诺一致，人员原则上不允许随意变动或调动，如因特殊情况需变动现场管理人员的，乙方需要更换项目经理或其他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的，应提前7天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3、现场管理人员及特殊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人员原则上不得随意变动或调动，乙方所有现场管理人员必须遵守甲方的作息时间，押证至分包工程验收合格为止，乙方所有现场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及甲方的规章制度，若乙方派驻的管理人员无法胜任工作，甲方有权强制要求乙方更换，乙方应在接到更换通知后7天内进行更换。

4、项目实施期间所有管理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人证合一、押证施工，项目部将严格按照投标时承诺的项目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作为“分包商季度履约考核”的重要依据。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应保证现场出勤率（每月出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地址:

地址: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本协议签订时间: 2023年7月17日

合同附件:

附件 1: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附件 2: 项目管理人员清单

附件 3: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4: 农民工实名制和工资支付管理承诺书

附件 5: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附件 6: 廉洁共建协议



(3) 机电安装工程

2025年7月29日

[广州林叶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华泽项目厂
房工程 3 幢施工总承包工程]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 分包合同

承包人合同编号： [S1GE74720250001]

分包人合同编号： [S2GE74720250001Z1250041]

发包人： [广州林叶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 [宝冶(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 年 [] 月 []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州林叶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宝冶(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就[机电安装工程]分包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 分包工程概况

1. 总包工程名称：[广州林叶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华泽项目厂房工程3幢施工总承包工程]。

2. 分包工程名称：[机电安装工程]。

3.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从化区]。

4.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总建筑面积约36424.61平方米(含2#车间及装卸平台9轴至11轴之间的一期用地红线范围建筑面积2439.2平方米)广州林叶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华泽项目厂房工程3幢施工图图纸及所有设计修改图与一期用地红线范围2#车间及装卸平台9轴至11轴之间的施工图图纸及所有设计修改图；所有设计修改图，除甲方直接分包及其它单位已完成工程内容以外的全部工程内容。本次施工总承包范围为1#仓库、2#仓库8-18轴(不含8轴)，平台为8-18轴(不含8轴)及室外工程等]。涉及群体工程的，详见《分包工程一览表》(附件1)。

二、 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6]月[30]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5]年[12]月[27]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以上工期总日历天数已包含春节等全部法定节假日；计划开完工日期与总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总日历天数为准。

实际开工日期以承包人开工通知为准。

三、 质量标准

分包工程质量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分包工程的质量标准，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率 100%，并符合承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

四、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佰肆拾贰万陆仟捌佰玖拾壹元叁角玖分]（¥9426891.39 元），其中：

（1）分包合同价款（不含增值税）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捌佰陆拾肆万捌仟伍佰贰拾肆元贰角壹分]（¥8648524.21 元）。

（2）增值税：一般计税，税率为[9]%，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拾柒万捌仟叁佰陆拾柒元壹角捌分]（¥778367.18 元）；分包人为一般纳税人，税率为[/]%，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元）。

（3）增值税税率应符合法律法规以及相关税收政策规定，若因分包人疏忽、未进行简易计税备案等原因造成承包人损失，由分包人全额补偿并从项目工程款中扣除，造成分包人损失，由分包人自行承担。若专业分包人享受阶段性税收优惠，应在承包人允许的前提下，提供与日常票种及开票内容不同的增值税发票。

（4）安全生产费（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万贰仟玖佰柒拾元肆角玖分]（¥ 172970.49 元）。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最终价以竣工验收后经承包人审定的结算值为准。

五、 分包人项目经理

工程分包人项目经理：张建峰

联系电话：0755-83169181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莲花北社区莲花路 1116 号莲花北吉莲大厦 1 栋 JL203A

电子邮件：767727024@qq.com

微 信：fei547896658

六、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此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承包人: 宝冶(深圳)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分包人: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授权证明书: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sub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MA5G25T42B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48890664N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
龙飞大道 333 号启迪协信 5 栋 A 座 1408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路 1116 号莲花
北吉莲大厦 1 栋 JL203A

邮政编码: 511400

邮政编码: 518036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

电话 /

电话: 0755-83166692

电子信箱: 123961092@qq.com

电子信箱: 767727024@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景支行

账号: 44250100003600003355

账号: 4425 0100 0147 0000 2899

(4) 建和广场四五层装修及二次机电工程



合同编号：

建和广场四五层装修及二次机电工程承包合同

甲方：广州外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扬州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农林下路37号

联系人：陈家兴

电话：15920169612

乙方：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钢铁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莲花北社区莲花路1116号莲花北吉莲大厦1栋
JL203A

联系人：刘峰

电话：1342288785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接建和广场四五层装修及二次机电工程施工事宜达成一致协议，以资信守。

第一条项目名称及地点

项目名称：建和广场项目

项目地点：广州市越秀区农林下路37号

第二条工作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作为建和广场四五层装修及二次机电工程项目工程承包单位，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四、五层装修，天花及墙面喷涂，地面新铺瓷砖/石材，快装墙板安装，二次机电，照明等；施工用水电（业主提供提供接驳点位，其余施工单位自理）、现场各类必须的临设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工程进度、工程质量总控以及现场其它相关且必须的协调等承包配合服务，详见附件二《报价清单》/附件施工方案等。

第三条工期要求



1. 开工日期：2025 年 9 月 16 日，具体以甲方发出的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2025 年 11 月 14 日，具体以甲方发出的实际验收报告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60 个自然日。合同绝对工期是指乙方实际施工工期的最长时限，自实际开工之日起至实际验收报告出具日，如乙方实际施工工期超过本合同约定的绝对工期的，视为乙方逾期完工，存在违约，应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注：其中招标图纸中五层南侧红线区域需站在 2025 年 9 月 28 日前完成。

2. 甲方的工期要求均指日历天数，包括所有法定假期、休息日、暴风雨雾、高温、下雪等天气、各种工序配合所需时间、完成所有设备离场及通过甲方验收等所需的时间在内。如遇到特殊天气或其他不可抗力原因不能施工的，经甲方同意后工期可相应顺延。

第四条承包方式

本工程工作内容采用含税固定综合单价包干的形式进行承包施工（详见附件《工程报价清单》），不含增值税单价已包含乙方为完成本工程项目所需支出的所有直接费、间接费、利润、一切施工措施费等所有费用。本合同履行期间，不含增值税单价不作任何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附件 1 中的工程量清单数量为暂定工程量，最终的工程量按竣工图纸及甲方签证计算。

发生变更、签证时，如果附件二《报价清单》中有相同或者相似的单价，套用清单单价，如果附件二《报价清单》中没有相同单价或相似的单价，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第五条合同价款

1. 本合同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壹佰肆拾捌万贰仟零玖拾柒元玖角伍分（¥1,482,097.95），其中，不含税价为（¥1,359,722.89），税率为 9%，税金为（¥122,375.06）。

本合同价款确定方式采用以下第（1）种方式，具体组成详见附件二报价清单：

- （1）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单价，单价为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各道工序的所有费用，没有在工程量清单中单列的工序表示已含于其他工序单价中。结算价格将会根据最终验收合格的工程量及清单内的单价进行计算。无论市场价格如何变化，综合单价均不予调整。
- （2）合同价款采用固定总价，即为完成合同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的一切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之中，不会因为人工费、货物及材料设备价



格或费率的变动等任何原因而有所调整。工程量清单视作乙方的计算量，此数量的任何错误、差异皆为乙方的风险，不作调整。

(3) 定额计价。计价标准：/

2. 合同价包含的内容：包括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甲供材料的卸车、场内运转、清点、验货、接收、保管等一切后续工作由乙方负责）、各种材料损耗、运输费、材料场内二次运输费、材料卸车、保管及转运费、技术处理费、合同工期内的赶工费、技术措施费(包括雨季及异常气候施工措施费)、管理费、文明施工措施费(包括施工区域围蔽等)、临时设施费、成品保护费、保修费、垃圾清运到甲方指定点堆放的费用及其它措施费、税金、利润及本合同虽未提及但为实现本工程目的所需的其它全部费用，其中措施项目为包括但不限于附件合同工程量清单之 1#清单描述的与本工程相关的全部内容。固定包干单价及合同工程量清单内既定费用子目名称和内容不因市场物价、人工费、材料费的变动而调整。

合同的价格（单价及总价）已含乙方因履行合同而应承担的全部税款（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印花税、所得税等其他各项税款及附加税金或费用）。

第六条付款方式

1. 双方同意按照以下第（2）种方式进行合同款项的支付与结算：

(1) 合同签订后，乙方完成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工作且验收合格，乙方可申请结算，结算经双方确认后 9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金额的 95%，剩余款项在验收合格后满 1 年且无任何质量问题后 60 天内无息付清。

(2)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30% 预付款。

进度款：甲方每月支付至乙方实际完成施工合格工程量金额的 85%，同步一次性全额抵扣预付款；乙方每月 10 日前申报上个月的进度，甲方在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将审核结果通知乙方，甲乙双方代表共同审定、确认进度款金额后 30 日内支付。

本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按实际已完成合格工程量造价（包含当期已完成并审定的工程变更、签证内容）进行请款，甲方支付至审核后并最终书面确认累计完成总产值金额的 90%。

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可申请结算，结算经双方确认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总金额的 97%，剩余款项在验收合格后满 2 年无任何质量问题后 60 天内无息付清。

(3) /

2. 乙方申请款项时需同时提供等额有效的 9 % 增值税专用发票，否则甲方不予支付款项，且不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乙方不能向甲方提供税务机关认可的合法合规的增值税发票，则甲方不予支付当期款项，直至提供合法合规的增值税发票为止，甲方不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且乙方不得以甲方未付款为由延



成的工程量进行确认，并依据本合同结算完毕后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3. 因乙方违约而终止合同的，不妨碍甲方向乙方追究违约责任。

(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1. 本合同已按约定履行完毕。

2. 本合同经各方协商一致而终止。

3. 因一方出现违约情况（包括一方擅自转让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行为），另一方依据本合同或相关法律法规解除合同的，本合同于通知送达对方时解除。

4. 法律法规规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第十四条其它约定事项

1.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发生争执，甲乙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2. 本合同的全部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任何内容的修改，须由甲乙双方进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或书面文件，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原件壹式四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现场施工用水用电接驳点由甲方提供，费用由甲方负责。乙方自行在红线外解决临时宿舍及办公用地问题。

第十五条：合同附件

附件一：投标承诺书

附件二：投标书

附件三：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四：报价清单

附件五：廉洁协议

(正文完)

甲方（盖章）：广州外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人或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2025.01.28

乙方（盖章）：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或代表（签字）：



(5) 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水电风Ⅲ标劳务分包工程

合同编号：巴斯夫基地物流工程安装-F-2025001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 合同

(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
程安装项目水电风Ⅲ标劳务分包工
程)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劳务分包人：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劳务分包人：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工程所在地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工程的劳务分包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水电风Ⅲ标劳务分包工程

2. 工程地点： 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溪尾草路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项目

3. 工程类型及规模： 项目共包含 A100、A300、A500、A700、A800 共 5 个地块，主要包含甲类仓库、危废品仓库、乙类仓库、车检办公室、物流更衣室、管廊等单体建筑物构成。建筑最大高度为 12.8m。

总建筑面积： 14100 m² (其中地下室 0m²)。

二、劳务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 DL34403833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有效期至： 2027 年 1 月 10 日

资质是否合规： 合规 不合规

三、劳务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和工作内容

1. 劳务分包工程施工范围： 承承包人颁发的施工图所涉及的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Ⅲ标范围内所有水电风变更，以及管沟开挖、封堵保温、设备安装等所有水电风劳务工作内容（具体以承包人指令为准）；劳务分包人必须按照合同条款、施工图纸、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承包人指令完成所有工序，并承担一切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劳务分包人不得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承包人保留调整劳务分包作业范围和对任意清单项目另行分包的权利，劳务分包人不得因此就其损失(直接损失或间接损失)向承包人提出任何索赔(成本、费用、利润或竣工时间延长)或其他权利主张。

2. 劳务分包人施工范围包括 (但不限于) 以下工作内容:

1) 电气工程: 配电箱(柜)、电表箱、电缆桥架安装, 支吊架制作安装、除锈防腐, 线管敷设, 电线、电缆敷设, 防火封堵、机电设备安装及调试。

线管敷设, 电线、电缆敷设, 暗配线管开槽、沟槽恢复, 开关、插座、灯具、控制器、集中电源安装及系统调试。建筑防雷系统接闪带、接闪杆、接地网、接地极、均压环、避雷引下线焊接, 电阻测试联结卡、等电位联结安装、接地网调试。

2) 给排水工程: 管道及阀门等附件的安装, 套管、支吊架制作安装, 管道、支吊架除锈防腐, 防火封堵, 预留预埋及其孔洞封堵, 生活给水设备、水泵、水箱安装、单机试运转, 管道标识, 管道通水试验、压力试验、消毒冲洗等必要的试验; 雨、污水管道安装, 卫生器具等附件安装, 潜水排污泵安装、单机试运行, 套管、支吊架制作安装, 管道、支吊架除锈防腐, 防火封堵, 预留预埋及其孔洞封堵, 管道灌水试验、通球试验、通水试验等必要的试验;

3) 通风空调工程: 包括排烟风机、排烟补风机、加压风机、排烟系统、加压送风系统及排烟补风通风管道(含连至风口的支管)及电动防火阀, 防火阀、排烟阀、排烟口、加压送风口、静压箱、消声器、防排烟风管的隔热保温、支吊架及附件等; 包括风机、排气扇、与风机、排气扇连接的通风管道及防火阀、风口、支吊架及附件等; 包括空气处理机及送回风管(箱), 新风机及送回风管(箱)、风机盘管及送回风管(箱)、多联机室内机的送回风管(箱)、风管的保温及消音、以及相关的防火阀、风口、静压箱、消声器、支吊架及附件, 配合预留孔洞, 设备单机试运行, 配合完成系统联动调试及验收;

2.1 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工程内容内的材料设备倒运、预留预埋、制作、安装、配合调试、缺陷修复、竣工验收、保修期内的保养维修及其他为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工作。

2.2 合同中写明的或隐含的由劳务分包人的全部义务产生的任何工作以及合同虽未提及但可合理推论得到的对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可靠及有效运行或为了符合及实现合同目的所必须的全部工作。

四、劳务分包合同价格

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柒佰玖拾捌万伍仟伍佰柒拾元柒角陆分，（¥7985570.76元）；签约合同价（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柒佰柒拾伍万贰仟玖佰捌拾壹元叁角贰分，（¥7752981.32元）。

其中，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贰拾叁万贰仟伍佰捌拾玖元肆角肆分，（¥232589.44元），增值税率为3%；安全文明施工费已综合考虑在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2. 双方约定的合同价格形式为（请勾选）：

-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固定总价合同

五、工期、质量、安全要求

1. 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2月20日

计划完（竣）工日期：2025年5月1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79天。合同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总日历天数为准。（雨季、国家法定节假日、高考、中考、创卫、环保督察等影响因素均包含在总日历天数内。）

节点工期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一次验收合格。

（如果本合同文件、总包工程图纸和承包人的指示与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政府施工规范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之间存在差异，分包人应达到其中要求较高的工程质量标准，由此引起的费用均由分包人承担。）

质量创优：确保 / ，争创 / 。

3.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达到 省级安全文明工地 AAA 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中建 CI 金奖要求。（请勾选）

承担工程质量缺陷的连带责任。

6. 劳务分包人已认真阅读专用条款的支付条款并完全知悉争议前置处理工作流程，愿意按照相关约定执行，并承担未按相关工作流程执行的违约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025-02-18

2.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 T1 办公楼 48 楼

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4.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肆份，分包人执贰份。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对附件内容均已知悉，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别声明：本合同为劳务分包合同，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分供采购合同章（16），下同）方能有效。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有关合同性质的协议、经济往来函件（涉及工期延长、费用增加、质量降低等方面）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项目部印章签订的上述协议、函件等均无效。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兴路 6 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 B 座 28 楼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莲花北社区莲花路 1116 号莲花北吉莲大厦 1 栋 JL203A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钟兴华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周明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6) 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水电风Ⅱ标劳务分包工程

合同编号：巴斯夫基地物流安装-F-2024002

建设工程施工劳务分包 合同

(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
工程安装项目水电风Ⅱ标劳务分包工
程)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劳务分包人：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劳务分包人：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工程所在地有关政策文件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就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水电风 II 标工程的劳务分包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分包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水电风 II 标劳务分包工程

2. 工程地点：广东省湛江市麻章区溪尾草路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

3. 工程类型及规模：项目共包含 A500、A700、A800 共 3 个地块，主要包含甲类仓库、危废品仓库、乙类仓库、车检办公室、物流更衣室、管廊等单体建筑物构成。建筑最大高度为 12.8m。

总建筑面积：14100m² m²（其中地下室 0 m²）。

二、劳务分包人资质情况

资质证书号码：DL34403833；发证机关：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有效期至：2027 年 1 月 10 日

资质是否合规：合规 不合规

三、劳务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和工作内容

1. 劳务分包工程施工范围：承包人颁发的施工图所涉及的巴斯夫（广东）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水电风 II 标劳务分包工程的劳务工作内容，包含 A500、A700、A800 共 3 个地块，主要包含甲类仓库、危废品仓库、乙类仓库、车检办公室、物流更衣室、管廊等单体建筑物构成。劳务分包人必须按照合同条款、施工图纸、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承包人指令完成所有工序，并承担任何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劳务分包人不得拒绝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

工作。

承包人保留调整劳务分包作业范围和对任意清单项目另行分包的权利，劳务分包人不得因此就其损失(直接损失或间接损失)向承包人提出任何索赔(成本、费用、利润或竣工时间延长)或其他权利主张。

2. 劳务分包人施工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承包人颁发的施工图所涉及的巴斯夫一体化项目基地物流工程安装项目的水电风II标劳务分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

电气工程：配电箱（柜）、电表箱、电缆桥架安装，支吊架制作安装、除锈防腐，线管敷设，电线、电缆敷设，防火封堵、机电设备安装及调试。线管敷设，电线、电缆敷设，暗配线管开槽、沟槽恢复，开关、插座、灯具、控制器、集中电源安装及系统调试。建筑防雷系统接闪带、接闪杆、接地网、接地极、均压环、避雷引下线焊接，电阻测试联结卡、等电位联结安装、接地网调试。接地井，室外电力电信排管、电力电信井（含开挖回填、钢筋模板混凝土）通球试验等。

给排水工程：管道及阀门等附件的安装，套管、支吊架制作安装，管道、支吊架除锈防腐，防火封堵，预留预埋及其孔洞封堵，生活给水设备、水泵、水箱安装、单机试运转，管道标识，管道通水试验、压力试验、消毒冲洗等必要的试验；雨、污水管道安装，卫生器具等附件安装，潜水排污泵安装、单机试运行，套管、支吊架制作安装，管道、支吊架除锈防腐，防火封堵，预留预埋及其孔洞封堵，管道灌水试验、通球试验、通水试验等必要的试验；

通风空调工程：包括排烟风机、排烟补风机、加压风机、排烟系统、加压送风系统及排烟补风通风管道(含连至风口的支管)及电动防火阀，防火阀、排烟阀、排烟口、加压送风口、静压箱、消声器、防排烟风管的隔热保温、支吊架及附件等；包括风机、排气扇、与风机、排气扇连接的通风管道及防火阀、风口、支吊架及附件等；包括空气处理机及送回风管（箱），新风机及送回风管（箱）、风机盘管及送回风管（箱）、多联机室内机的送回风管（箱），风管的保温及消音、以及相关的防火阀、风口、静压箱、消声器、支吊架及附件，配合预留孔洞，设备单机试运行，配合完成系统联动调试及验收；

碳钢无缝钢管（3PE）管的焊接及热防腐工程：包括管道的吊装搬运，管沟开挖、管道定位安装、焊接、热防腐，砂石回填，土方回填，并配合完成无损检

测。

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工程内容内的材料设备倒运、预留预埋、制作、安装、孔洞，套管预留预埋及封堵、施工垃圾清理、配合调试、缺陷修复、竣工验收、保修期内的保养维修及其他为完成本工程所需要的工作。

(2) 所有进场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施工材料现场运输、装卸、堆放、平整场地、施工、现场协调，承包人根据现场情况尽量送到分包人需要位置，对不能送达部分材料场内转运费，包含在劳务综合报价中，分包自行负责转运到位，二次及以上转运费也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3) 包括配合土建、装饰专业完成上述系统二次砌体预留洞口、开孔、封堵及清理。

(4) 包含但不限于：施工图纸深化设计、变更修改，竣工图绘制，材料的采购与检验试验，设备的检验试验，标识，成品、半成品保护，施工过程中现场文明施工，竣工清理，技术措施费，施工措施费，竣工验收，售后服务（保养与维修），过程资料的收集整理、报验，相关人员的签字确认，施工、竣工资料归档，交验事宜等，以及其它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履行合同和满足施工图纸、设计变更、相关规范和技术要求的规定所涉及的其他工作与服务。分包范围内所有相关机具、水平运输机具均由乙方自备，并自行维修及保养，当上述内容出现原图纸、变更图等与甲方书面指令不符之处，最终以甲方书面指令为准并按此结算，口头指令或未盖章指令均不作数。因分包方未理解总包指令意图而造成的额外工程量增加由分包方承担全部费用。

(5) 合同中写明的或隐含的由劳务分包人的全部义务产生的任何工作以及合同虽未提及但可合理推论得到的对工程的稳定、完整、安全、可靠及有效运行或为了符合及实现合同目的所必须的全部工作。

四、劳务分包合同价格

1. 签约合同价（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捌佰捌拾玖万肆仟叁佰元伍角肆分，（¥8894300.54元）；签约合同价（不含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捌佰陆拾叁万伍仟贰佰肆拾叁元贰角肆分，（¥8635243.24元）。

其中，增值税为人民币（大写）暂定贰拾伍万玖仟零伍拾柒元叁角，（¥259057.3元），增值税率为3%；安全文明施工费已综合考虑在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2.双方约定的合同价格形式为（请勾选☑）：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工程量清单详见附件。

固定总价合同

五、工期、质量、安全要求

1. 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5月15日

计划完（竣）工日期：2025年1月21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51天。合同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始、完（竣）工日期计算的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总日历天数为准。（雨季、国家法定节假日、高考、中考、创卫、环保督察等影响因素均包含在总日历天数内。）

节点工期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2. 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施工质量验收标准一次验收合格。

（如果本合同文件、总包工程图纸和承包人的指示与国家及工程所在地政府施工规范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之间存在差异，分包人应达到其中要求较高的工程质量标准，由此引起的费用均由分包人承担。）

质量创优：确保_____ / _____，争创_____ / _____。

3.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目标

达到 省级安全文明工地 AAA级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 中建CI金奖要求。（请勾选☑）

六、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补充协议（如有）；
2. 本合同协议书；
3. 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本合同通用合同条款
5.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6. 投标函及其附录；

7. 分包人向承包人作出的各项承诺;
8. 技术标准和要求;
9. 图纸;
10.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1.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合同当事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会议纪要等书面协议或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倒顺序时间解释)。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中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型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承包人承诺按照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劳务分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劳务分包工作,确保劳务作业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再分包,按时足额的向劳务作业人员发放工资,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
3. 劳务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三条约定的劳务分包工程施工内容,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4. 劳务分包人承诺,合同及合同附件中的各项管理规定及制度均已完全理解并承诺严格执行。如有违反,愿按合同条款及管理规定的约定接受处罚。
5. 劳务分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承担工程质量缺陷的连带责任。
6. 劳务分包人已认真阅读专用条款的支付条款并完全知悉争议前置处理工作流程,愿意按照相关约定执行,并承担未按相关工作流程执行的违约责任。

八、合同的生效

1.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 合同订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 T1 办公楼 48 楼
3.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4.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肆 份，分包人执 贰 份。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乙方对附件内容均已知悉，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别声明：本合同为劳务分包合同，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分供采购合同章（16），下同）方能有效。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有关合同性质的协议、经济往来函件（涉及工期延长、费用增加、质量降低等方面）必须加盖承包人印章，项目部印章签订的上述协议、函件等均无效。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兴路6号海纳百川总部大厦B座23楼(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莲花北社区莲花路1116号莲花北吉盛大厦1栋JL203A
2024-05-24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7) 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招标投标格式文本十六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360681202206070101-SG003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一七年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由你单位中标承建，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建设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30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项目现场组织结构表

		姓名	证号
注册建造师		彭程	粤1442014201528820
技术负责人		侯轶	粤高职证字第1200202201208号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施工员	李龙君	0441710294417002137
	质量员	余克兴	0441710794417000693
	安管员（C证）	杨应彬	粤建安C3（2008）0001009
	标准员	李海燕	0441811594418000673
	材料员	李钦	0441711194417001803
	机械员	周润梓	0441711294417000936
	劳务员	罗月华	0442211300006000006
	资料员	黄学华	0441711494417002645

特此通知！

招标人：（章）



法定代表人：（章）



经办人:龚任平

联系电话:13870125079

2024年06月04日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建筑面积	22843.64平方米	建筑结构/层数	框架/地下0层,地上4层
工程类别	1类	中标工期	153 日历天
招 标 控 制 价	31185607.38 元	装饰: 10814669.57元; 安装: 15221516.95元; 市政: 3520323.17元; 园林: 1629097.69元。	
竞争条件	下浮让利系数 $\beta = 0.955$ 市场价格调整系数 $\mu = 0.965$		
中 标 总 造 价	27934900.87元	装饰: 9657034.65元; 安装: 13496080.38元; 市政: 3369629.96元; 园林: 1412155.88元。	
评标办法	合理低价法	质量等级	合格
中标工程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包括室内装修工程、室内外安装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等工程以及与本工程密切相关且必不可少的相关工作内容。		
工程质量创优奖罚措施	/		
工 程 款 支 付 办 法	按工程节点支付工程进度款:由于该工程时间紧,工期仅5个月,故每月需完成工程总量或总产值的20%以上,方可申请形象进度款并按60%的标准支付,具体完成产值以第三方据实核定。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75%,经财政部门结算审核后付至审核后工程款的80%,经审计部门结算审计后付至审计后工程款的97%,3%的质量保修金在保修期(二年)满后5个工作日付清(不计息)。		
中标人诚信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		

承 诺	
投标人对招标人的优惠措施及其他条件说明	/
备注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监管部门各存一份。

履 约 担 保	担保金额	合同金额的 10%
	担保期限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一直有效
	担保方式	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
支 付 担 保	担保金额	2793490.08元
	担保期限	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后（不含质量保修金）28天内一直有效
	担保方式	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
合 同 补 充 条 款	1. 合理低价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和报价承诺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为施工合同的补充条款。	
其 他 需 要 说 明 的 问 题	1.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规定，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无效。	

题		
招标单位意见	 <p>招标单位： 单位章： 党校</p> <p>法定代表人：彭建 2024年06月04日</p> 	<p>招标投标监管机构</p>  <p>招标投标监管机构： 单位章：</p> <p>签收人：刘兵 2024年06月04日</p>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监管部门各存一份。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发包人（全称）：中国共产党贵溪市委党校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说 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 13 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 20 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

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发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共产党贵溪市委党校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工程施工及
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2.工程地点：贵溪市政府大楼基地北侧，桂洲路以西，阳际峰路以南，五宜路以东。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贵发改字[2021]844号。

4.资金来源：财政。

5.工程内容：室内装修工程、室内外安装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等工程。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包括室内装修工程、室内外安装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等工程以及与本工程密切相关且必不可少的相关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6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1月1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3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玖拾叁万肆仟玖佰元捌角柒分
(¥27934900.87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工程量清单计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彭程（注册建造师：粤1442014201528820）。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鹰潭贵溪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中国共产党
贵溪市委员会党校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华夏
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748890664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北

吉莲大厦 1 栋 JL203A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34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钟钢铁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83169181

传 真：_____

传 真：0755-83169181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331403748@qq.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景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425010001470000289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工程地点	江西省鹰潭市贵溪市贵溪市东城区阳际峰路以南、市政府大楼以北		
建设单位	中国共产党贵溪市委委员会党校		结构层次	框架	建筑面积	21547.49m ²
建设文件 审查号	报建日期	施工许可 证号	360681202 409270199	质监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6.15	竣工验收 日期	

二、竣工验收内容

按合同约定，完成了设计图纸和变更范围内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的全部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室内装饰装修、机电安装、电梯安装、弱电智能化系统、室外景观工程、室外安装工程、绿化工程，具体施工内容如下。

装饰装修包括：干挂大理石墙面、木饰面墙面、无机涂料墙面、瓷砖墙面、大理石地面、瓷砖地面、木地板、地毯、玻璃隔断、装饰吊顶以及门窗等工程。

机电安装：线管开槽安装、电线电缆安装、开关插座安装等工程。

电梯安装：电梯采购安装。

弱电智能化系统：线管铺设、综合布线、视频监控系统安装、门禁系统安装、广播系统安装、计算机网络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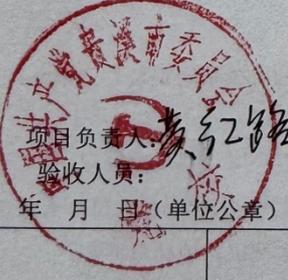
室外景观工程：混凝土垫层施工、透水混凝土路面、人行道铺设。

室外安装工程：室外管线开挖铺设、配电箱安装、景观照明及路灯安装、室外给水管道安装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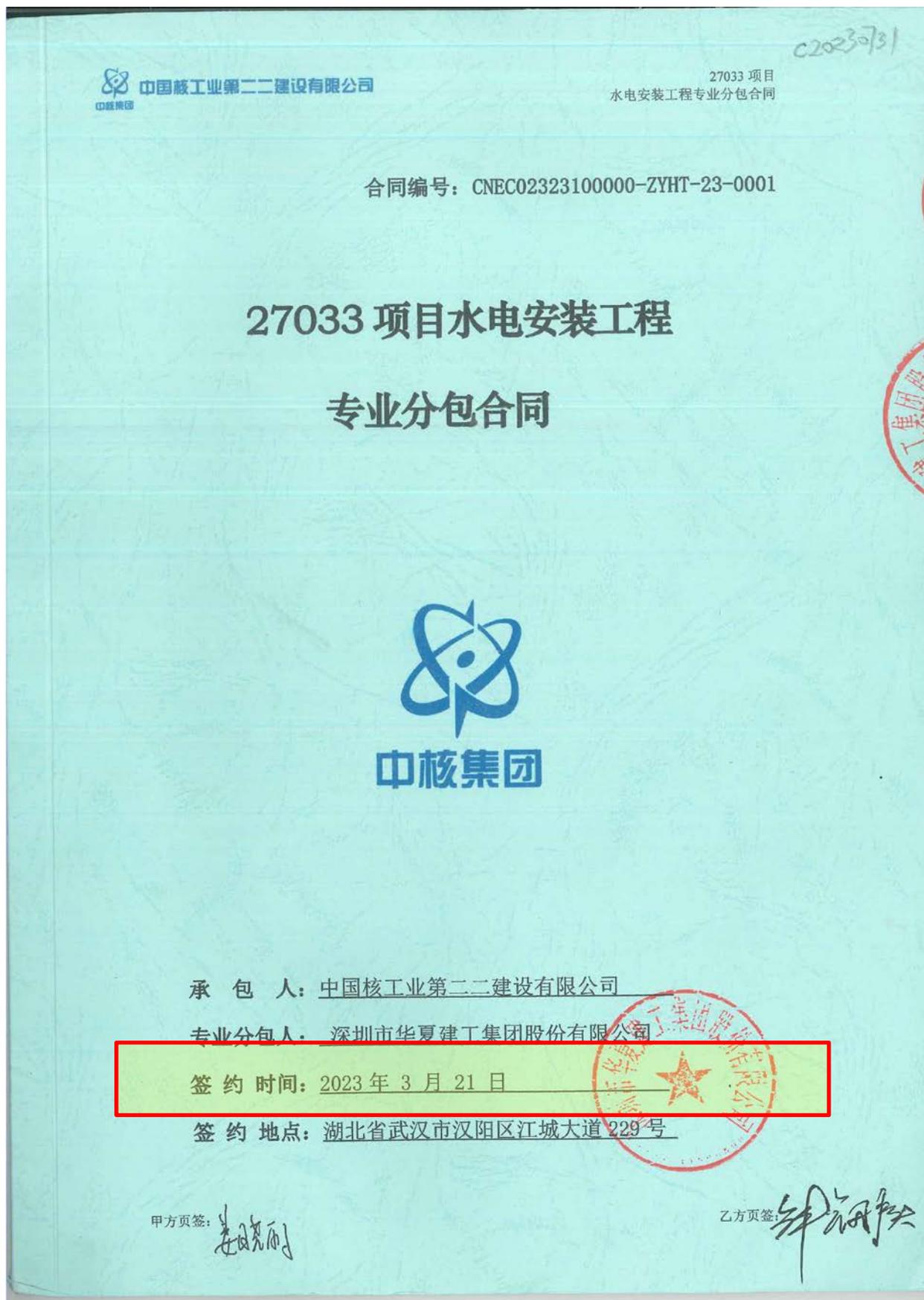
绿化工程：整理绿化用地、回填种植土、苗木种植、铺种草坪等。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有关规范和标准规定，经验收检查，外观项目及各项验收资料核查均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工程质量全部达到合格，同意验收。

三、验收意见

<p>勘察单位</p>	<p>_____ 签字 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施工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监理单位</p>	<p>同意</p>  <p>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建设单位</p>	<p>同意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主管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监督单位</p>	<p>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8) 27033 项目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国核工业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区望江路1号

法定代表人：李成富

纳税人识别号：91420000177560847E

电话：0717785427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三峡冯家湾支行

账号：1807012529000023417

专业分包人（乙方）：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莲花北社区莲花路1116号莲花北吉莲大厦1栋

JL203A

法定代表人：钟钢铁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48890664N

电话：1382828466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景支行

账号：44250100014700002899

鉴于乙方已对27033项目水电安装专业分包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甲方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该工程专业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748890664N

甲方页签：

5/66

乙方页签：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_____（粤）JZ 安许证字【2023】007302
专业分包资质证书编号：_____ D344051583
资质专业及等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消防设施专业承包二级
资质证书号码：_____ D344051583
发证机关：_____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_____ 2023-12-31

二、专业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_____ 27033 项目
分包工程地点：_____ 广东省湛江市
分包工程规模：_____ 27033 项目建筑面积约为 3771.08 m²，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

三、专业分包作业范围

专业分包作业范围及内容：包括不限于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采暖通风空调工程、消防工程、医疗气体(包括水、电、暖、通风、消防工程所有预留预埋工程及封堵等)，乙方不因承包范围调整而要求费用补偿。

甲方有权对本合同分包工作范围和内容进行调整，且无须作任何解释，也不视为违约。

四、专业分包工程期限

1. 计划开工、完工日期：具体以发包人约定的为准及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进度计划时间为准，分包人无条件响应且所有可能产生的费用分包人已综合考虑，费用均包含在综合单价内。若因乙方原因使总工期延误无法按时完工的，发包人在分包方承担的施工范围内的工期延误所造成的各项扣罚款均由分包方承担。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工期延误按照发包人批准延长的工期执行，工期延长所增加的费用不另行增加。

2. 自甲方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并满足总包各节点工期

甲方页签：_____

6/66

乙方页签：_____

进度要求。如没有书面开工通知的，自乙方实际进场之日起计算。如因项目发包人变更工期的，本合同项下合同工期约定，应与项目实际总工期要求保持一致。

五、专业分包工程质量标准

专业分包作业质量应符合 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建筑工程相关质量验收评定合格等级标准，乙方采购的材料必须达到国家二线上品牌（含二线品牌），并符合发包人与甲方之间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关于本合同分包工程部分的质量约定以及甲方公司关于质量的相关管理规定。

六、专业分包合同价格

序号	分项内容	暂定不含税预算总价（元）	下浮率	税率%	投标报价（含税）	备注
		A	B	C	$D=A*(1-B)*(1+C)$	
1	27033 项目 水电安装工程	5266909.70	按总承包单位与建设单位最终税前结算总价下浮 15 %。	9%	4879791.84	

- 1、报价方式：按照税前结算总价下浮；
- 2、报价内容包含：人工（含进、退场费）、主、辅材料、机械费、管理费、利润、税金、施工配合费、工完场清二次倒运费、水电费、专业配合费、雨天加班费、停窝工费、施工降效费、高温补贴费、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赶工费用、清理费用、保洁费用、维修、运输费、检验配合费、节假日及夜间施工费、现场安全、环保及文明施工费用、交通费、住宿费、成品保护费等）、与该工程相关的各级检测单位的检测费、试运行费、利润包干费、工期、人材机上涨、施工及市场风险、工程所在地其它行政规费、保险费、社保费以及按施工合同和采购文件要求完成本工程分包工作的全部费用。

甲方页签:

7/66

乙方页签:

1. 含税合同价暂定为：4879791.84 元（人民币），大写：肆佰捌拾柒万玖仟柒佰玖拾壹元捌角肆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 4476873.25 元，增值税为 402918.59 元。

2. 本工程的合同价款采用下列第（3）方式计算：

- （1）固定综合单价；
- （2）固定总价；
- （3）其他按总承包单位与建设单位最终税前结算总价下浮 15 %。

3. 上述合同价格为含税价（税率 9 %；本合同履行期间，若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致本合同需要调整适用税率的，双方同意本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含税价格可根据届时适用税率作出调整），已包括乙方为实施本专业分包合同内容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双方对合同价款计价方式进行调整的，应另行签订书面协议确定。前述书面协议应经甲方加盖公司、事业部或区域分公司公章确认，否则无效。

如甲方与发包人签订总包合同发生变动，导致本合同价格条件变差的，本合同相应发生变动。

七、合同文件构成

1.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本合同及补充协议；
- （2）中标通知书（若有）；
- （3）本分包工程的招标文件及工程量清单（若有）；
- （4）乙方的投标书及报价书等附件（若有）；
-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 （7）往来的备忘录、会议纪要、往来信函、洽商变更、工程指令等过程文件；

（8）甲方公司关于项目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

（9）其他 / 。

2. 上述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被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

甲方页签：



8 / 66

乙方页签：



方对与实施本合同相关的，甲方的规章制度均已了解并将严格遵守，严格执行(7)遵守甲方关于安全、环境标准的特别要求：必须遵守工程所在地当地政府相关规定及要求、遵守《中国核工业第二建设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集团公司《安全生产标准化考评标准》等一系列强化安全生产而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的要求，贯彻职业安全健康和环境管理体系。

九、履约担保

乙方为了全面履行合同，应提供以下担保：

- (1)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五日内向甲方提供金额 拾万 元的履约担保；履约担保包括现金担保、银行保函，以及其他甲方认可的担保模式等。如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期限提供担保，甲方可从应支付乙方的任何一笔进度款中直接扣除相应担保的金额。
- (2) 如甲方要求的，乙方现场负责人个人连带责任保证，作为本合同附件。
- (3)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乙方完成所有合同工作内容且竣工验收合格后 3 个月内无息返还 50%；最终结算办理完毕后 3 个月内无息返还剩余 50%。
- (4) 双方约定的其他担保事项： / 。
- (5) 乙方违约后，甲方可要求提供的第三人承担相应责任。

十、附则

1.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3 月 21 日
2. 合同订立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江城大道 229 号中核时代广场。
3. 本合同自双方签名盖章生效。
4. 本合同的不同条款和分条款的标题，仅供查询方便之用，不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也不影响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含义和解释。
5. 专业分包人是中小企业的，应出具书面说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6.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贰 份。

甲方页签：



10/66

乙方页签：



特别提示：本合同系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依法协商订立，所有合同条款均是双方意思的真实表示，对任何一方均不构成格式条款。甲方已按乙方要求对合同所有条款进行解释并对合同黑体字注明部分予以特别提示，乙方对合同条款内容及可能发生后果明知并自愿受其约束。

甲方（承包人）：

乙方（分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张雪茹

经办人：

电话：1507901635

电话：13878284668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甲方页签：

11/66

乙方页签：

(9) 信丰中医院城南院区装饰一标段工程项目水电安装劳务

信丰中医院项目一标段水电包工安装工程 劳务补充协议

甲方：信丰县城南中医院（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信丰中医院项目一标段水电安装工程总承包事宜协商达成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项目名称：信丰中医院城南院区装饰一标段工程项目水电包工安装工程补充协议
- 2、工程地点：信丰县城南大道北侧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信丰中医院项目一标段水电包工安装工程（1-4层）

第三条 工程工期

1. 项目在履约过程中，因甲方责任、不可抗拒因素所延误的工期，经甲、乙双方签证认可后顺延，但不增加费用。
2. 在具备开工条件下，甲方提前3天发出《进场通知书》，乙方收到通知书后须准时进场。
3. 非甲乙双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四条 承包方式、价格及总工程量

1. 本合同为暂估合同：（含税）人民币 叁佰伍拾贰伍仟伍佰叁拾柒元陆角伍分（¥3525537.65元）（附清单），（含人工，保险，税金，所有的材料为甲供材，乙方只计安装人工费，最终以实际测量决算为准）。

第五条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为预付款；隐蔽工程施工完成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40%进度款；合同内容全部施工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再支付合同总价款的27%进度款，余款3%作为质保金，质保金从甲方开始使用后满二年后无质量问题后无息返还，水电质保期为2年。

第六条 工程质量标准及要求

- 1、所承包工程范围内的工程质量必须达到国家法定质量标准和甲方要求：
同约定本工程质量所必须达到“合格”质量标准。工程质量按国家相关和设计院设计要求进行

2. 保险事故发生时，乙方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减少损失。

十二条 争议

1.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时发生争议，可以自行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2. 发生争议后，除非出现下列情况，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工作连续，保护好已完工作成果：

- (1) 单方违约导致合同已无法履行，双方协议终止合同；
- (2) 调解要求停止合同工作，且为双方接受

第十三条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1.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未尽事项，经双方研究，另行作补充条款，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信丰县中医院	乙方：（盖章）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人：	签约代表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合同自双方签署盖章后正式生效，全部工作完成后甲方向乙方结清一切费用后自动终止。

(10) 职场机电安装项目



合同编号: 02020032
李明

建筑装饰工程承包合同

甲方：招商信诺健康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旷世国际大厦 1 栋 1509-1

联系人：王进

联系方式：0755 8319 6209 转 6699

乙方：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莲花北社区莲花路1116号莲花北吉莲大厦1栋

JL203A

联系人：黄明聪

联系方式：0755-83169181

甲、乙双方于 2020 年 3 月就职场机电安装项目（以下简称“工程”）签订本《建筑装饰工程承包合同》，经双方协商一致，特此明确甲、乙双方在项目执行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搞好配合协作，顺利完成本工程，以便共同遵守，严格执行。

第一条：总则

工程名称：职场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120 号 1 幢 9 层 03 单元

第二条：工程造价

1. 本工程按招标书所确定的工程范围由乙方总承包。工程总造价为人民币捌拾壹万陆仟肆佰零肆拾肆元叁角玖分（RMB 816,401.39），前述工程总造价已含税，具体价格清单详见附件一《工程明细清单》。
2.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包干合同。该工程承包总价包括该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和支出，包括但不限于用于保险、平面及深化设计、装修、机电、消防施工及所有相关政府部门、大厦管理处的申报、审批、各项隐蔽工程与专业工程验收、空气检测、消防验收、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备案等的一切费用，并使之完全满足甲方的要求，除此之外乙方不得向甲方要求其他费用。
3. 乙方执行本合同工程建设的标准应不低于就该工程乙方报价单之单价、投标书之详细项目、数量之标准要求。如在施工过程中甲方要求增加本合同约定范围之外的工作内容，致使造价增加，需经双方签字盖章认可，按经甲方认可的实际工作量、内容及价格作增加处理。

第三条：工期

本合同工程总工期为 122 个日历日，从 2020 年 4 月 16 日（以下简称“开工日期”）至 2020 年 8 月 15 日（以下简称“完工日期”），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如因新冠肺炎疫情导致延迟，开工、完工日期会延迟，但总工期为 122 个日历日不变）。

方提供本合同项下服务的，乙方应确保该第三方同意：其遵守并履行乙方在本条款中的义务。此条款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变更而失效。

8. 每一方均陈述和保证，在谈判和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义务的过程中，其已遵守并将遵守一切适用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包括但不限于反腐败、反贿赂方面应适用的法律法规。
9. 本补充合同自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招商信诺健康管理有限责
任公



乙方：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授权代表签字：陈志强
日期：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 附件一：工程明细清单
- 附件二：确认的平面图/施工图
- 附件三：变更订单模板
- 附件四：乙方工地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11)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项目 2 栋消防工程

深建工合字[2023] 039
合同编号: _____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项目 2 栋
消防工程施工合同

总包方(甲方): _____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_____

分包方(乙方): _____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_____

签约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8000 号建安-山海中心四楼

日期: _____ 2023 年 1 月 _____

消防工程施工合同

总包方（甲方）：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方（乙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分包方安全及施工资质情况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1]023995延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1.09.02至2024.09.02

资质证书号码：D244264714

资质专业及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2022.01.14

二、工程概况

（一）工程名称：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项目2栋

（二）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宝同路与宝龙三路交汇处

（三）工程承包范围：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项目2栋消防工程包括甲方与建设方（以下简称业主）签订的“施工合同”施工图纸所包含的消防水、消防电工程以及按甲方提供的工程施工图、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记录、现场签证和甲方指定合同外增加项目等规定内容承包，除甲方明确另行分包的工程外，均由乙方负责施工。具体包含：

消防水：

包含喷淋灭火系统、消火栓灭火系统、消防水泵房工程、承包范围内管道套管封堵、管道套管预埋由甲方另行委派，整个工程包含内容不限于该合同清单，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消防电：

包含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控制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公共/应急广播系统、疏散通道预压监控系统、气体灭火系统（七佛丙烷）、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综合布线，管道套管预埋由甲方另行委派（不包含二次配管），其中气体灭火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及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需厂家二次深化，整个工程包含内容不限于该合同清单，具体以施工图纸为准。

(四) 分包工程施工范围划分依据:

1. 按照甲方提供的施工图、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单、交房标准及相关变更资料及业主要求施工的范围为依据。

2. 全套施工图纸中包括消防水、消防电等系统工程施工, 承发包范围边界明确如下:

(1) 以甲方要求、施工图纸、有关设计文件、设计说明和相关技术文件(含图纸会审纪要、设计变更通知、工程联系单、总包方指令、交房标准等)载明的所有明示或隐藏的施工内容为准(业主、甲方另行分包的除外);

(2) 消防工程中所有项目(业主分包项目除外), 还包括本专业施工工程的补孔, 管道与套管间封堵、各种预留空的吊洞等(承包范围内)工作。

3. 乙方可以合理推知需要提供的为达到本工程竣工验收和交付使用服务所需的一切辅助工程中关于消防工程实施的内容。

(五) 承包方式: 乙方承包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部分: 包人工、包材料设备(甲供材除外)、包机械、包水电、包工期、包管理、包质量、包环境、职业健康、包文明施工、包风险、包安全、包各种措施项目费、包检测费用、包税费、包各种风险、包资料(含过程资料及竣工验收资料等)、包验收合格(通过相关管理部门验收并取得相关证明)、包与业主核对合同价及结算、包图纸深化设计、包后期培训及保修、包系统调试、包办理竣工资料移交业主、包配合备案完成的方式承包等符合合同、图纸、规范等要求。

三、工期

开工日期: 暂定 2023 年 1 月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 暂定 2023 年 12 月 日(具体竣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工期延误而被罚款的, 则该罚款均由乙方承担。

四、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 分包工程结算价款的确定:

1. 合同计价方式: 以业主审计审定的本合同范围内的最终定额下浮前结算总价(计价费率标准下浮 35.5 %作为分包工程结算价。相关专业的合同价核对及结算工作均由乙方协同甲方完成与业主委托的咨询公司初审、复审或审计单位核对, 乙方按甲方要求时间参与完成本合同相关专业的合同价核对工作并对合同价核对准确性负责。若因乙方合同价核对不准确导致的亏损, 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由乙方承担。

分包工程结算价款(含税)=业主结算审定价中关于本合同约定分包专业工程定额下浮前总价*[1-35.5 %]-其他应扣款或罚款(下浮率: 一次下浮)。

其他代扣代缴的费用包括：

(1) 水电费(本合同相关专业的工程水电费由乙方承担)：按产值×1%。(在每期进度款支付时按产值比例同期扣除)

(2) 施工过程中的各种罚款或代扣款。

(3) 乙方工人需集中在甲方提供的生活区住宿，纳入甲方统一管理；不允许工人私自在外租赁宿舍；甲方提供住宿每间有5张上下铺，乙方合理安排工人住宿并承担住宿费及水电费(800元/间/月，含水电费)、缴纳住宿押金等；住宿前乙方应检查房内设施的完整性，住宿期间不允许刻意损坏甲方设施，如有损坏乙方退场时甲方按照市场价扣除住宿押金。

2. 上述价款已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即：为本工程所发生的环境保护，保安费用、赶工费，临时设施，夜间施工，所有材料的二次及多次转运，甲供材料及设备的装卸配合、移交、保管及一切为保障工程施工顺利实施而采用的各种措施而发生的费用，包含施工期间人工及不可调差部分的材料及机械设备的涨价风险。税金由乙方负责缴纳，即乙方提供当地合规的增值税发票。

3. 人工、主材调差及材料品牌选用均按照总包合同条件执行；

(二) 合同价款

合同暂定总价：不含税价(小写)：¥ 10966151.88 元，(大写)：壹仟零玖拾陆万陆仟壹佰伍拾壹元捌角捌分；

含税价(小写)：¥ 11953105.55 元，(大写)：壹仟壹佰玖拾伍万叁仟壹佰零伍元伍角伍分；

一般纳税人增值税税率：9 %。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税率变化而变化，如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税率，则增值税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小规模纳税人税率： / %。

(三) 工程量计量方式

① 计价标准：采用《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补充规范，《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2014机械)、《深圳市安装工程消耗量标准》(2020)、《深圳市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及有关规定；

② 取费标准：建筑工程(深建价[2018]25号、深建市场[2021]20号(安全文明施工费按各专业取费)；

③ 基准期人工、材料设备价格：

- 附件五：廉洁自律协议
- 附件六：设计变更、工程指令及签证办理协议
- 附件七：安全文明施工管理责任协议书
- 附件八：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书
- 附件九：保证按月发放工人工资承诺书
- 附件十：施工现场扬尘管理协议
- 附件十一：质量管理协议书
- 附件十二：生活区管理制度
- 附件十三：项目人员进退场管理制度

(以下无条款)

甲方(盖章):  (3)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13827410003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2栋

验收时期： 2023.10.31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 2 栋	工程地点	宝龙街道南同大道与宝龙三路交汇处周边地块
建筑面积	126796.76 m ²	工程造价	33239.83298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1-10 层 地下：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09-440307-04-01-4036390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时期	2022 年 10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9-440307-04-01-403639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粤房开证字贰 0201092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D244072738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A244022876
总包单位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46841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D144046841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D244264714
承建单位 (装修)			
承建单位 (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E244065852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范伟、张述伟
副组长	张磊、李亚云
组 员	周小明、孙裕民、方运红、吴磊、张冬志、罗麒、吕浩、刘坤、张健、杨建、陈忠茜、曾有维、黄夏龙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朱凯宁	陈炎泉、曾其鸿、李雷、周瑞丰、廖海龙、陈崇义、康太忠、张正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宇飞	梁尚取、黄正超、庾平正、陈力、李富荣、陈振国、叶长明、夏雨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黄旭轩	彭劲涛、周俊杰、郑立山
工程质保资料	孔德森	彭新来、蔡龙辉、余嘉琪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 148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8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48 项	共核查 92 项, 符合要求 92 项。 共抽查 92 项, 符合要求 9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共抽查 112 项 符合要求 112 项 不符合要求 00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工程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符伟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深圳市龙岗特区建工产业空间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志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张健	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技术负责人
曾有维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平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高工	总监
梁尚取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现场监理
孔内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郭玲军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芳高	深圳市华泽天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福	深圳市三江电气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红回	深圳市超网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廖周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马建设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五、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 2 栋工程于 年 月 日进行竣工验收,经过各个检查组的认真检查,一致认为:该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规范要求施工完毕,并按要求完成施工合同规定的施工范围,各分部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工程安全和使用功能检验资料均合格,观感综合评价为好,根据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31日

(12) 电子元器件级组装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消防工程

合同编号: NFSZ-DZYQJ-A003/2023



电子元器件系统级组装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消防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267号

签约时间: 2023年2月27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胜利

住 所：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 267 号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伟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 920、921 号(仅限办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86991139

资质证书号码：D244264714

资质专业及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 安许证字【2021】023995 延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电子元器件系统级组装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消防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电子元器件系统级组装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消防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龙凤路以西、富岭路以北

分包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包 BIM 深化、包机械设备（不含塔吊、施工电梯）、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防疫措施费、包机具、包调试、包资料、包食宿、包保险、包税金、包乙供材料检测、包通过验收、包测量、包验收合格、包办理有关手续、包物价上涨因素及其他未描述但在施工过程中

中必须完成的工作的承包方式。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电子元器件系统级组装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消防工程，《电子元器件系统级组装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施工合同》（合同编号：SNGFPX-22004）中约定的总承包范围内的消防水、消防电、防排烟、气体灭火、应急照明等消防工程，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总包合同及施工图图纸。

承包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工程分包人承包范围进行局部修改，分包人对此无异议，并不能就此提出任何索赔。

二、分包合同价款

分包合同价按本分包工程发包人与承包人结算总价（含分部分项、措施费、规费、税金；不含其他应收取费用）下浮 2.5%，发包人审定的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费用适用相同的下浮比例；即结算公式为：分包人与承包人的结算价款=承包人与本项目发包人的结算总价*(1-2.5%)-应扣款（包括但不限于发包人及承包人罚款、住宿费/水电费扣款、需要承包人提供的 BIM 等技术服务应分摊款以及与其他分包单位因界面问题产生的扣款等）；材料品牌及价格按本项目发包人及承包人最终确认的执行。（注：结算基数不计取施工现场及生活区的临电、临水（包含临时消防）的人工、辅材，后期维护维修等费用，其费用已在下浮点数中综合考虑；BIM 配合费用已在下浮率中综合考虑，分包人自行实施 BIM 优化工作并按要求将结果提供给承包人，或由承包人整体实施后与其他机电安装单位进行费用分摊扣除）

合同总价暂定金额（含增值税）：¥：26,713,935.27 元，金额大写：贰仟陆佰柒拾壹万叁仟玖佰叁拾伍元贰角柒分；其中，不含税价款为：¥：24,508,197.50 元，金额大写：贰仟肆佰伍拾万零捌仟壹佰玖拾柒元伍角整；增值税为：¥：2,205,737.77 元，金额大写：贰佰贰拾万零伍仟柒佰叁拾柒元柒角柒分。

三、工期

进场日期以承包人通知为准，总工期及节点工期均需满足整体施工计划及现场实际施工进度要求，附工期计划及资源配置表。（以承包人进度计划为准）

如分包人发生施工质量差、工期拖延或不配合等不履行合同义务的行为，造成承包人工期、经济、品牌价值等方面的损失或风险，承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予以追偿。

签署纸质合同或文书。

(2) 分包人为签署本合同所登陆的网站必须是承包人提供或承包人指定站点 (<https://ehetong.cscec7b.com:8088/a/login>)。分包人使用其他网址或软件签署本电子合同，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分包人自行承担。

(3) 分包人凡使用分包人的客户账号、交易密码和通讯密码进行的签署电子合同均视为分包人亲自签署合同，并同意合同文本的全部约定，且不得变更或撤销，由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分包人承担。

(4) 本条列举的系统所蕴涵的风险所指的事项发生时，由此导致的分包人损失，承包人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承包人



分包人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建消验字(2024)第0067号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建消验字〔2024〕第 0067 号

深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4 年 4 月 9 日申请的电子元器件系统级组装及研发制造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消防验收（业务号：S10000142404090004）。

工程概况：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 龙凤路与富岭路交叉口（原审核意见书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龙凤大道西侧，园岭路（规划中）东侧，富岭路（规划中）北侧）。本次申报验收范围为地下室、3 号 A 座宿舍、3 号 B 座宿舍，申报建筑面积为 83812.87m²，其中，地下一层为汽车库（局部设有电动汽车充电设施）、设备用房及综合管廊；3 号 A 座宿舍 27 层，建筑高度 89.55m，属一类高层公共建筑；3 号 B 座宿舍 28 层，建筑高度 94.75m，属一类高层公共建筑，建筑设计耐火等级为一级。以及对审核意见书涉及的 A 座、B 座地上区域室内装修内容。该建筑设置有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及气体灭火系统等消防设施。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深建消审字〔2022〕第 0533 号、深建消审字〔2024〕第 0006 号），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13) 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施工专业分包工程

中建

合同编号：NFSZ-BJWT-A011/2021



布吉文体中心项目
消防水电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中建

工程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 267 号

签约时间：2021 年 12 月 14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工程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胜利

住 所：郑州市经开第十五大街 267 号

专业分包人：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伟

住 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下李朗联李东路 6 号 1 栋 9 楼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86991139

资质证书号码：D244264714

资质专业及等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21]023995 延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分包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龙岗区布吉街道布吉社区，中兴路南面、政清路以西、布吉街道行政中心西北侧。

分包承包方式：本工程采用包工包料、包垂直运输、包机械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深化、包机具、包调试、包资料、包食宿、包保险、包税金、包检测、包通过验收、包测量、包具备完整性及其真实性并达到深圳市

档案馆备案要求的全套工程竣工资料（不少于7套）、包验收合格、包办理有关手续、包物价上涨因素及其他未描述但在施工过程中必须完成的工作的承包方式。分包人除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内的约定工作内容外，并负责履行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应承担的各项义务。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布吉文体中心项目消防水电工程，总包合同与图纸要求的消防水电工程具体工作内容详见总包合同及施工图纸。

分包人必须配合其他单位、其他工程进行专业设备及配件等安装（包括由于发包人要求或变更导致的各专业的设备和移位改动的安装等）及预留，最后的收口、封堵及由此发生的费用包括在本次计价范围内。分包人应根据施工进度要求安排其他专业施工单位进场时间及协调施工配合工作。

承包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工程分包人承包范围进行局部修改，分包人对此无异议，并不能就此提出任何索赔。

二、分包合同价款

分包合同价按本项目发包人与承包人结算总价（包含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分部分项工程费；不含其他应收取费用）下浮2%，发包人审定的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费用适用相同的下浮比例，分包人自行优化其施工范围内容，若超出本分包工程概算，则超出费用由分包人自行承担。材料品牌、价格按业主限定的进行报价确认。

分包人需另行向承包人额外缴纳工程一切险、团体意外险、第三者责任险、临时水电接驳、资料扫描归档、垂直运输、BIM的分摊费用，此部分费用分包人按本项目发包人与承包人结算总价（包含措施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税金、分部分项工程费）的2%向承包人缴纳。

合同总价暂定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玖拾柒万零肆佰壹拾伍元捌角柒分（小写：18970415.87元）；增值税：人民币（大写）壹佰伍拾陆万陆仟叁佰陆拾肆元陆角壹分（小写：1566364.61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为：人民币（大写）玖拾肆万捌仟伍佰贰拾元柒角玖分（小写：948520.79元）。（备注：其中合同总价中的5%为安全文明施工费）

三、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12月30日，完工日期：2022年9月14日，具体开工日期以项目部下发指令为准。分包人需无条件完成承包人要求的工期节点，否则由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龙建消验字（2024）第 0087 号

深圳保利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贵阳德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业
主单位：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 2024 年 11 月 12 日申请布吉文体中心建设及室内装修工程消防验收（申办流水号：F15A00102410240003）。

该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区布吉街道中兴路南面、政清路以西、布吉街道行政中心西北侧，该项目由三层地下室及 1 栋塔楼组成，总建筑面积 118353.24 平方米。其中：塔楼，地上 12 层，建筑高度 68.2 米，地上建筑面积 73799.45 平方米，属一类高层公共建筑。使用功能：首层为游泳馆及其配套、儿童图书馆、文体配套，二层为文体配套、设备、服务用房，三层为剧场及其配套、体育馆观众厅、文体配套，四层为剧场配套、体育馆观众厅、文体配套，五层为特色文体、办公，六层为特色文体、展厅，七层为展厅、羽毛球馆及其配套，八、九层为文化配套、办公，十层为展览室、开放式阅读室，十一层为展览、研学中心，十二层为培训室、阅览室。地下室三层，建筑面积 44553.79 平方米，主要功能为汽车库（属 I 类停车库，地下三层设有充电车位）及设备用房。以上建筑均为一级耐火等级。本次申报装修范围：地下一层至地下三层局部（公共部分区域）及地上一层至七层局部、地上十至十二层，总装修面积 33624.3m²。工程设置室内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机械防排烟系统、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消

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深龙建消验字（2024）第 0087 号

防设施，已经我局委托的消防设施检测机构检测合格（报告编号：HT-2418-JC04-126）。

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和《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意见书》（深龙建消审字（2024）第 0059 号）、（深龙建消审字（2021）第 0551 号及深龙建消审字（2021）第 0679 号），根据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一、工程投入使用后，你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应当定期维修保养，保证功能良好完整有效；要建立健全消防安全制度，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确保安全。

二、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外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等，应依法向住房和建设部门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和验收。

三、该工程如涉及规划、环保、建设等问题时，应取得各职能部门相应的许可意见。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14) 深圳市光明区 A515—0099 宗地项目消防工程

深圳市光明区 A515-0099 宗地总承包项目

消防工程专业分包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JS-MYPZ-013-2022-0022



承 包 人 (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乙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姜清华

住 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常青路 8 号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伟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 920、921 号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以下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光明区 A515-0099 宗地项目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华夏路交汇处西北侧。

工程承包范围：

2.1 项目【施工】范围内施工图中【施工图中各楼层及地下室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含消防弱电桥架）、自动喷淋系统、消火栓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防火门控制消防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抗震支架、通风防排烟系统（不含成品烟道、不含电梯前室百叶风口，如公区精装对百叶有特殊要求）、正压送风、防火卷帘等系统，及地下室泵房和屋顶稳压泵、防火封堵、防水封堵等配套工作，以及第三方检测等与消防验收通过有关的工作。（此范围未含防火门窗）】

2.2 具体承包范围如下：

（1）包括各设备安装调试、对项目物业管理人员必要的培训、整个管理系统的联动调试及验收合格等全部工作内容；

（2）根据消防有关规范及当地消防局的要求，对原设计中未表达或未提及的内容需进行补充，保证一次性验收通过；至少于消防验收前 45 日历天提出总包单位及各相关单位需整改工作内容；

(3) 负责消防报批报建、联动调试、竣工验收，包括消防报批报建涉及的各种材料、产品、设备及工程（总包工程及其他分包工程）的各种检测（消检、电检）、风管漏风检测等类似为竣工验收增加的检测或调试等；

(4) 负责协调各单位对联动调试及消防验收出现的问题进行整改，落实各条验收意见的整改，确保消防验收合格；

(5) 消防单位负责相关设备、消防线槽的安装，套管与线缆、孔洞与线槽间的封堵；

(6) 包含跟消防验收有关的建筑设施及消防验收，如应急照明、防火门、通风系统等；

(7) 质保期内的所有承包范围内的消防设备设施等的免费维保及确保年检通过。

2.3 界面划分：

乙方施工范围：

(1) 消防施工单位负责消防总水表后消火栓（含室外消火栓）、室外消火栓管网、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建筑灭火器系统、通风防排烟系统（不含成品烟道、不含电梯前室百叶风口）、防火门监控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气体灭火、电气火灾监控系统等全部消防工程施工、调试、组织验收。

(2) 消防施工单位负责消防联动电梯紧急迫降功能施工。

(3) 消防施工单位负责防火卷帘门（含控制箱、线缆等所有辅材配件）、挡烟垂壁供应及安装。

(4) 所有与消防验收有关的设计报建、审批、包括验收资料收集整理，包括第三方消防检测，包括消防主管部门验收通过等工作保证消防验收通过（含消防门、应急照明与疏散指示系统、防火门窗等）。

(5) 消防弱电桥架由消防单位施工。

(6) 总体联动弱电部份（与消防报警主机相关的联动）由消防专业单位负责安装与联动调试。

(7) 所有消防管道、套管部份，内管由消防专业单位负责防火封堵；外墙及外部楼板、墙面、井道等均由总包负责修补。

甲方施工范围：

(1) 甲方负责混凝土、砌体结构风管接口、消火栓箱孔洞的预留。

(2) 甲方负责水泵基础的施工，屋顶风管与井道预留孔洞防水封堵；甲方负责防火门、消防应急照明与疏散指示系统的施工（专业分包单位提供设备尺寸）。

(3) 消防施工图中标明预留孔(井)洞、预埋件、套管和强电线槽桥架(含控制箱进线前电缆)、强电线管【凡由消防单位提供的设备配套、配电控制箱均由甲方提供电源在控制柜上桩头,下桩头到设备配管,配线由消防单位负责安装完成(消防单位含水泵控制箱,风机双电源箱由总包单位施工)】及接线盒预埋施工,对施工质量负责。

(4) 消火栓箱暗装时箱体预留位、背部及四周封堵,结构面与套管之间的封堵。

(5) 消防报警回路、可燃气体报警、防火门、消防设备电源等监控系统、正压送风机的线管(盒)预埋、孔洞、系统应急照明回路、双电源监控回路的线管预埋预留。

电梯单位施工范围:(1) 电梯安装施工单位负责在电梯机房预留消防联动紧急迫降功能接口。

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26 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3 年 5 月 24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实际开工日期与计划开工日期不一致的,以甲方另行书面通知为准,总工期不变。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分包合同价款

本合同工程计价方式采用第 1 种。

1. 固定总价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方式计价,本合同含税固定总价为 1220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金额: 壹仟贰佰贰拾万元整),上述含税固定总价包含增值税为 1007339.45 元人民币(大写金额: 壹佰万零柒仟叁佰叁拾玖元肆角伍分),本合同不含增值税固定总价为 11192660.55 元人民币(大写金额: 壹仟壹佰壹拾玖万贰仟陆佰陆拾元伍角伍分)。

2. 固定单价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方式计价,固定单价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本合同含税暂定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金额: _____),上述含税暂定总价中包含增值税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金额: _____),本合同不含增值税暂定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大写金额: _____)。《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为暂定工程量,实际工程量按照本合同约定计取为准。

3. 其他方式

合同编号: 2022-11-26

四、合同文件构成

- (1) 协议书;
- (2)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投标函及其附录;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图纸;
- (8) 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应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互相矛盾之处，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以上面所列合同文件次序在先者为准，有时间顺序的以时间在后者为准。

五、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

1. 缺陷责任期

本合同工程缺陷责任期： 2 年，并不低于总包合同关于缺陷责任期的约定，自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算。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为业主签发的竣工移交证书注明的日期，或工程所在地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签发的工程质量验收证明中注明的相关竣工日期。

2. 保修期

本合同工程保修期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执行，并不低于总包合同关于保修期的约定，自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算。工程竣工验收通过之日为业主签发的竣工移交证书注明的日期，或工程所在地政府质量监督部门签发的工程质量验收证明中注明的相关竣工日期。

六、承诺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挂靠、转包及违法分包，就本合同工程质量向业主承担连带责任，并在保修期内承担质量责任。

七、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甲乙双方加盖公司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陈国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地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郭伟

湖南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电建洺悦鹏著花园

验收时期： 2024年01月0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福粤置业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电建洺悦鹏著花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明街道光明社区光侨路与华夏交汇处西北侧
建筑面积	126344.00 m ²	工程造价	40585.765688 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2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1-0415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时期	2021 年 3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01月0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 【2021】024 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粤置业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粤房开证字贰 0201106
勘察单位	/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森磊镒铭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A244069002
总包单位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D243014573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D243014573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D244264714
承建单位（装修）	/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E244068470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周洋
副组长	付平、陈敏、丁建阳、朱银普
组 员	李丽丹、李俊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周洋	陈敏、李俊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付平	李丽丹
通讯、照明等专业工程	郭還元	沈玉振、刘汉森
工程质保资料	陈敏	史李杰

（二）验收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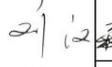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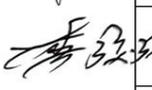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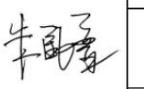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施、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分项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和基础工程	合格	共 139 项	共核查 74 项， 符合要求 74 项。	共抽查 99 项 符合要求 99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9 项	共抽查 74 项， 符合要 74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39 项	共抽查 74 项， 符合要 74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电梯工程	合格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周洋	深圳市福粤置业有限公司	组长	负责人
 付平	深圳市福粤置业有限公司	副组长	工程主管
 丁建阳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项目负责人
 刘汉森	深圳市城建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专项负责人
 陈敏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李俊伟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工	技术负责人
 沈玉振	中国水利水电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朱银普	深圳市森磊镒铭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师	项目负责人
 李丽丹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组员	项目负责人

计划
 055
 145
 1857
 199

(15) 深圳港宝安综合港区一期房建项目消防工程



合同编号: LJ-BAG-GC-2021-19

深圳港宝安综合港区一期房建项目
消防工程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港宝安综合港区一期房建项目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 126 乡道玻璃围五桥

甲 方: 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06 月 25 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 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港宝安综合港区一期房建项目消防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126乡道玻璃围五桥

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约30万m²,其中本工程范围总占地面积约4.4万m²,总建筑面积约16.2万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13.38万m²,地下建筑面积约2.35万m²,1#楼9层(39.000m),2#(左、中、右)楼12层、11层、12层(38.100m),3#楼3层(34.000m),4#楼4层(37.300m);道堆附属用房候工楼5层(25.600m),中心变电所1层(5.100m),油污水处理站、生产污水处理站均为1层(4.800m),1#变电所、2#变电所均为1层(4.800m),地磅房(共含1#地磅房、2#地磅房、3#地磅房)均为1层(4.500m);2#管理用房1层(4.200m);泥砂分离1层(8.000m);粉料中转库15米全板钢板筒仓共计18座,结构高度均为11.200m;袋装车间共计3栋,高度均为19.700m。3#楼为钢框架结构,4#楼为含预应力框架结构,其余为框架结构。

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 深圳港宝安综合港区一期房建项目消防工程工程量清单、询价文件、图纸、技术标准等要求的所有范围和全部内容。本工程承包范围和内容为1#办公楼、2#宿舍楼、3#闸口办公室、4#多层仓库、候工楼及港口生产附属设施楼等,消防施工内容包括消防水(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消防电(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排油烟及防排烟工程、防火卷帘工程,包括消防系统安装和调试工作及整个消防工程的联动测试工作,具体施工范围、内容和要求以确认的设计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后附技术要求为准。

二、合同价款

大写: (人民币) 贰仟伍佰陆拾陆万元整 (暂定价,以双方最终结算价为准)

小写: (人民币) ¥25,660,000.00元 (暂定价,以双方最终结算价为准)

合同暂定总价含 9% 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工期

本工程工期：暂定 171 日历天（含法定节假日），起算时间以甲方下发的开工令为准。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满足国家、广东省、深圳市有关规范、规程、规定及设计要求，达到合格要求，并通过甲方及相关部门验收。质量等级标准：合格。

五、组成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承诺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
- 4、本合同通用条款；
- 5、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6、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未加盖双方公司公章的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六、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承诺书的要求和本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乙方依据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作为对本合同工程的实施和完成及其缺陷修复的报酬，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向乙方支付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 年 06 月 25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本合同在甲方验证乙方全面履行了用于本工程的设备、物资和人员进场的承诺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章后生效。

十、本协议书一式肆份，合同双方各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深圳合水口支行

账号：4000 0930 1910 0088 858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和平社区西海堤玻璃围五桥旁 A 区 A2 栋 101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715210634D

联系电话：0755-86622668

乙方：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18 0000 2340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 920、921 号

纳税人识别号：9144 0300 5586 9911 39

联系电话：0755-25878711

完工证明

填表日期：2023年5月30日

合同名称	深圳港宝安综合港区一期房建项目 消防工程	合同编号	LJ-BAG-GC-2021-19
发包单位（甲方）	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乙方）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p>完工情况：</p> <p>本项目1#楼、2#楼、3#楼、候工楼、地下室及配套变电所内的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火门监控系统、电气火灾监控系统、消防电源监控系统、可燃气体探测系统、正压送风系统、防排烟系统、排风系统、排油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等系统及合同要求等的所有范围和全部内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承包单位项目经理（签名、公章） 日期： </p>			
监理单位	监理工程师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经现场核实，已全部完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日期： _____</p>		
	总监理工程师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已竣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深圳市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深圳港宝安综合港区一期工程 项目监理部 签名： 日期： _____ </p>		
发包单位	现场工程师意见： <p>详见附件工程通知单 LJ-BFGC-828 现场已完工，后已验收合格</p> <p>2023.11.27 有部分遗留问题，资料 李晓宇 12/11/23 已下，压模也已验收</p> <p>委托归档指引移子。 2023.11.27 签名： _____ 日期： 2023.11.27</p>		
	项目经理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font-size: 1.2em;">遗留问题见附件！</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日期： 2023.11.27</p>		
	项目总监/板块高管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p>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抽（复）查通知书

深建消备字〔2023〕第 0009 号

深圳市联建综合港区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申请消防验收备案的深圳港宝安综合港区一期建设工程（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西海堤外侧；建筑面积：110848.61 m²；验收备案业务号：S10918882304210002）被确定为检查对象。

深圳港宝安综合港区一期工程总建筑面积 110848.61 m²，由地下室及 1#楼、2#楼、3#楼、侯工楼、变电房、柴油发电机房及中心变组成，其中：1.地下室为设备用房及汽车库，地下 1 层，（停车位 567 辆，属 I 类停车库），面积 23671.38 m²；2.1#楼，建筑高度 42.68m，地上 9 层，办公功能，二类高层建筑，面积 26510.88 m²；3.2#楼，建筑高度 41.7m，地上 12 层，首层为厨房、餐厅功能，其余为办公配套，一类高层建筑，面积 50151.3 m²；4.3#楼，建筑高度 16.15m，地上 2 层，闸口功能，多层公共建筑，面积 1575.57 m²，消防控制室位于首层；5.变电房、柴油发电机房，建筑高度 6.8m，地上 1 层，单层建筑，523.55 m²；6.侯工楼，建筑高度 25.70m，地上 6 层，为二类高层建筑，面积 7873.99 m²；7.中心变电所，建筑总高度 6.1m，层数为地上 1 层，单层建筑，面积 541.94 m²。以上建筑的 2#楼、地下室、柴油发电机房及中心变电所耐火等级为一级，其他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设置室内外消防给水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防排烟系统，变电房、中心变电所及柴油发电机房设有气体灭火等消防设施。

经检查：

该工程符合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



二、项目经理资历及业绩

项目经理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胡中文	性别	男	年龄	51岁	学历及职务	本科/项目负责人
职务	项目负责人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		工作年限	28年
职称	高级工程师	职称专业		建筑工程管理		取得职称时间	2021年03月30日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市)	建筑面积 (万m ²)	建筑高度 (m)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年/月/日)	
1	中原证券中国平煤神马金融资本运营中心办公场所装修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模式)	河南省郑州市	0.612713	/	1079.53 9902	2022年 06月24日	
2	北大荒(大湾区)生态产业城项目-研发检化验室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采购、安装配套服务项目工程	广东省广州市	/	/	122.934 579	2023年 03月20日	
3	福海片区福海产业园项目鑫三力园区室外消防管网更换	广东省深圳市	/	/	22.1298 64	2024年 02月19日	

	工程						
4	2024 年深圳电信龙华区工作站政务网服务项目、通信网络提升服务项目及公安监控迁移项目(标段二) 施工服务	广东省深圳市	/	/	10.345	2024 年 08 月 03 日	
5	富民商务中心维修北面空调机房及设备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	/	13.8184 46	2024 年 11 月 16 日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一) 项目经理资质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6月18日
- 2025年12月1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胡中文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8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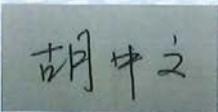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12014201728538

聘用企业: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机电工程(有效期: 2024-10-29至2027-10-2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8年12月06日

个人签名: 胡中文

签名日期: 2025.6.18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3653

姓 名: 胡中文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08月26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7月02日

有效 期: 2025年05月12日 至 2028年07月0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5月12日



遵义市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职业资格证书

姓名：胡中文
性别：男
身份证号：410401197408260516
系列：工程(民营经济组织)
工作单位：贵州汇力聚鑫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建筑工程管理
资格名称：高级工程师
取得资格时间：2021年03月30日
证书管理号：黔特高2030993980061
评审组织：贵州省遵义市民营经济组织系列高级职务评审委员会
验真查询：



通过遵义市人社局官方网站
(<http://rsj.zunyi.gov.cn>),
或者扫描左方二维码关注“遵
义人社”微信公众号,或者扫
描左方二维码下载“遵义人社
通”手机APP,三种渠道都可以
进行查验。

本证书由遵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颁发,表明持证
人取得相应的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遵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4月15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中文 性别 男，一九七四年八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三月至二〇一六年七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土木工程 专业
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华中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877201605711219

二〇一六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教育部)

姓名 胡中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4年8月26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广兰道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4011974082605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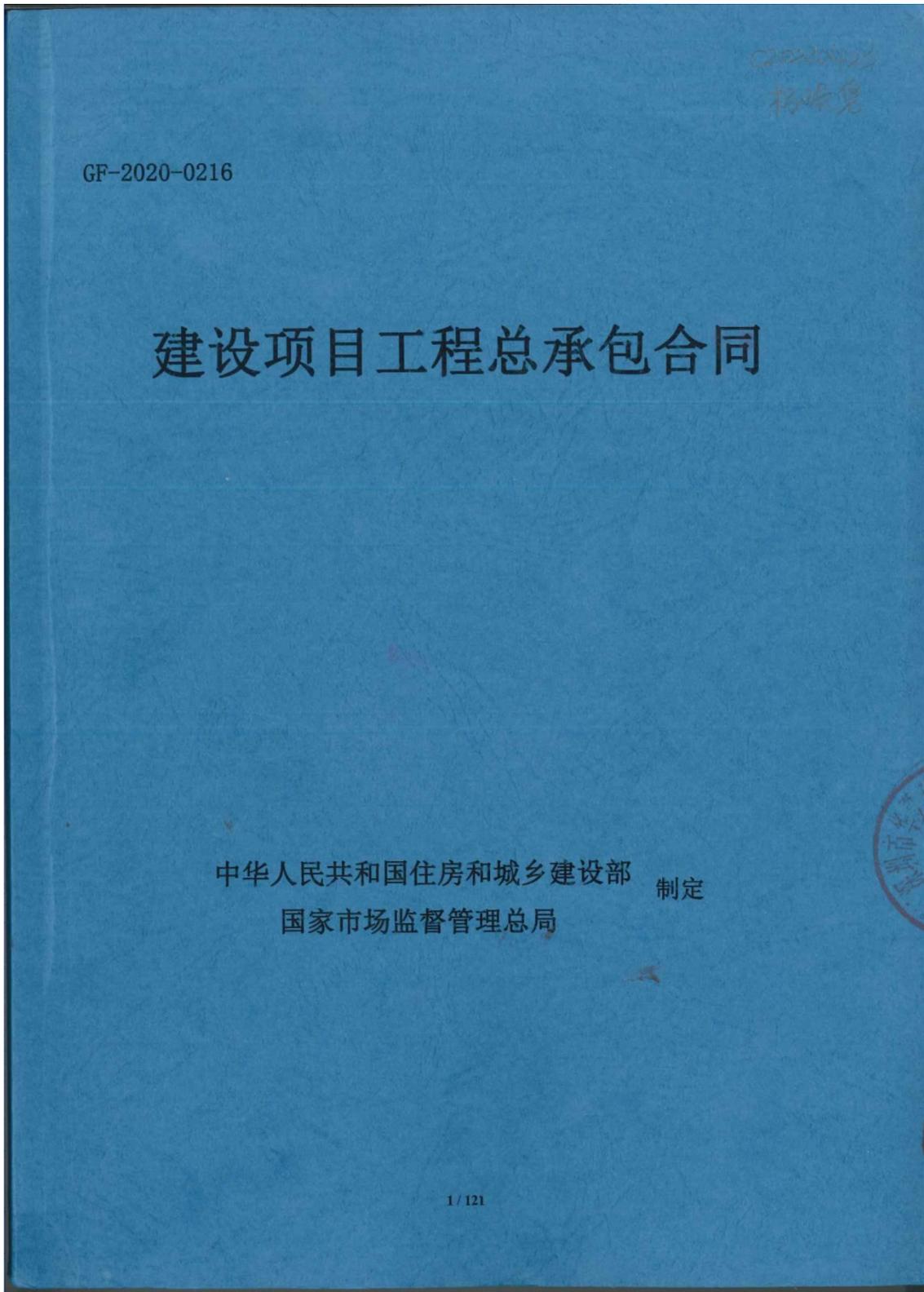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1.04.26-2031.04.26

(二)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文件

(1) 中原证券中国平煤神马金融资本运营中心办公场所装修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模式）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原证券中国平煤神马金融资本运营中心办公场所装修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模式）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原证券中国平煤神马金融资本运营中心办公场所装修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模式）。

2. 工程地点：郑州市郑东新区北龙湖如意西路与如意河西四街交叉口中国平煤神马金融资本运营中心9楼。

3.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和国有资金。

4. 工程内容及规模：中原证券中国平煤神马金融资本运营中心办公场所装修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模式）建设内容，本项目发包人租赁区域的建筑面积约为6127.13平方米。

5. 工程承包范围：

（1）招标办公场所区域装修工程整体建设施工图设计：在招标人提供的方案设计基础上，中标人负责完成室内装饰装修工程方案深化设计与施工图设计（包括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含强电、给排水）、中央空调及新风系统安装工程、消防系统安装工程、配套会议室音视频安装、以及配套办公家具定位等设计）。投标人承诺设计施工图不得低于招标人提供的方案设计既定内容与规定设计标准。

（2）工程建设施工范围及设备采购安装内容：室内装饰装修工程总承包施工，包括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含强电、给排水）、中央空调及新风系统安装工程、消防系统安装工程、会议室音视频安装工程等。

（3）工程建设服务范围：承诺全权负责装修工程报建及验收备案总包管理。包括负责办理施工许可、消防审图、消防报建与备案验收、工程报建与备案验收等建设手续，并保证完成相关行政审批与验收手续，取得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承诺设计及施工安装的全部工程内容满足国家现行规范和招标要求，如有不满足现行规定的情况，承诺负责整改达标；中标人负责施工进场时支付满足进场条件的大楼物业管理的所有费用并按物业管理规定管理现场施工；中标人负责缴纳本工程所需的各项保险费用，包括建设单位名义缴纳的保险费用；

中标人负责工程现场总承包管理，协调信息系统专项工程与家具安装项目现场管理与施工配合。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2年4月13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2年4月24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6月12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柒拾玖万伍仟叁佰玖拾玖元零贰分（¥10795399.02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施工图设计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陆仟肆佰元整（¥296400.00元）；

（2）施工费（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玖万捌仟玖佰玖拾玖元零贰分（¥10098999.02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拾万元（¥400000.00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唐海龙。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件及发包人要求等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件;
- (5) 承包人建议书;
- (6) 价格清单;
- (7)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采购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郑州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并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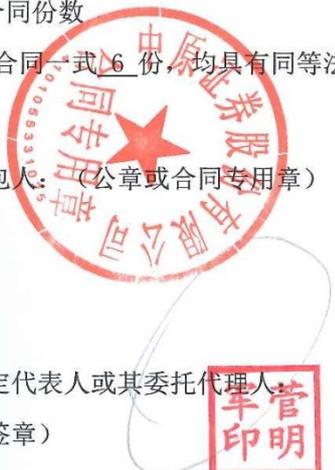
本合同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3 份,承包人执 3 份。

发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承包人: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工程款务必汇入下列指定账号
 账户: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莲花北支行
 账号:4420 1567 1000 5250 6439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中原证券中国平煤神马金融资本运营中心办公场所装修工程项目工程总承包 (EPC 模式)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唐海龙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中文	
开工时间		2022年4月18日	完工时间		2022年6月24日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3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3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28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28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28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5项, 符合要求15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0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2项, 符合要求12项; 不符合要求0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唐海龙	任波	唐海龙	任波	任波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2)北大荒(大湾区)生态产业城项目-研发检化验室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采购、
安装配套服务项目工程

HF-2012-0213

合同备案编号:

C20230211

黑龙江省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正本)

工程名称: 北大荒(大湾区)生态产业城项目

承 包 人: 北大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北大荒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北大荒中垦(广东)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北大荒(大湾区)生态产业城项目-研发检化验室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采购、安装配套服务项目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1、北大荒(大湾区)生态产业城项目-研发检化验室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采购、安装配套服务项目工程。(具体详见图纸及清单)

2、工程内容：研发检化验室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采购、安装配套服务项目工程的实验室装修系统、实验室台柜系统、实验室电气系统、实验室弱电系统、实验室给排水系统、实验室洁净设备系统、实验室通风系统、理化室废液收集及报警装置、施工图纸内的一次修补及无用孔洞的修补、承包工程内的全部检(监)测项目、承包工程内的竣工验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施工图纸、质量、安全等方面的资料)、各专业的配合与协调，工完场清等完成承包内容工程图纸范围内所有内容。

3、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风险、包利润、包税金、包损耗、包验收、包检测合格、包内页资料及竣工结算资料、包图纸深化设计及竣工图纸、包维护等一切与完成本工程有关的全部内容。

二、分包合同价款(含税，税率为9%)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壹佰贰拾贰万玖仟叁佰肆拾伍元柒角玖分(人民币)

(小写) ¥：1229345.79元(人民币)，(价格清单详见附件)

最终结算金额以发包人及项目造价、审计单位审核结算为准。

三、工程款支付及质保金：

工程款支付：

1.合同签订完成5个工作日内且收到发包人支付的工程进度款后，甲方支付预付款20%，

合计：¥ 245869.16 元，（大写）人民币： 贰拾肆万伍仟捌佰陆拾玖元壹角陆分 ；第二笔工程进度款于装修部分的：隔墙完成、天棚吊顶完成；电气安装部分之管线桥架完成、穿管布线及线缆布设完成；实验室通风系统安装完成；实验室洁净空调部分安装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合计¥ 491738.32 元，（大写）人民币： 肆拾玖万壹仟柒佰叁拾捌元叁角贰分 。第三笔工程进度款于各系统安装调试完成竣工验收移交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35%，合计¥ 430271.03 元，（大写）人民币： 肆拾叁万零贰佰柒拾壹元零叁分。余下质量保证金（即合同总价的 5%），合计¥ 61467.28 元，（大写）人民币： 陆万壹仟肆佰陆拾柒元贰角捌分。待质保期满后（质保期两年，从合同工程施工完成且验收合格日起算）且无质量问题的三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

3.质保金支付：承包人与分包人双方同意本项目的研发检化验室装饰装修及附属设施采购、安装配套服务项目工程质量保证金按发包人审计结算价款的 5%比例扣留，具体为在最后一笔支付工程款同时扣留。在竣工验收合格及质量保修期满后 30 天内根据发包人返还质量保证金情况返还给分包人(如有发生质量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费的，则须扣除该部分费用)。

4.在工程竣工验收时，分包人应提供符合国家和地方档案馆要求的分部工程完工资料、竣工资料和各项竣工手续，否则不予支付结算工程款。

五、工期

开工日期： 2023 年 2 月 17 日

竣工日期： 2023 年 3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1 天。

六、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 达到金匠奖验收标准。

七、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分包人报价书
- (3) 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八、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

同。

九、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十、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十二、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3月__日

合同订立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富水路93号

本合同双方约定 签字及盖章 后生效。

承包人： (公章)



分包人： (公章)



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富水路93号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莲花北社区
莲花路1116号莲花北吉莲大厦1栋JL203A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合同员：(签字、盖章)

合同员：(签字、盖章)

电话：0451-55399931

电话：

传真：0451-55399931

传真：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梅景支行

账号：65010155100003396

账号：44250100014700002899

邮政编码：150000

邮政编码：

(3) 福海片区福海产业园项目鑫三力园区室外消防管网更换工程

C20231283

2023SZ 产业福海【29】工程安全部工程类【29】号

福海片区福海产业园项目鑫三力园区室外消防管网更换 工程施工合同

大悦城控股



中粮
COFCO

自然之原 健康之源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福安实业有限公司（甲方）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稔田社区景山花园 3、4、5 栋 101-201

电话：0755-27310617

承包人：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莲花北吉莲大厦一栋 2-3 层

电话：0755-83169181

签约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签约时间：2023 年 12 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规定,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确定由乙方为甲方就福海片区福海产业园项目鑫三力园区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提供室外消防管网更换工程服务。为规范双方义务并保障双方权益,特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福海片区福海产业园项目鑫三力园区室外消防管网更换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发包人):深圳市宝安福安实业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人):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项目名称:福海片区福海产业园项目鑫三力园区室外消防管网更换工程

1.2 项目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大洋路126-1号

1.3 工程承包范围:园区室外消防管网更换包括但不限于镀锌钢管、钢塑转换件安装、PE给水管、室外消火栓、闸阀、止回阀、阀门井、混凝土路面开挖、回填等,具体以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现场情况为准。

1.4 承包方式:合同范围内采用综合单价包干。合同暂定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报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所需的费用,疫情防控费、水电费、材料费(含主材、辅材及材料损耗)、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保险费、规费、税金、利润、措施费、各种材料及设备检测检验费、因政策、法律法规及市场变化带来的主材及人工价格波动的风险、责任,工程备案及验收费等。

第二条 工期

2.1 本工程总工期 6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监理的书面通知为准。施工过程中因存在配合甲方的营销、工程进度或设计变更而引起的停工或进退场,乙方同意配合,并按甲方规定时间内执行完成。因此带来的相应风险和费用支出,乙方在投标时已充分、全盘予以考虑,已包含在合同价中,合同价不予调整。甲方也无需给予乙方任何补偿或者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停工、窝工损失、材料机械设备进出场、保管费用、人员工资、预期利润等。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统一进度安排,分段分区分时间施工,积极协调配合总包及其他分包工程的交叉施工,保证按时达到验收条件。

2.2 本合同所涉及的工期是指:从甲方或监理签发的书面开工令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工期已包含与总包及其他分包的交叉施工时间,但不包含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

等时间。

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等内容必须在甲方或监理签发的正式开工通知之日前由乙方完成，甲方或监理一旦发出书面开工通知，乙方必须保证能立即组织施工，所有半成品及需要备料生产加工的材料必须能根据施工进度随时进场。如施工过程中，因为材料设备未能及时进场而影响工程进度的，甲方或监理将提前发出书面预警通知。如乙方仍未能在甲方或监理书面预警通知要求的时间节点内完成的，则乙方每延误 1 日历天承担违约金¥5000 元；延误超过 5 日历天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余下工程施工或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须支付延误工期的违约金即¥5000 元/天外，另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甲方委托第三方进行施工的，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按定额计取且不得下浮）由乙方承担。以上违约金及支付第三方一切费用，甲方将直接从支付给乙方的任何一笔工程款中扣除且不须得到乙方同意。

2.3 除第 2.4 款情形外，乙方必须在第 2.1 款约定工期内竣工且保证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并通过甲方的验收。

2.4 延长工期的情形。在本工程任何阶段，若发生下列之一的情形，则工期应相应顺延（合同价款不作变更），具体顺延期限由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协商一致后以书面形式确定。

- (1) 不可抗力（10 级以上台风、水灾、地震，不包括对施工无实质影响的恶劣天气）；
- (2) 甲方提出修改设计图纸或增加工程内容等重大工程变更；
- (3) 乙方未能及时从甲方处获得必需的指示、图纸、细节或标高。

2.5 工期延误的赔偿。若乙方不能在第 2.1 款、2.2 款或按第 2.4 款延展的工期内竣工或按甲方的书面指令要求的时间内完工，每延期 1 日历天承担违约金¥5000 元整。若因乙方原因造成本工程工期延误 5 个日历日以上，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余下工程施工或单方解除合同。甲方单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除须支付延误工期的违约金即¥5000 元/天外，另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甲方委托第三方进行施工的，所产生的一切费用（按定额计取且不得下浮）由乙方承担。以上违约金及支付第三方一切费用，甲方将直接从支付给乙方的任何一笔工程款中扣除且不需得到乙方同意。

2.6 在开工令指定的开工日期之前，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以及行业惯例办妥所有开工手续并缴纳有关款项（办理开工手续所需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如乙方未完成手续办理或款项缴纳，则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由此导致甲方产生的经济损失）和工期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办法

3.1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为¥221298.64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贰万壹仟贰佰玖拾捌元陆角肆分)；其中开具发票的不含税价为¥203026.28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税金为¥18272.36 元。如遇税率政

合同附件五：主要工程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联系方式
			1974年					0755-831
1	胡中文	男	08月26日	本科	机电工程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69181
2	叶光尚	男	1984年12月09日	本科	建筑工程	高级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0755-831 69181
3	李龙君	男	1988年08月28日	专科	建筑工程	助理工程师	施工员	0755-831 69181
4	余克兴	男	1979年02月20日	专科	建筑工程	工程师	质量员	0755-831 69181
5	杨应彬	男	1970年04月17日	专科	建筑工程	工程师	安全员	0755-831 69181
6	李钦	男	1984年10月05日	专科	建筑工程	工程师	材料员	0755-831 69181
7	韩毅	女	1987年01月19日	专科	建筑工程	助理工程师	资料员	0755-831 69181

合同及合同附件签署页

本合同由甲方、乙双方共同签署。

本施工合同附件有：

附件一：《工程免费质量保修书》；

附件二：《工程项目承包大悦城控股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安全管理协议》；

附件三：《反商业贿赂协议》；

附件四：《大悦城控股“阳光合作”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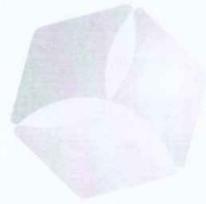
附件五：《主要工程人员名单》；

附件六：《通知方式》。

以下无正文。

大悦城控股
GRAND JOY

甲方(公章):



中粮
COFCO
自然之源 健康之选

2023年/2月22日

乙方(公章):



2023年/2月22日

(4) 2024 年深圳电信龙华区工作站政务网服务项目、通信网络提升服务项目及公安监控迁移项目（标段二）施工服务

C20240713



合同编号: GDGSZ2409712CGN00

2024 年深圳电信龙华区工作站政务网服务项目、通信网络提升服务项目及公安监控迁移项目（标段二）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4 年深圳电信龙华区工作站政务网服务项目、通信网络提升服务项目及公安监控迁移项目（标段二）施工服务]

工程地点：[深圳市]

工程内容：[2024 年深圳电信龙华区工作站政务网服务项目、通信网络提升服务项目及公安监控迁移项目（标段二）施工服务采购，提供公安监控保护性迁移工程。]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2]）]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包材料及人工、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税金。]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0 日历日内完成具体工程建设及交付，验收完成后提供 12 个月的免费维保服务。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验收合格]

五、合同价款

1. 本项目签约合同价（含税价）按照下述第（1）种确定：

（1）签约合同价为预算价，合同价格以发包人审计机构或发包人委托的审计单位、监理单位（如有）审定或审核确认的金额为准。

签约合同价（含税价）为：大写人民币[壹拾万零叁仟肆佰伍拾元整]，¥[103450.00]；价款为 大写人民币[玖万肆仟玖佰零捌元贰角陆分]，¥[94908.26]，增值税率[9]%，增值税款为 大写人民币[捌仟伍佰肆拾壹元柒角肆分]，¥[8541.74]。

因国家税收政策导致增值税率变化的，价款（不含税价）不变，增值税税款和合同价（含税价）相应变更。

（2）签约合同价为固定合同价格，大写人民币[/]，¥[/]；价款为 大写人民

合同编号：



GDGSZ2409712CGN00

发包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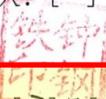
张永利



承包人：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



签署时间：2024年[7]月[15]日

GDGSZ2409712CGN00



姓名：[/] 职务：[监理工程师]

发包人委托的职权：[监督、协调和控制中国电信[2023 年深圳电信黄木岗机楼高低压配电扩容项目配套油机安装及环保治理]施工图所包含的建筑红线范围内的全部工程的质量、进度、安全、工程量核定及造价工作]

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职权：[超过发包人和承包人（包括专业承包人）合同范围内容的工作需要取得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职权。]

4.2 发包人派驻的工程师

姓名：[梁兆鹏] 职务：[工程师]

职权：[/]

4.3 不实行监理的，工程师的职权：[合同履行中，发生影响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权利或义务的事件时，总监理工程师应依据合同在其职权范围内客观公正地进行处理。一方对总监理工程师的处理有异议时，在不影响工程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7 条关于争议的约定处理。]

5、项目经理

姓名：[胡中文] 职务：[项目经理]

6、发包人工作

6.1 发包人应当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时间：[/]。

(2)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基础垫层已基本施工完，塔吊桩基础已施工完毕]。

(3) 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现场已供应，详见施工现场平面图]。

(4) 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

(5) 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

(6) 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现场交验]。

(7) 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提供图纸后 7—10 天内]。

(8) 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已处理完毕]。

(9) 双方约定发包人应当做的其他工作：[/]。

6.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工作：[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另行约定]。

7、承包人工作

7.1 承包人应当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2) 应当向监理人提供的文件、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报送数量：[进度计划、部分工程大样图、加工图]。监理人应当在[/]期限内对该等文件进行批复。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承包人负全

(5) 富民商务中心维修北面空调机房及设备工程

C20240145

HMJT2024002 富民商务中心维修 北面空调机房及设备工程

工 程 名 称：富民商务中心维修北面空调机房及设备工程

工 程 地 点：东莞市虎门镇

建设单位（盖章）：东莞市虎门富民服装展示中心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盖章）：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9 月 20 日

第一部分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东莞市虎门富民服装展示中心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工程 2024 年 9 月 14 日招标确定由乙方承建，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东莞市有关规定以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1.1 工程概况：

- (1) 工程名称：富民商务中心维修北面空调机房及设备工程
- (2) 相应地点：东莞市虎门镇
- (3) 施工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

1.2 承包范围：

(1) 富民商务中心维修北面空调机房及设备工程装修、通风等工程。以上招标范围未尽事宜，请详见招标图纸、招标预算，并满足设计文件的要求

1.3 合同工期

- (1) 按定标（或议标）规定总工期 50（日历）天。
- (2) 拟从 2024 年 9 月 28 日开始施工；2024 年 11 月 16 日竣工完成，实际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中所载明时间为准，竣工时间以实际开工时间推定。

1.4 合同价款：

按定标（或议标）价其中含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等单列费用人民币 11163.2 元；定额工日工资为人民币 44566.58 元；确定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138184.46 元（大写：壹拾叁万捌仟壹佰捌拾肆元肆角陆分）。

1.5 承包方式：

- (1) 按定标（或议标）价包人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
- (2) 按国家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收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由乙方方向税务部门支付。

1.6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或行业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第二条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

2.1 合同协议书：

- 2.2 中标通知书;
- 2.3 投标函及其附录;
- 2.4 合同条款;
- 2.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2.7 图纸;
- 2.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第三条 图纸

3.1 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工程图纸转给第三人。工程质量保修期满后,除乙方存档需要的图纸外,应将全部图纸退还给甲方。

3.2 乙方应在施工现场保留一套完整图纸,供工程师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第四条 甲方代表

4.1 甲方派驻施工现场履行合同的代表在本合同中称工程师。工程师按合同约定行使职权,及时向乙方提供所需指令、批准并履行约定的其他义务。工程师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和收到时间后生效。乙方认为工程师指令不合理,应在收到指令后24小时内向工程师提出修改指令的书面报告,工程师在收到乙方报告后作出修改指令或继续执行原指令的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第五条 项目经理

5.1 项目经理

姓名: 胡中文 资质等级: 一级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 注册编号: 粤 1412014201728538

5.2 项目经理按甲方认可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工程师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组织施工。在情况紧急且无法与工程师联系时,项目经理应当采取保证人员生命和工程、财产安全的紧急措施,并在采取措施后48小时内向工程师送交报告。责任在甲方或第三人,由甲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追加合同价款,相应顺延工期;责任在乙方,由乙方承担费用,不顺延工期。

5.3 乙方项目经理除发生下列情形之一外,不得更换:

- (1) 因重病或重伤(持有县、区以上医院证明)两个月以上不能履行职责的;
- (2) 主动辞职或调离原工作单位的;
- (3) 因管理原因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甲方认为该乙方代表不称职需要更换的;
- (4) 因违法被责令停止执业的;
- (5) 被司法机关羁押或判刑的;

款，该材料和工程设备即成为甲方的财产。

合同双方当事人按照合同规定办理结算工程款，但应扣除合同解除之日前甲方向乙方收回的任何款项。如果甲方应扣除的款项超过了应支付的款项，则乙方应在合同解除后的56天内将其差额退还给甲方。

(3) 因合同第 31.3款乙方原因解除合同的，则现场的所有材料和工程设备（周转性材料除外）和合同工程，均应认为是甲方的财产。甲方有权留下乙方的任何施工设备、周转性材料，且无需为此支付任何费用，直到永久工程完工为止。甲方暂停向乙方支付任何款额，乙方应在合同解除后的28 天内核实合同解除时乙方已完成的全部工程款以及已运至现场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货款，并扣除误期赔偿费（如有）和甲方已支付给乙方的各项款项以及甲方为完成剩余工作委托第三方继续施工发生的费用和因此而需比原合同价格多发生的工程费用，不足部分由乙方支付。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在收到核实结果后的 28 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意见，并按合同中关于结算的有关条款的规定办理结算工程款。如果甲方应扣除的款项超过了应支付的款项，则乙方应在合同解除后的 56 天内将其差额退还给甲方。

(4) 因合同第32.4款甲方原因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合同解除之日前已完成工程工程款。此外，甲方还应支付乙方为合同工程合理订购且已运至现场交付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货款。甲方不赔偿乙方的预期可得利益。甲方应为乙方撤出现场提供便利和协助，乙方应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撤出现场，不得以甲方未付完相关款项为由留置施工现场。32.7 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双方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第三十二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32.1 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

32.2 双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工程且质量保期满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三十三条 合同份数

33.1 本合同一式六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乙方两份，甲方四份。

发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承包方（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三、项目技术负责人资历及业绩

项目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彭程	性别	男	年龄	41岁	学历及职务	本科、项目负责人
职务	技术负责人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		工作年限	18年
职称	工程师	职称专业		建筑施工		取得职称时间	2013年02月17日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市)	建筑面积 (万m ²)	建筑高度 (m)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时间 (年/月/日)	
1	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江西省鹰潭市	2.284364	/	2793.490087	2024年11月15日	
2							
3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中的要求填写此表，并按要求附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一) 项目技术负责人资质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11日
- 2026年02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彭程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12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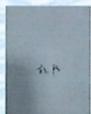
注册编号: 粤1442014201528820

聘用企业: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8-16至2026-08-15)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彭程*

签名日期: 2025.8.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3年08月1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1)0004646

姓 名: 彭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12月13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1年08月12日

有效 期: 2023年07月28日 至 2026年08月1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04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程**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生，于二〇〇三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江西科技师范学院**

校（院）长：

邹道文

证书编号：113181200705001500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彭程**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年12月13日

住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104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7301984121303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广州市公安局天河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0.12-2035.10.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彭程

社保电脑号：813340565

身份证号码：3607301994121303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12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8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228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1228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1228	3523.0	498.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122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122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122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122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122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122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5228.29	8025.44			2505.67	835.31			807.05		445.53	488.04		136.7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fd57a1c990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22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文件

招标投标格式文本十六

江西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

中 标 通 知 书

360681202206070101-SG003

江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印制

二〇一七年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决定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由你单位中标承建，希望双方按照招标、投标文件确定的条件，积极配合，共同努力完成此项建设工程。

请在接到本通知书30天内，到招标单位签订工程承包合同。

工程项目现场组织结构表

		姓名	证号
注册建造师		彭程	粤1442014201528820
技术负责人		侯轶	粤高职证字第1200202201208号
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施工员	李龙君	0441710294417002137
	质量员	余克兴	0441710794417000693
	安管员（C证）	杨应彬	粤建安C3（2008）0001009
	标准员	李海燕	0441811594418000673
	材料员	李钦	0441711194417001803
	机械员	周润梓	0441711294417000936
	劳务员	罗月华	0442211300006000006
	资料员	黄学华	0441711494417002645

特此通知！

招标人：（章）



法定代表人：（章）



经办人:龚任平

联系电话:13870125079

2024年06月04日

中标工程主要约定条件和经济技术指标

工程名称	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建筑面积	22843.64平方米	建筑结构/层数	框架/地下0层,地上4层
工程类别	1类	中标工期	153 日历天
招 标 控 制 价	31185607.38 元	装饰: 10814669.57元; 安装: 15221516.95元; 市政: 3520323.17元; 园林: 1629097.69元。	
竞争条件	下浮让利系数 $\beta = 0.955$ 市场价格调整系数 $\mu = 0.965$		
中 标 总 造 价	27934900.87元	装饰: 9657034.65元; 安装: 13496080.38元; 市政: 3369629.96元; 园林: 1412155.88元。	
评标办法	合理低价法	质量等级	合格
中标工程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包括室内装修工程、室内外安装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等工程以及与本工程密切相关且必不可少的相关工作内容。		
工程质量创优奖罚措施	/		
工程款支付办法	按工程节点支付工程进度款:由于该工程时间紧,工期仅5个月,故每月需完成工程总量或总产值的20%以上,方可申请形象进度款并按60%的标准支付,具体完成产值以第三方据实核定。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金额的75%,经财政部门结算审核后付至审核后工程款的80%,经审计部门结算审计后付至审计后工程款的97%,3%的质量保修金在保修期(二年)满后5个工作日付清(不计息)。		
中标人诚信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		

承 诺	
投标人对招标人的优惠措施及其他条件说明	/
备注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监管部门各存一份。

履 约 担 保	担保金额	合同金额的 10%
	担保期限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8天内一直有效
	担保方式	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
支 付 担 保	担保金额	2793490.08元
	担保期限	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后（不含质量保修金）28天内一直有效
	担保方式	银行转账或银行保函
合 同 补 充 条 款	1. 合理低价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和报价承诺法中的“招投标人须知”为施工合同的补充条款。	
其 他 需 要 说 明 的 问 题	1.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七条规定，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无效。	

<p>题</p> <p>招标单位意见</p>	 <p>招标单位： 单位章： 党校</p> <p>法定代表人：彭建 2024年06月04日</p> 	<p>招标投标监管机构签收</p>	 <p>招标投标监管机构： 单位章：</p> <p>签收人：刘兵 2024年06月04日</p> 
------------------------	---	-------------------	---

注：本表一式四份，招标投标监管机构、招标单位、中标单位、监管部门各存一份。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
等工程

发包人（全称）：中国共产党贵溪市委党校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房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共产党贵溪市委党校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2.工程地点：贵溪市政府大楼基地北侧，桂洲路以西，阳际峰路以南，五宜路以东。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贵发改字[2021]844号。

4.资金来源：财政。

5.工程内容：室内装修工程、室内外安装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等工程。

6.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包括室内装修工程、室内外安装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等工程以及与本工程密切相关且必不可少的相关工作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06月1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1月15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53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贰仟柒佰玖拾叁万肆仟玖佰元捌角柒分
(¥27934900.87元)；

2.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工程量清单计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彭程（注册建造师：粤1442014201528820）。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鹰潭贵溪市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中国共产党
贵溪市委员会党校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华夏
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748890664

地 址：_____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北

吉莲大厦 1 栋 JL203A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34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钟钢铁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0755-83169181

传 真：_____

传 真：0755-83169181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331403748@qq.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梅景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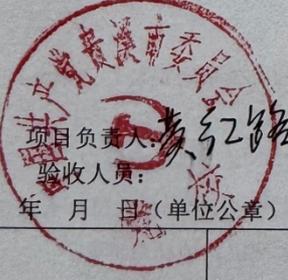
账 号：_____

账 号：44250100014700002899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工程地点	江西省鹰潭市贵溪市贵溪市东城区阳际峰路以南、市政府大楼以北	
建设单位	中国共产党贵溪市委委员会党校		结构层次	框架	建筑面积 21547.49m ²
建设文件 审查号	报建日期	施工许可证号	360681202 409270199	质监号	
施工单位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4.6.15	竣工验收日期
二、竣工验收内容					
<p>按合同约定，完成了设计图纸和变更范围内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的全部工程内容，主要包括室内装饰装修、机电安装、电梯安装、弱电智能化系统、室外景观工程、室外安装工程、绿化工程，具体施工内容如下。</p> <p>装饰装修包括：干挂大理石墙面、木饰面墙面、无机涂料墙面、瓷砖墙面、大理石地面、瓷砖地面、木地板、地毯、玻璃隔断、装饰吊顶以及门窗等工程。</p> <p>机电安装：线管开槽安装、电线电缆安装、开关插座安装等工程。</p> <p>电梯安装：电梯采购安装。</p> <p>弱电智能化系统：线管铺设、综合布线、视频监控系统安装、门禁系统安装、广播系统安装、计算机网络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等。</p> <p>室外景观工程：混凝土垫层施工、透水混凝土路面、人行道铺设。</p> <p>室外安装工程：室外管线开挖铺设、配电箱安装、景观照明及路灯安装、室外给水管道安装等。</p> <p>绿化工程：整理绿化用地、回填种植土、苗木种植、铺种草坪等。</p> <p>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及国家现行有关规范和标准规定，经验收检查，外观项目及各项验收资料核查均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工程质量全部达到合格，同意验收。</p>					

三、验收意见

<p>勘察单位</p>	<p>_____ 签字 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施工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监理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建设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主管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监督单位</p>	<p>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p>验收人员：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p>

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

4.1 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情况一览表

序号	职务	姓名	工作经验 (年)	学历/专业	职称/专业	注册证书	备注
1	生产经理	黄金	17年	硕士/土木工程	中级/建筑工程	壹级注册建造师	
2	商务经理(造价工程师)	赵凯	36年	大专/工业与民用建筑	高级/建筑装饰施工	壹级注册造价师	
3	安全经理(安全主任)	李江瑜	18年	本科/土木工程	中级/建筑施工	/	
4	质量经理(质量主任)	余克兴	5年	/	/	/	
5	电气工程师	何更新	3年	本科/交通土建工程	中级/电气自控	/	
6	装饰工程师	吴明辉	27年	本科/工程管理	中级/建筑装饰施工	/	
7	结构工程师	王庆芳	4年	本科/土木工程	中级/结构设计	/	
8	给排水工程师	时米可	14年	本科/交通运输	中级/给水排水工程	/	
9	暖通工程师	李淑英	18年	大专/检测技术及应用	中级/暖通	/	
10	建筑工程师	张建峰	13年	本科/交通土建工程	中级/建筑工程	/	
11	安全员	周润梓	5年	高职/会计	/	/	
12	安装施工员	罗泽兵	26年	/	/	/	

13	安装施工员	钟日燕	10年	大专/会计	/	/	
14	装饰施工员	陈锋	28年	大专/计算机	/	/	
15	土建施工员	刘德艳	15年	高职/文秘	/	/	
16	质量员	唐军燕	15年	大专/会计	/	/	
17	质量员	贡书华	25年	/	/	/	
18	资料员	陈舒敏	5年	大专/工程造价	初级/建筑工程造价	/	
19	材料员	杨骁筱	4年	大专/环境艺术设计	初级/建筑装饰设计	/	
20	劳资专管员	罗月华	3年	大专/应用生物技术	/	/	

注：可自行扩展

4.2 主要管理人员简历表

(1) 生产经理-黄金

1. 一般情况							
姓名	黄金	性别	男	年龄	41岁	学历	硕士
职称	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壹级注册建造师		工作年限	17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0年8月18日 2024年07月30日	项目名称：泰富城商业楼施工总承包工程 类型：总承包 规模和金额：7613.97m ² 、3660.00万元			项目经理		
2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8月13日
- 2026年02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黄金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11月18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92020085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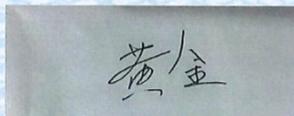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8-24至2026-08-23)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黄金
签名日期: 2025.8.1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0年09月11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07529

姓 名: 黄金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11月18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0年11月04日

有效 期: 2023年08月08日 至 2026年11月03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8月08日



D603




证书编号: B08193010100006287

姓名: 黄金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20684198411182019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9年9月28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query/>



307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名: 黄金

证件号码: 420684198411182019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11月

专业: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19年09月22日

管理号: 201909034440000880



北京交通大学

硕士学位证书

黄金，男，1984年11月18日生。经审核，符合北京交通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学位授予规定。依据《北京交通大学章程》，授予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



校 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宁滨

证书编号：1000432017100789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2) 商务经理（造价工程师）-赵凯

1. 一般情况							
姓名	赵凯	性别	男	年龄	55岁	学历	大专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一级注册造价师		工作年限	36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2年12月5日 2023年08月04日	项目名称：武功山乡村振兴一期项目（大江边） —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类型：公共建筑精装修 规模：24878.72m ² 金额：3098.279985万元				商务	
2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325

姓名: 赵凯
身份证号码: 410204197001035032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064400019751

初始注册日期: 2006 年 09 月 04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2 年 标准定额司 23 日



照
片



粤高证字第 1803001014606 号

赵凯 于 二〇一七年
十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四日



用人单位服务

全国就业公共服务

办事指南

地方服务窗口

在线服务 >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全国职称评审信息查询 (试运行)

姓名	赵*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证件号码	410*****5032	证书编号	1803001014606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才	职称名称和级别	工程技术人才_高级工程师-高级 (副高)
评审专业名称	建筑装饰施工	发证日期	20171217
评审机构	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发证机构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上一页 1 下一页

核验查询

* 姓名	<input type="text" value="赵凯"/>	职称证书编号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证书编号"/>
* 有效证件类型	<input type="text" value="居民身份证 (户口簿)"/>	* 有效证件号码	<input type="text" value="410204197001035032"/>
* 验证码	<input type="text" value="yy2c"/> 		

毕业证书



学生 **赵凯**，现年二十岁
一九〇七年九月至一九〇九年九月
在本院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两年半
制大专班修业期满，经考试成绩及格，
准予毕业。

西科院毕字第 03609 号

西安科技学院

一九〇九年十二月十日

姓名 赵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0年1月3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城
街道如意路奥林华府1号
楼1单元11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1020419700103503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龙岗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8.07-长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赵凯

社保电脑号：604033428

身份证号码：4102041970010360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12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99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99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99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99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39.6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99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99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99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99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99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99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99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99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49.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49.5	15000	120.0	30.0
2024	02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49.5	15000	120.0	30.0
2024	03	60021228	15000.0	22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9.0	15000	120.0	30.0
2024	04	6002122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9.0	15000	120.0	30.0
2024	05	6002122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9.0	15000	120.0	30.0
2024	06	6002122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99.0	15000	120.0	30.0
2024	07	6002122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08	6002122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09	6002122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10	6002122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11	6002122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4	12	60021228	15000.0	240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1	6002122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2	6002122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3	6002122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4	6002122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5	6002122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6	6002122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7	6002122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8	6002122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2025	09	60021228	15000.0	2550.0	1200.0	1	15000	750.0	300.0	1	15000	75.0	15000	135.0	15000	120.0	30.0
合计			76900.0	39600.0			26820.0	9900.0			2475.0				2718.24		714.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57a173e71）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22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安全经理（安全主任）-李江瑜

1. 一般情况							
姓名	李江瑜	性别	男	年龄	29岁	学历	本科
职称	工程师	注册执业资格		注册安全工程师		工作年限	7年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4.6.15 2024.12.28	项目名称：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 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类型：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规模和金额：21547.49m ² 、2793.490087万元			安全员		
2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14576

姓 名:李江瑜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96年01月20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6月02日

有效 期:2024年09月24日 至 2026年06月01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4日



190-0163



李江瑜 140222199601200050

本人签名

李江瑜

职业资格
证书管理号

20221004644000000030



姓名 李江瑜

性别 男

证件号码 140222199601200050

级别 中级

执业证号 1923000146

发证日期 2023年6月15日



190-0163

注册记录

李江瑜 140222199601200050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中建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8年6月15日



注册记录

B0067 李江瑜 140222199601200050

注册类别: 建筑施工安全

聘用单位: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效期: 2024年8月31日 至 2028年6月15日



职称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称

姓 名 李江瑜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140222199601200050
职称名称 助理工程师 有效期至长期
级 别 助理级
专 业 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
认定机构 娄底经济技术开发区组织工作局
备案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备案文号 娄经开组〔2025〕2号 有效期至长期
证书编号 C0624231323000621



“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



核验途径：

1. 登录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个人网厅查询，网址：
<https://ggfw.rst.hunan.gov.cn/hrss-pw-ui-hunan/>;
2. 下载“智慧人社”APP或关注“智慧人社”微信公众号验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江瑜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一月二十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八年六月在本校 机械工程 专业 肆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赵 继

证书编号： 101451201805021382

二〇一八年 六 月二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 名 李江瑜

性 别 男 民 族 汉

出 生 1996 年 1 月 20 日

住 址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办事处东纵路348号110室



公民身份号码 14022219960120005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坪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8.12-2042.08.12

(4) 质量经理（质量主任）-余克兴

1. 一般情况							
姓名	余克兴	性别	男	年龄	48 岁	学历	/
职称	/	注册执业资格	/		工作年限	/	
2. 类似工作经验							
序号	开始、完成时间	项目业绩情况 (项目名称、类型、规模和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1	2024. 6. 15 2024. 12. 28	项目名称：贵溪市委党校综合楼建设项目 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类型：装修及弱电智能化等工程 规模和金额：21547. 49m ² 、2793. 490087 万元			质量员		
2							
...							

注：提供项目其他主要管理人员（项目经理除外，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经理、商务经理、安全经理、质量经理等人员）学历、职称、资历、近半年社保等证明材料。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069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余克兴

身份证号：422422197902204734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2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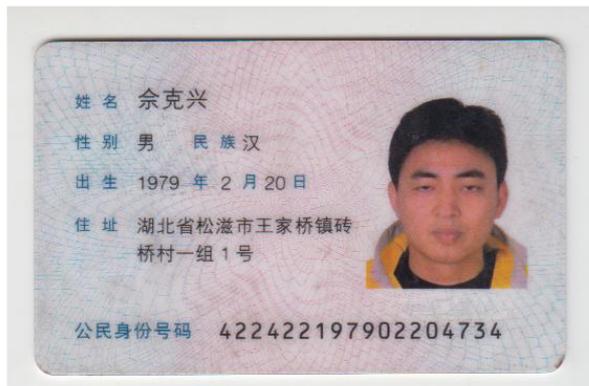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04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4.3 其他人员证书及社保证明

(1) 电气工程师-何更新

239



姓名：何更新

性别：男

身份证号：430624197907050010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类别：电气自控

备案日期：2022年12月31日

工作单位：湖南湘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系统编码：B08221911222000161



编号：NO. 220014697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毕业证书



姓名: 何更新
身份证号: 430624197907050010
证书编号: 65430673041000088

参加 交通土建工程 专业 本科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经审定, 准予毕业。

湖南省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长沙理工大学
高等院校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办公室监制

14220690

No.01- 1303826967 75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何更新

社保电脑号：600744100

身份证号码：4306241979070500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12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21228	2523.0	378.45	201.84	1	7778	482.24	155.56	1	2523	12.62	2523	6.66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21228	2523.0	378.45	201.84	1	7778	482.24	155.56	1	2523	12.62	2523	6.66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21228	2523.0	378.45	201.84	1	7778	482.24	155.56	1	2523	12.62	2523	6.66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21228	2523.0	378.45	201.84	1	7778	482.24	155.56	1	2523	12.62	2523	6.66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21228	2523.0	378.45	201.84	1	7778	482.24	155.56	1	2523	12.62	2523	6.66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21228	2523.0	378.45	201.84	1	7778	482.24	155.56	1	2523	12.62	2523	6.66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21228	2523.0	378.45	201.84	1	7778	482.24	155.56	1	2523	12.62	2523	6.66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1228	2523.0	378.45	201.84	1	7778	482.24	155.56	1	2523	12.62	2523	6.66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1228	2523.0	378.45	201.84	1	7778	482.24	155.56	1	2523	12.62	2523	6.66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228	2523.0	378.45	201.8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23	8.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228	2523.0	378.45	201.8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23	8.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228	2523.0	378.45	201.8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523	8.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8.33	2523	20.18	5.05
2024	02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8.33	2523	20.18	5.05
2024	03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6.65	2523	20.18	5.05
2024	04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6.65	2523	20.18	5.05
2024	05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6.65	2523	20.18	5.05
2024	06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16.65	2523	20.18	5.05
2024	07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4	08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4	09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4	10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4	11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4	12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5	01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5	02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5	03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5	04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5	05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5	06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5	07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5	08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2025	09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3	22.71	2523	20.18	5.05
合计			19002.87	9603.52			12357.15	4533.36			897.03		517.19	622.02		191.0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fd57a25fccd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21228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装饰工程师-吴明辉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吴明辉

身份证号：432501197508050015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282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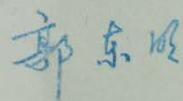
毕业证书



学生 吴明辉 性别男，一九七五年 八 月五 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三月至 二〇二〇 年 一 月 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专升本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1417202005008308 二〇二〇 年 一 月 十 日

7633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吴明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8 月 5 日

住址 湖南省娄底市娄星区涟滨
办事处仙人桥居委会新立
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25011975080500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娄底市公安局娄星分局

有效期限 2019.01.30-2039.01.3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明辉

社保电脑号：600616941

身份证号码：4325011975080500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12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3	60021228	5000.0	*700.0	*400.0	2	12964	*77.78	*25.93	1	5000	*25.0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21228	5000.0	700.0	400.0	2	12964	77.78	25.93	1	5000	25.0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21228	5000.0	700.0	400.0	2	12964	77.78	25.93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21228	5000.0	700.0	400.0	2	12964	77.78	25.93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21228	5000.0	700.0	400.0	2	12964	77.78	25.93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1228	5000.0	700.0	400.0	2	12964	77.78	25.93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1228	5000.0	700.0	400.0	2	12964	77.78	25.93	1	5000	25.0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228	5000.0	700.0	4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228	5000.0	700.0	4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228	5000.0	700.0	400.0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5000	16.5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228	5000.0	70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16.5	5000	40.0	10.0
2024	02	60021228	5000.0	70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16.5	5000	40.0	10.0
2024	03	60021228	5000.0	70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4	60021228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5	60021228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6	60021228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33.0	5000	40.0	10.0
2024	07	60021228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8	60021228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09	60021228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0	60021228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1	60021228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4	12	60021228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2122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2122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2122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2122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2122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2122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2122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2122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21228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45.0	5000	40.0	10.0
合计			23050.0	12400.0			2894.57	964.96			958.45						28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fd57a1e5f2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22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5年9月29日

(3) 结构工程师-王庆芳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王庆芳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93-01
证 件 类 别：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4082319930127672X
工 作 单 位： 上海都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结构设计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直属单位
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 得 职 称 时 间： 2021-12-24
证 书 编 号： 21C0Z1072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王庆芳 性别 女，一九九三年一月二十七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安徽理工大学

校（院）长：

郭永存

证书编号：103611201405002364

二〇一四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王庆芳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3年1月27日
 住址 安徽省肥西县肥西经开区
 江淮大道紫荆名都四期26
 幢1202室
 公民身份号码 34082319930127672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肥西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12.29-2043.12.29

(4) 给排水工程师-时米可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名：时米可

性别：男

从事专业：给水排水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建设工程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2年01月12日

评审委员会：济南市建设工程职务中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2925198711026134

证书编号：鲁210103633300292

公布文号：济建发〔2022〕13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8P5D5Q7T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2年02月2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时米可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十一月二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交通运输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山东科技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4241201105006074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姓名 时米可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年11月2日

住址 山东省单县张集镇谢张庄
行政村董寺村56号



公民身份号码 37292519871102613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单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4.10.30-2034.10.3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时米可

社保电脑号：634135669

身份证号码：3729251987110261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12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3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4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5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6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7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8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9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合计			5749.76	2874.88			808.0	269.36			269.36		254.32	228.08		56.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fd57a21627b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22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 暖通工程师-李淑英

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证书

证书编号: GX22024044048

姓名: 李淑英

性别: 女

身份证号: 36232919850223304X

职称系列: 工程系列

级别: 中级

资格名称: 工程师

获取方式: 评审

专业: 暖通空调

取得资格时间: 2024年12月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贺州市流动人员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批准机关: 贺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

在线验证网址:



颁发机关印章
职称专用章
(1)

生成时间: 2024年12月19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淑英** 性别 **女** 一九八五年二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七年七月在本校 **检测技术及应用**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九江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7851200706623461**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淑英**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5年2月23日**
 住址 **江西省上饶市万年县齐埠乡铁岗村29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232919850223304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万年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4.08.13-2034.08.1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淑英

社保电脑号：816917838

身份证号码：36232919650223304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12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3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4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5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6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7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8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2025	09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32	31.79	3532	28.26	7.06
合计			5749.76	2874.88			808.0	269.36			269.36		254.32	228.08		56.4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fd57a20a63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22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 建筑工程师-张建峰



证书编号: B08203010100007283

姓名: 张建峰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32524198811223213

专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年12月20日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cw.com/zcquery/>





12216999

No.01-110188495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张建峰 社保电脑号: 908822420 身份证号码: 4325241989112232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1228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6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6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228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6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228	3523.0	495.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1228	3523.0	495.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1228	3523.0	495.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122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122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122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122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122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122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7541.09	9347.04			3050.13	1016.82			889.65		493.82	303.69		18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57a0da7cd)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22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 安全员-周润梓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6)0001818

姓 名:	周润梓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2年10月08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6年03月01日	
有 效 期:	2024年12月02日	至 2028年02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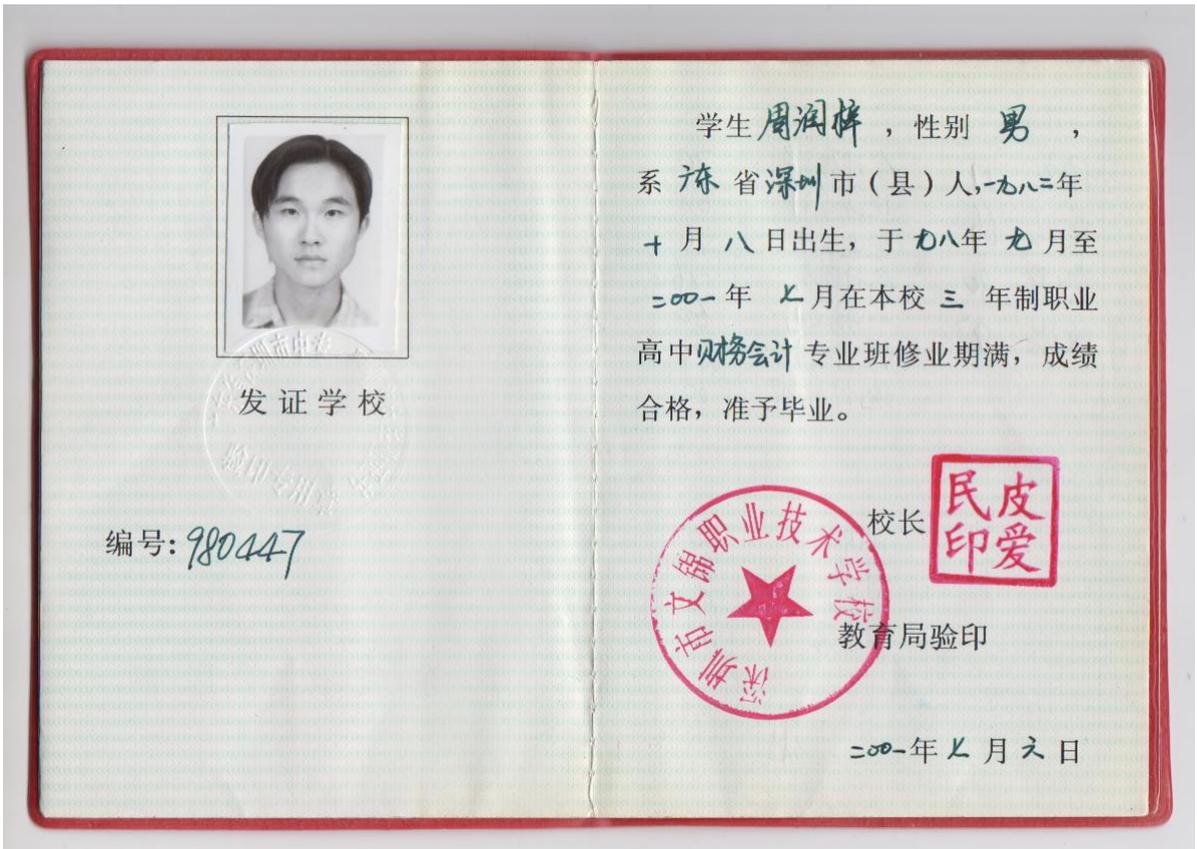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0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润梓

社保电脑号：604177975

身份证号码：4403011982100809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12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8709.47	9347.04			12357.15	4533.36		889.65						18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fd57a29940j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22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 安装施工员-罗泽兵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档案编号: A44030051321058558



备注: 本证书已于2025-01-06在深圳市应急管理局完成复审。请于2027-12-06前进行延期换证。

本电子证书和实体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仅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0083地块功能提升工程项目投标使用其他使用无效



仅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0083地块功能提升工程项目投标使用其他使用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泽兵

社保电脑号：643236305

身份证号码：5125301976081209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311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311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5311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5311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5311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318.0	254.4		6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fc67f31956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3114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	-----------------------



(9) 安装施工员-钟日燕



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

档案编码: A44170044324011719



备注: 本证书应于2027-11-04前进行复审

本电子证书和实体证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日燕 性别女，一九九〇年七月三日生，于二〇一二年九月至二〇一五年六月在本校 会计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3271201506001043

二〇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钟日燕

社保电脑号：638757003

身份证号码：44038119900703192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12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8709.47	9347.04			12357.15	4533.36		889.65		453.82		603.68	186.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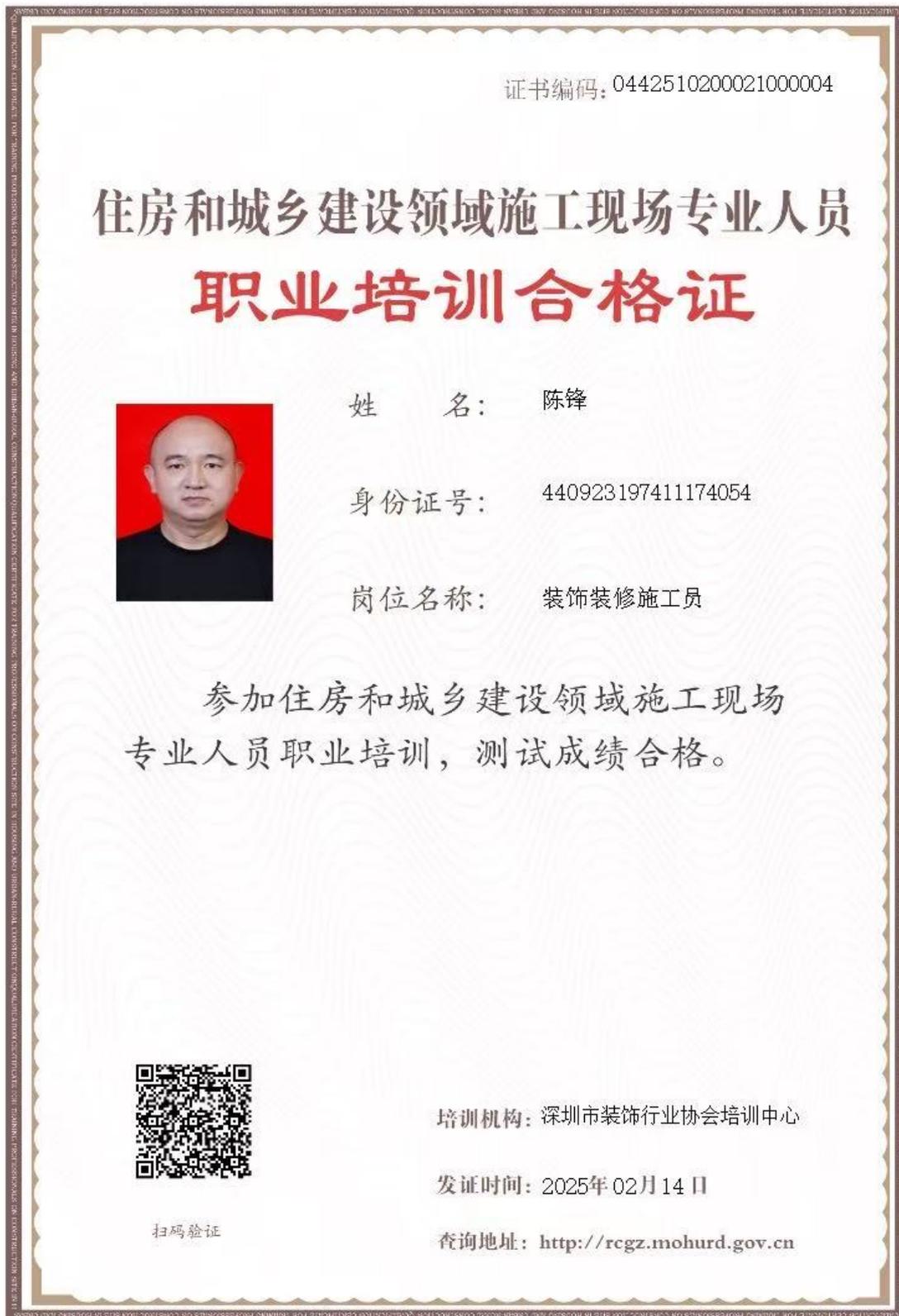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5797c18b9）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22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装饰施工员-陈锋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峰

社保电脑号：600229641

身份证号码：4409231974111740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12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8709.47	9347.04			12357.15	4533.36			889.65			603.68		18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fd57a2b9ba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22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 土建施工员-刘德艳

证书编码：044171019441700414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刘德艳

身份证号：430424199207254846

岗位名称：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9月 28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12) 安装质量员-唐军燕



普通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唐军燕 性别:女, 一九八八年十月二十一日生, 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在本校 会计(注册会计师方向) 专业普通专科班学习, 学制三年,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512851201006000792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唐军燕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8年10月21日
 住址 江西省九江市湖口县付垅镇水车港东路400号
 公民身份号码 36042919881021192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湖口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1.23-2037.01.23

(13) 土建质量员-贡书华



姓 名 贡书华
身份证号 410103197703074325
证书编号 2301030100250354
工作单位 无

贡书华 同志于 2023 年 10月11 日至 2023 年 10月24 日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专业技术 管理人员 质量员（土建） 职业 培训，经考核成绩合格，特发此证。

发证单位 2023年10月27日
有效期至：2026-10-27

郑州市住建局教育培训中心
证书专用章
1101081650837

郑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100180485

仅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0083地块功能提升工程项目投标使用其他使用无效



姓名 贡书华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7 年 3 月 7 日
住址 郑州市二七区齐礼阎南街 42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10319770307432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郑州市公安局二七分局
有效期限 2007.02.05-2027.02.05

仅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0083地块功能提升工程项目投标使用其他使用无效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页书华

社保电脑号：609979244

身份证号码：41010319770307432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3114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5311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5311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5311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531148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531148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63.68	4671.68			1297.52	432.55			432.55		318.0	154.4		63.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fc67f352269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3114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	-----------------------



(14) 资料员-陈舒敏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陈舒敏

身份证号：440506199212281122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业：建筑工程造价

级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0年10月2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福田区人力资源局

证书编号：200304600687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1月18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陈舒敏 性别女,一九九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生,于二〇一一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校(院)长: 刘国生

证书编号: 141361201406111221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陈舒敏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2年12月28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甲岸路10号中商花园C栋7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061992122811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22.11.17-2042.11.17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舒敏

社保电脑号：640056527

身份证号码：4405061992122811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12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8709.47	9347.04			12357.15	4533.36		889.65						18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57a29ada2）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1228	单位名称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15) 材料员-杨晓筱

证书编码: 044231110001300006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杨晓筱

身份证号: 513101199903310022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3年08月09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杨晓筱

身份证号：513101199903310022



职称名称：技术员

专业：建筑装饰设计

级别：员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6081810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杨晓筱 性别女，一九九九年 三 月三十一日生，于二〇一七年
九 月至二〇二〇年 六 月在本校 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杨欣斌

证书编号: 111131202006001931

二〇二〇年 六 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杨晓筱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9 年 3 月 3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龙珠
 大道33号桃源村87栋7F
 公民身份号码 51310119990331002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0.02.28-2030.02.28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晓筱

社保电脑号：0038729

身份证号码：51310119990331002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1228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1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6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7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8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09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0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1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3	12	60021228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7.08
2024	01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2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7.79	2360	18.88	4.72
2024	03	60021228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4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5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6	60021228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15.58	2360	18.88	4.72
2024	07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1228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1.2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1228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2.68	2520	20.16	5.04
合计			18709.47	9347.04			12357.15	4533.36		889.65						186.3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d57a2cb8eh）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60021228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 劳资专管员-罗月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月华 性别女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二十日生, 于二〇〇一年 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 七月在本校 应用生物技术 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叶小明

证书编号: 108331200406000336

二〇〇四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 罗月华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3 年 11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滨河大道6033号国皇大厦紫云阁9F
 公民身份号码 44068319831123062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4.09-2035.04.09



五、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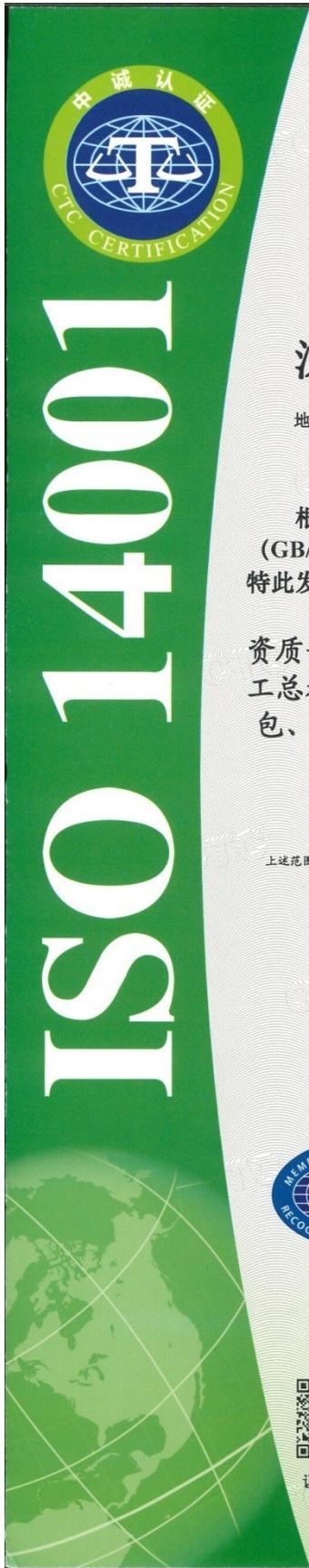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认证情况

①牵头单位

（1）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钟钢铁
注册资本	人民币 52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是否为上市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上市公司		
近三年 (2022-2024) 资产 负债率、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2 年：营业收入： <u>65498.23</u> 万元； 资产负债率： <u>61.99</u> % 2023 年：营业收入： <u>68801.59</u> 万元； 资产负债率： <u>59.59</u> % 2024 年：营业收入： <u>69697.68</u> 万元； 资产负债率： <u>43.37</u> % 平均值：营业收入： <u>67999.17</u> 万元； 资产负债率： <u>54.98</u> % 注：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 (2022-2024) 应收 账款	2022 年： <u>10184.34</u> 万元 2023 年： <u>12977.77</u> 万元 2024 年： <u>9611.54</u> 万元 平均值： <u>10924.55</u> 万元 注：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 (2022-2024) 净利 润	2022 年： <u>522.7</u> 万元 2023 年： <u>540.87</u> 万元 2024 年： <u>1219.64</u> 万元 平均值： <u>761.07</u> 万元 注：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2) 认证情况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3E01108R1M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莲花北社区莲花路 1116 号莲花北吉莲大厦 1 栋 JL203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90664N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环境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23 年 11 月 06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3 年 12 月 0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03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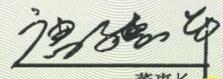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tc.org>



证书查询



董事长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3S00964R1M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莲花北社区莲花路 1116 号莲花北吉莲大厦 1 栋 JL203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90664N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本公司依据《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GB/T45001-2020/ISO45001:2018)规定实施认证审核,经评定符合要求,特此发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及相关管理活动

首次发证日期: 2023 年 11 月 06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3 年 12 月 0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03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证书有效期内,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加贴合格标识,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李德印
董事长



证书查询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tc.org>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3Q01947R1M-2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莲花北社区莲花路 1116 号莲花北吉莲大厦 1 栋 JL203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90664N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GB/T19001-2016/ISO9001:2015)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首次发证日期: 2023 年 11 月 06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3 年 12 月 0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03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 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 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监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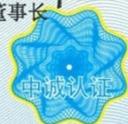
证书查询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tc.org>

董事长

董事长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4923Q01947R1M-1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莲花北社区莲花路 1116 号莲花北吉莲大厦 1 栋 JL203A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90664N

根据贵组织的申请, 本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GB/T19001-2016/ISO9001:2015) 和《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GB/T50430-2017) 规定实施认证审核, 经评定符合要求, 特此发证。
质量管理体系覆盖范围为:

资质等级许可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

首次发证日期: 2023 年 11 月 06 日

证书有效日期: 2023 年 12 月 0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03 日

上述范围若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 强制性认证, 本证书仅覆盖被许可资质、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 CTC 规定接受年度监督, 加贴合格标识, 证书方为有效。证书相关信息可通过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或客服电话 400-888-2538 查询。



第二次年审合格
标识加贴处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49-M



董事长



广东质检中诚认证有限公司

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 10 号
电话: 020-89232333 传真: 020-89232078
网址: <http://www.qtcctc.org>

证书查询



②成员单位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郭伟
注册资本	1200 万元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是否为上市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上市公司		
近三年 (2022-2024) 资产负债率、营业收入、净利润	2022 年：营业收入： <u>17806</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9</u> % 2023 年：营业收入： <u>20508.7</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9</u> % 2024 年：营业收入： <u>18805.5</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9</u> % 平均值：营业收入： <u>19040.07</u> 万元；资产负债率： <u>59</u> % 注：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 (2022-2024) 应收账款	2022 年： <u>10209.2</u> 万元 2023 年： <u>5841.5</u> 万元 2024 年： <u>5841.5</u> 万元 平均值： <u>7297.4</u> 万元 注：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近三年 (2022-2024) 净利润	2022 年： <u>2956.24</u> 万元 2023 年： <u>2031.98</u> 万元 2024 年： <u>3457.3</u> 万元 平均值： <u>2815.17</u> 万元 注：提供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数值四舍五入保留到万位即可，与证明资料数值保持一致。		

(2) 认证情况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 2700023E50113R1M

本证书证实以下机构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86991139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先科机电大厦 920、921 号(仅限办公)

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上李朗社区

平吉大道 66 号康利城 7 号楼 603A 单元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以下标准的要求:

GB/T24001-2016/ISO 14001:2015

通过认证的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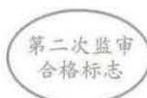
资质许可范围内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 建筑消防设施的检测、维保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 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 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签发日期: 2023-07-28 换证日期: 2024-08-06

本证书有效日期自 2023-07-28 日起至 2026-07-27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我公司网站 (www.hxdgj.org.cn) 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公司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观澜街道新田社区环观南路72-6号创客大厦1511室



董事长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 2700023S20114R1M

本证书证实以下机构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86991139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先科机电大厦 920、921 号(仅限办公)

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上李朗社区

平吉大道 66 号康利城 7 号楼 603A 单元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以下标准的要求: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通过认证的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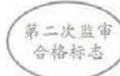
资质许可范围内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消防设施工程设计; 建筑消防设施的检测、维保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 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 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签发日期: 2023-07-28 换证日期: 2024-08-06

本证书有效日期自 2023-07-28 日起至 2026-07-27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我公司网站 (www.hxdgj.org.cn) 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公司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碧岭街道新社区环碧路72-4号创客大厦1511室



董事长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NO: 2700023Q50207R2M

本证书证实以下机构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86991139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

先科机电大厦 920、921 号(仅限办公)

经营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上李朗社区

平吉大道 66 号康利城 7 号楼 603A 单元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以下标准的要求:

GB/T19001-2016/ISO 9001:2015

GB/T 50430-2017

通过认证的范围:

资质许可范围内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以下标准的要求:

GB/T19001-2016/ISO 9001:2015

资质许可范围内的消防设施工程设计; 建筑消防设施的检测、维保

(本证书范围仅包括证书所列场所。若覆盖范围涉及行政许可前置审批、强制性认证的, 仅涵盖许可资质、强制性认证证书范围内的产品及服务)

证书签发日期: 2023-12-08 换证日期: 2024-08-06

本证书有效日期自 2023-12-08 日起至 2026-12-07

获证组织必须定期接受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继续有效



本证书信息可在我公司网站 (WWW.hxdgj.org.cn) 和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上查询
公司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新田社区环境南路72-6号创富大厦1511室



董事长

(二) 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① 牵头单位

(1) 2022 年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企业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表	6-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三、会计报表附注	10-23
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五、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机密

深国信审字[2023]第 B020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3年2月27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 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4,830,267.85	10,290,271.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63,759.43	
应收账款	2	101,843,369.12	108,957,887.27
预付款项	3	74,235,883.18	67,613,682.5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	9,981,824.81	9,484,126.87
存货	5	3,187,637.08	3,522,088.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8,242,741.47	199,868,056.9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	5,457,000.00	5,457,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327,942.36	1,709,490.8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	1,492,235.66	2,306,182.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77,178.02	9,472,673.21
资产总计		216,519,919.49	209,340,730.1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54,070,521.64	49,319,282.35
预收款项	10	38,114,650.41	44,351,520.36
应付职工薪酬		694,669.99	700,000.00
应交税费	11	-1,238,631.20	-5,233,472.7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	42,576,109.07	43,127,801.3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4,217,319.91	132,265,131.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34,217,319.91	132,265,131.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52,000,000.00	52,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0,302,599.58	25,075,598.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302,599.58	77,075,598.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6,519,919.49	209,340,730.1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654,982,334.33	624,943,546.13
减：营业成本	14	634,335,451.42	604,374,450.06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7,420.94	990,523.7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067,845.37	13,770,796.5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5,366.37	200,553.25
加：其他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36,250.23	5,607,222.53
加：营业外收入	15	339,347.40	131,770.32
减：营业外支出	16	2,174.60	149,304.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673,423.03	5,589,687.96
减：所得税费用		446,422.32	667,236.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27,000.71	4,922,451.72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5,859,982.53	570,302,703.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243,763.29	210,380,89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2,103,745.82	780,683,603.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6,206,412.72	544,505,154.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8,128,677.40	103,074,054.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4,878,413.25	120,543,589.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276,706.80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8,490,210.17	768,122,79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13,535.65	12,560,803.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0,197.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0,197.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450.89	364,777.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50.89	364,777.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50.89	-224,579.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09,615,764.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0	109,615,764.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0	-109,615,764.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39,995.99	-97,279,540.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90,271.86	107,569,812.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30,267.85	10,290,271.8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27,000.71	4,922,451.72
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436,999.40	442,379.01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13,946.68	950,364.24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334,451.27	6,344,394.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830,860.19	2,981,575.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952,188.63	-3,080,361.1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5,446.88	12,560,803.7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存货作投资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830,267.85	10,290,271.8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290,271.86	107,569,812.8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4,539,995.99	-97,279,540.9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库存股(减项)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			25,075,598.87		77,075,598.87
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2,000,000.00			25,075,598.87		77,075,598.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27,000.71		5,227,000.71
(一) 本年净利润				5,227,000.71		5,227,000.71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 本年购回库存股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 本年利润分配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 提取盈余公积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			30,302,599.58		82,302,599.58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1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库存股(减项)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			20,153,147.15		67,397,084.24
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2,000,000.00			20,153,147.15		72,153,147.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22,451.72		4,922,451.72
(一) 本年净利润				4,922,451.72		4,922,451.72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 本年购回库存股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 本年利润分配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 提取盈余公积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			25,075,598.87		77,075,598.87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5 月 12 日，法定代表人钟钢铁，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8890664N。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市政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金属门窗安装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工程；园林绿化设计施工工程、洁净工程、生物洁净工程、展览设计与施工工程、会议及展览服务、通信工程、活动板房、集装箱、围挡、轻钢别墅、五金构件的销售及上门安装；建筑移动房屋销售及安装；各类建筑（包括车、船、飞机）的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的购销；物业管理以及自有物业租赁；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生产和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销售；劳务派遣、劳务服务、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除现金流量表按照收付实现制原则编制外，其余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编制。

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信息，未发现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应收款项坏帐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除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项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于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和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清偿义务，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坏账损失。其余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报。

(八)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 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计价；(5)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7) 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的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九) 固定资产**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按照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等情况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为平均年限法，固定资产预计残值为资产原值的 5%。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表：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4	23.75%
电子设备	3	31.67%
其他设备	5	19.00%

4、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如固定资产日常修理和大修理，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5)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6) 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一般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三）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的内容

职工薪酬为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职工福利费；（3）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住房公积金；（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短期带薪缺勤；（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8）其他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如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企业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主要包括：（1）长期带薪缺勤；（2）长期残疾福利；（3）长期利润分享计划。

2、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应当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企业应当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为了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企业应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计量时应当考虑长期残疾福利支付的可能性和预期支付的期限；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企业应当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具体确认原则为：①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②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③除上述以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公司采用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1、会计政策的变更**

无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四、 税项**1、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披露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1 年度，本期指 2022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	125,011.58
银行存款	14,830,267.85	10,165,260.28
合 计	14,830,267.85	10,290,271.86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93,044,102.03	91.36%	97,197,361.67	89.21%
1年以上	8,799,267.09	8.64%	11,760,525.60	10.79%
合 计	101,843,369.12	100.00%	108,957,887.27	100.00%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67,517,535.75	90.95%	60,090,751.26	88.87%
1年以上	6,718,347.43	9.05%	7,522,931.33	11.13%
合 计	74,235,883.18	100.00%	67,613,682.59	100.00%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7,600,161.41	76.14%	5,742,638.82	60.55%
1年以上	2,381,663.40	23.86%	3,741,488.05	39.45%
合 计	9,981,824.81	100.00%	9,484,126.87	100.00%

5、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	1,946,355.67	2,147,457.83
工程施工	1,241,281.41	1,374,630.52
合 计	3,187,637.08	3,522,088.35

6、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金华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457,000.00	5,457,000.00
合 计	5,457,000.00	5,457,000.00

7、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设备	574,155.57	3,450.00	-	577,605.57
运输设备	1,817,514.37	-	-	1,817,514.37
其他设备	137,608.47	52,000.89	-	89,609.36
小计	2,529,278.41	55,450.89	-	2,584,729.30
二、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	301,488.06	150,721.97	-	452,210.03
运输设备	452,790.65	277,810.20	-	730,600.85
其他设备	65,508.83	8,467.23	-	73,976.06
小计	819,787.54	436,999.40	-	1,256,786.94
三、固定资产净值	1,709,490.87			1,327,942.36

8、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306,182.34	-	813,946.68	1,492,235.66
合 计	2,306,182.34	-	813,946.68	1,492,235.66

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46,754,780.06	86.47%	40,513,894.79	82.15%
1年以上	7,315,741.58	13.53%	8,805,387.56	17.85%
合 计	54,070,521.64	100.00%	49,319,282.35	100.00%

10、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35,236,994.30	92.45%	38,505,989.97	86.82%
1年以上	2,877,656.11	7.55%	5,845,530.39	13.18%
合 计	38,114,650.41	100.00%	44,351,520.36	100.00%

11、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	-1,535,786.04	-5,332,059.27
应交印花税	21,467.34	17,345.40
应交所得税	239,453.17	78,528.35
应交个人所得税	3,6234.33	2,712.74
合 计	-1,238,631.20	-5,233,472.78

12、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42,306,547.70	42,826,250.11
1 年以上	269,561.37	301,551.24
合 计	42,576,109.07	43,127,801.35

13、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出资金额	比例(%)	出资金额	比例(%)
黄学华	1,260,000.00	2.4231%	1,260,000.00	2.4231%
钟钢铁	50,740,000.00	97.5769%	50,740,000.00	97.5769%
合 计	52,000,000.00	100.00%	52,000,000.00	100.00%

1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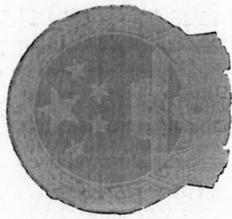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程收入	631,858,486.15	618,941,333.04	604,597,651.90	590,364,629.00
设计收入	12,171,338.99	8,126,249.74	10,658,999.24	7,743,167.89
其他收入	10,952,509.19	7,267,868.64	9,686,894.99	6,266,653.17
合 计	654,982,334.33	634,335,451.42	624,943,546.13	604,374,450.06

15、 营业外收入

账 龄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补贴收入	337,115.23	131,770.32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	-
其他收入	2,232.17	-
合 计	339,347.40	131,770.32

16、 营业外支出

账 龄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罚款支出	1,500.00	-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17,430.16
滞纳金	109.16	43,874.73
非常损失	565.44	88,000.00
合 计	2,174.60	149,304.89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李清明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76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05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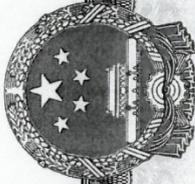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1253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〇六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20069W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清明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 2023 年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企业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表	6-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三、会计报表附注	10-23
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五、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OX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电话：82840486 83458489 传真：82840529 网址：www.szgxtcpa.com

机密

深国信审字[2024]A039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4年3月5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737,115.21	14,830,267.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36,376.09	4,163,759.43
应收账款	2	129,777,778.33	101,843,369.12
预付款项	3	61,187,171.19	74,235,883.1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	8,774,590.95	9,981,824.81
存货	5	4,577,163.27	3,187,637.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9,890,195.04	208,242,741.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	5,457,000.00	5,457,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1,045,643.27	1,327,942.3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	678,288.98	1,492,235.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80,932.25	8,277,178.02
资产总计		217,071,127.29	216,519,919.4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77,976,187.57	54,070,521.64
预收款项	10	17,088,477.22	38,114,650.41
应付职工薪酬		450,000.00	694,669.99
应交税费	11	-217,927.95	-1,238,631.2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	34,063,062.17	42,576,109.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9,359,799.01	134,217,319.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29,359,799.01	134,217,319.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52,000,000.00	52,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35,711,328.28	30,302,599.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711,328.28	82,302,599.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7,071,127.29	216,519,919.4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688,015,902.88	654,982,334.33
减：营业成本	14	666,435,669.15	634,335,451.4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00,565.62	997,420.9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4,121,017.57	14,067,845.3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2,491.34	245,366.37
加：其他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96,159.20	5,336,250.23
加：营业外收入	15	12,522.84	339,347.40
减：营业外支出	16	33,710.44	2,174.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74,971.60	5,673,423.03
减：所得税费用		466,242.90	446,422.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08,728.70	5,227,000.71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9,055,320.48	655,859,982.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967,151.86	296,243,763.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9,022,472.34	952,103,745.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0,464,412.43	636,206,412.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853,875.88	108,128,677.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43,422.55	124,878,413.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397,653.06	69,276,70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5,959,363.92	938,490,210.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3,108.42	13,613,535.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261.06	55,450.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261.06	55,45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261.06	-55,450.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00,000.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0,000.00	-1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93,152.64	4,539,995.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30,267.85	10,290,271.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7,115.21	14,830,267.85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续)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08,728.70	5,227,000.71
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438,560.15	436,999.4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13,946.68	813,946.68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389,526.19	334,451.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2,351,080.02	4,848,948.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0,142,479.10	1,952,188.6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3,108.42	13,613,535.6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存货作投资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37,115.21	14,830,267.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830,267.85	10,290,271.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2,093,152.64	4,539,995.9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项 目	本年年末余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库存股(减项)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			30,302,599.58		82,302,599.58
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2,000,000.00			30,302,599.58		82,302,599.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08,728.70		5,408,728.70
(一) 本年净利润				5,408,728.70		5,408,728.70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 本年购回库存股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 本年利润分配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 提取盈余公积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			35,711,328.28		87,711,328.28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项目	本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库存股(减项)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			25,075,598.87		67,397,084.24
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2,000,000.00			25,075,598.87		77,075,598.8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27,000.71		5,227,000.71
(一) 本年净利润				5,227,000.71		5,227,000.71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 本年购回库存股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 本年利润分配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 提取盈余公积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			30,302,599.58		82,302,599.58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5 月 12 日，法定代表人钟钢铁，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8890664N。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市政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金属门窗安装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工程；园林绿化设计施工工程、洁净工程、生物洁净工程、展览设计与施工工程、会议及展览服务、通信工程、活动板房、集装箱、围挡、轻钢别墅、五金构件的销售及上门安装；建筑移动房屋销售及安装；各类建筑（包括车、船、飞机）的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的购销；物业管理以及自有物业租赁；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生产和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销售；劳务派遣、劳务服务、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除现金流量表按照收付实现制原则编制外，其余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编制。

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信息，未发现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应收款项坏帐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除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项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于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和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清偿义务，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坏账损失。其余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报。

(八)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 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计价；(5)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7) 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

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的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按照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等情况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为平均年限法，固定资产预计残值为资产原值的 5%。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表：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4	23.75%
电子设备	3	31.67%
其他设备	5	19.00%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如固定资产日常修理和大修理，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5)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6) 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一般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三）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内容

职工薪酬为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职工福利费；（3）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住房公积金；（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短期带薪缺勤；（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8）其他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如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企业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主要包括：（1）长期带薪缺勤；（2）长期残疾福利；（3）长期利润分享计划。

2、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应当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企业应当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为了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企业应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计量时应当考虑长期残疾福利支付的可能性和预期支付的期限；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企业应当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具体确认原则为：①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②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③除上述以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公司采用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1、会计政策的变更**

无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四、 税项**1、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披露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2 年度，本期指 2023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2,737,115.21	14,830,267.85
合 计	2,737,115.21	14,830,267.85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99,073,462.20	76.34%	93,044,102.03	91.36%
1年以上	30,704,316.13	23.66%	8,799,267.09	8.64%
合 计	129,777,778.33	100.00%	101,843,369.12	100.00%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58,346,752.35	95.36%	67,517,535.75	90.95%
1年以上	2,840,418.84	4.44%	6,718,347.43	9.05%
合 计	61,187,171.19	100.00%	74,235,883.18	100.00%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4,978,625.21	56.74%	7,600,161.41	76.14%
1年以上	3,795,965.74	43.26%	2,381,663.40	23.86%
合 计	8,774,590.95	100.00%	9,981,824.81	100.00%

5、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	2,545,985.45	1,946,355.67
工程施工	2,031,177.82	1,241,281.41
合 计	4,577,163.27	3,187,637.08

6、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金华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457,000.00	5,457,000.00
合 计	5,457,000.00	5,457,000.00

7、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设备	577,605.57	156,261.06	-	733,866.63
运输设备	1,817,514.37	-	-	1,817,514.37
其他设备	189,609.36	-	-	189,609.36
小计	2,584,729.30	156,261.06	-	2,740,990.36
二、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	452,210.03	137,227.70	-	570,200.40
运输设备	730,600.85	277,810.20	-	1,116,735.64
其他设备	73,976.06	23,522.25	-	1,008,411.05
小计	1,256,786.94	438,560.15	-	1,695,347.09
三、固定资产净值	1,327,942.36			1,045,643.27

8、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492,235.66	-	813,946.68	678,288.98
合 计	1,492,235.66	-	813,946.68	678,288.98

9、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53,367,880.03	68.44%	46,754,780.06	86.47%
1年以上	24,608,307.54	31.56%	7,315,741.58	13.53%
合 计	77,976,187.57	100.00%	54,070,521.64	100.00%

10、 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17,088,477.22	100.00%	35,236,994.30	92.45%
1年以上	-	-	2,877,656.11	7.55%
合 计	17,088,477.22	100.00%	38,114,650.41	100.00%

11、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	-265,495.39	-1,535,786.04
应交印花税	26,790.09	21,467.34
应交企业所得税	20,000.00	239,453.17
应交个人所得税	777.35	3,6234.33
合 计	-217,927.95	-1,238,631.20

12、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7,738,140.77	42,306,547.70
1 年以上	6,324,921.40	269,561.37
合 计	34,063,062.17	42,576,109.07

13、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出资金额	比例(%)	出资金额	比例(%)
黄学华	1,260,000.00	2.4231%	1,260,000.00	2.4231%
钟钢铁	50,740,000.00	97.5769%	50,740,000.00	97.5769%
合 计	52,000,000.00	100.00%	52,000,000.00	100.00%

1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程收入	662,725,819.85	649,262,539.36	631,858,486.15	618,941,333.04
设计收入	13,785,191.82	9,637,474.41	12,171,338.99	8,126,249.74
其他收入	11,504,891.21	7,535,655.38	10,952,509.19	7,267,868.64
合 计	688,015,902.88	666,435,669.15	654,982,334.33	634,335,451.42

15、 营业外收入

账 龄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补贴收入	12,522.84	337,115.23
其他收入	-	2,232.17
合 计	12,522.84	339,347.40

16、 营业外支出

账 龄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罚款支出	600.00	1,500.00
滞纳金	33,110.44	109.16
非常损失	-	565.44
合 计	33,710.44	2,174.60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清明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3年04月07日
工作单位 湖北立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42061963040733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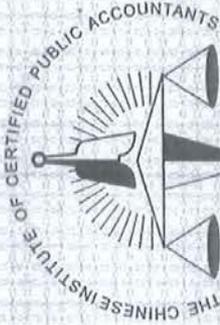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000013477

批准注册协会：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年10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1999 /y /m /d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于婷婷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04-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市锦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686498704097967



于婷婷 47470358000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7470358000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2年08月09日

年 月 日

证书序号: 001253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〇六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清明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7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05月15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20069W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清明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陆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3) 2024 年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企业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表	6-7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9
三、会计报表附注	10-23
四、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五、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GUOXINT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MMON COOPERATE)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 17 号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电话: 82840486 83458489 传真: 82840529 网址: www.szgxtcpa.com

机密

深国信审字[2025]第 B076 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5年4月16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390,394.14	2,737,115.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895,324.20	2,836,376.09
应收账款	2	96,115,393.94	129,777,778.33
预付款项	3	51,584,056.80	61,187,171.1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	4,466,643.60	8,774,590.95
存货	5	8,621,038.47	4,577,163.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70,072,851.15	209,890,195.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	5,457,000.00	5,457,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755,563.14	1,045,643.2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	150,827.25	678,288.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63,390.39	7,180,932.25
资产总计		176,436,241.54	217,071,127.2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29,799,130.42	77,976,187.57
预收款项	10	13,161,368.24	17,088,477.22
应付职工薪酬		400,000.00	450,000.00
应交税费	11	-102,197.68	-217,927.9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	33,270,173.12	34,063,062.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528,474.10	129,359,799.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76,528,474.10	129,359,799.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	52,000,000.00	52,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7,907,767.44	35,711,328.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907,767.44	87,711,328.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6,436,241.54	217,071,127.2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696,976,824.41	688,015,902.88
减：营业成本	14	668,358,446.43	666,435,669.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1,713.40	1,000,565.6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674,920.87	14,121,017.5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2,540.81	562,491.34
加：其他收益		10,550.33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99,753.23	5,896,159.20
加：营业外收入	15	10,962.43	12,522.84
减：营业外支出	16	17,724.24	33,710.4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92,991.42	5,874,971.60
减：所得税费用		1,196,552.26	466,242.9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196,439.16	5,408,728.70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4,712,099.82	639,055,320.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098,364.97	239,967,15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5,810,464.79	879,022,472.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1,373,119.19	670,464,412.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9,759,243.86	102,853,875.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92,239.56	3,243,422.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57,202.85	89,397,653.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2,781,805.46	865,959,36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28,659.33	13,063,108.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380.40	156,261.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380.40	156,261.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380.40	-156,261.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0	25,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0	-25,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53,278.93	-12,093,152.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7,115.21	14,830,267.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90,394.14	2,737,115.2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196,439.16	5,408,728.70
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500,921.71	438,560.1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2,000.55	813,946.68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043,875.20	-1,389,526.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6,514,498.02	-12,351,080.0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2,831,324.91	20,142,479.1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28,659.33	13,063,108.4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存货作投资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390,394.14	2,737,115.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37,115.21	14,830,267.8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2,653,278.93	-12,093,152.6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库存股(减项)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			35,711,328.28		87,711,328.28
1.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52,000,000.00			35,711,328.28		87,711,328.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96,439.16		12,196,439.16
(一) 本年净利润				12,196,439.16		12,196,439.16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 本年购回库存股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 本年利润分配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 提取盈余公积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			47,907,767.44		99,907,767.44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库存股(减项)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			30,302,599.58		82,302,599.58
1. 会计政策变更						0.00
2. 前期差错更正						0.00
二、本年初余额	52,000,000.00			30,302,599.58		82,302,599.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08,728.70		5,408,728.70
(一) 本年净利润				5,408,728.70		5,408,728.70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资本						
1. 所有者本期投入资本						
2. 本年购回库存股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四) 本年利润分配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 提取盈余公积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四、本年年末余额	52,000,000.00			35,711,328.28		87,711,328.28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5 月 12 日，法定代表人钟钢铁，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8890664N。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市政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金属门窗安装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工程；园林绿化设计施工工程、洁净工程、生物洁净工程、展览设计与施工工程、会议及展览服务、通信工程、活动板房、集装箱、围挡、轻钢别墅、五金构件的销售及上门安装；建筑移动房屋销售及安装；各类建筑（包括车、船、飞机）的室内外装饰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的购销；物业管理以及自有物业租赁；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以下项目涉及应取得许可审批的，须凭相关审批文件方可经营：家具和木制品的设计、生产和安装；建筑装饰石材加工、销售；劳务服务、劳务分包。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除现金流量表按照收付实现制原则编制外，其余均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编制。

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信息，未发现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六)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除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其他应收款项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于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和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清偿义务，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坏账损失。其余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报。

(八)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1)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 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计价；(5)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7) 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

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的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按照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等情况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为平均年限法，固定资产预计残值为资产原值的 5%。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表：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4	23.75%
电子设备	3	31.67%
其他设备	5	19.00%

4、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如固定资产日常修理和大修理，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6、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 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

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无形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无形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其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无形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5) 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无形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6) 其他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无形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一般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难以对单项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有关规定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能转回。

(十一)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三）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内容

职工薪酬为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1）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2）职工福利费；（3）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住房公积金；（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短期带薪缺勤；（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8）其他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如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缴费）。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企业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主要包括：（1）长期带薪缺勤；（2）长期残疾福利；（3）长期利润分享计划。

2、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应当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企业应当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企业应当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①服务成本；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为了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企业应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计量时应当考虑长期残疾福利支付的可能性和预期支付的期限；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企业应当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具体确认原则为：①应由生产产品、提供劳务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②应由在建工程、无形资产负担的职工薪酬，计入建造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成本；③除上述以外的其他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公司采用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1、会计政策的变更**

无

2、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四、 税项**1、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6%、9%、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以下披露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23 年度，本期指 2024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存款	5,390,394.14	2,737,115.21
合 计	5,390,394.14	2,737,115.21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86,821,035.35	90.33%	99,073,462.20	76.34%
1年以上	9,294,358.59	9.67%	30,704,316.13	23.66%
合 计	96,115,393.94	100.00%	129,777,778.33	100.00%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50,268,663.35	97.45%	58,346,752.35	95.36%
1年以上	1,315,393.45	2.55%	2,840,418.84	4.44%
合 计	51,584,056.80	100.00%	61,187,171.19	100.00%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3,423,235.66	76.04%	4,978,625.21	56.74%
1年以上	1,043,407.94	23.96%	3,795,965.74	43.26%
合 计	4,466,643.60	100.00%	8,774,590.95	100.00%

5、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	8,621,038.47	2,545,985.45
工程施工	-	2,031,177.82
合 计	8,621,038.47	4,577,163.27

6、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深圳市金华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457,000.00	5,457,000.00
合 计	5,457,000.00	5,457,000.00

7、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				
电子设备	733,866.63	210,841.58	-	944,708.21
运输设备	1,817,514.37	-	-	1,817,514.37
其他设备	189,609.36	-	-	189,609.36
小计	2,740,990.36	210,841.58	-	2,951,831.94
二、累计折旧				
电子设备	570,200.40	172,322.17	-	742,522.57
运输设备	116,735.64	309,612.40	-	1,318,023.45
其他设备	1,008,411.05	18,987.14	-	135,722.78
小计	1,695,347.09	500,921.71	-	2,196,268.80
三、固定资产净值	1,045,643.27			755,563.14

8、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78,288.98	164,538.82	692,000.55	150,827.25
合 计	678,288.98	164,538.82	692,000.55	150,827.25

9、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26,929,474.16	90.37	53,367,880.03	68.44%
1年以上	2,869,656.26	9.63%	24,608,307.54	31.56%
合 计	29,799,130.42	100.00%	77,976,187.57	100.00%

10、 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13,161,368.24	100.00%	17,088,477.22	100.00%
合 计	13,161,368.24	100.00%	17,088,477.22	100.00%

11、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	-143,078.33	-265,495.39
应交印花税	38,486.71	26,790.09
应交企业所得税	2,393.94	20,000.00
应交个人所得税	-	777.35
合 计	-102,197.68	-217,927.95

12、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0,633,399.62	27,738,140.77
1年以上	2,636,773.50	6,324,921.40
合计	33,270,173.12	34,063,062.17

13、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出资金额	比例(%)	出资金额	比例(%)
黄学华	1,260,000.00	2.4231%	1,260,000.00	2.4231%
钟钢铁	50,740,000.00	97.5769%	50,740,000.00	97.5769%
合计	52,000,000.00	100.00%	52,000,000.00	100.00%

1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工程收入	672,160,876.03	653,716,239.42	662,725,819.85	649,262,539.36
设计收入	11,988,723.28	9,480,572.70	13,785,191.82	9,637,474.41
其他收入	9,827,225.10	7,161,634.31	11,504,891.21	7,535,655.38
合计	693,976,824.41	670,358,446.43	688,015,902.88	666,435,669.15

15、营业外收入

账龄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补贴收入	10,962.43	12,522.84
合计	10,962.43	12,522.84

16、营业外支出

账龄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罚款支出	-	600.00
滞纳金	17,724.24	33,110.44
合计	17,724.24	33,710.44



姓名 李清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3年04月07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湖北立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61963040733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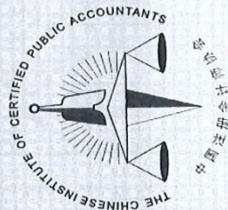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42000001347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1999年10月10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何健中
 Full name: 何健中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5-10-05
 Date of birth: 1965-10-05
 工作单位: 海盐东致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海盐东致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30523651005003
 Identity card No.: 33052365100500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21273
 No. of Certificate: 330000121273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一九九五 五 一
 Date of Issuance: 1995 5 1



证书序号: 00125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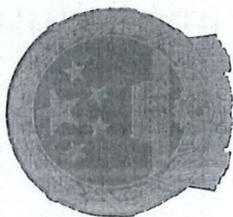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二一年一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清明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求是大厦东座 0810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7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05月15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9220069W



名称 深圳国信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清明

成立日期 2006年05月25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林社区紫竹七道17号求是大厦东座0810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 07月 10日

②成员单位

(1) 2022 年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股东权益变动表	6-7
现金流量表	8-9
财务报表附注	10-26
财务情况说明书	27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3SBLHJHDW



审 计 报 告

深正声审字(2023)第 76 号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企业”)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企业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企业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企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企业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贵企业管理层负责评估贵企业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企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治理层负责监督贵企业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企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企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五日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元

资 产	附注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2,320,219.02	1,138,764.2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02,092,037.82	64,009,264.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117,985,831.72	93,444,674.32
其他应收款	4	74,410,834.04	7,508,535.65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06,808,922.60	166,101,238.4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68,809.7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8,809.77	-
资产总计		306,877,732.37	166,101,238.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七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	96,587,911.69	12,245,944.61
预收款项	7	46,029,548.58	30,156,909.51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	849,170.81	374,465.96
应交税费		154,394.89	47,497.46
其他应付款	9	145,513,748.34	107,605,550.4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9,134,774.31	151,930,367.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89,134,774.31	151,930,367.95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10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1	5,742,958.06	2,170,870.52
股东权益合计		17,742,958.06	14,170,870.52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306,877,732.37	166,101,238.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注释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	-	-	-	-	-	-	2,170,870.52	14,170,870.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90,337.52	-90,337.52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	-	-	-	-	-	-	-	-	-	2,080,533.00	14,080,533.0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3,662,425.06	3,662,425.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3,662,425.06	3,662,425.06
(二) 股东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	-	-	-	-	-	-	-	5,742,958.06	17,742,958.06

法定代表人: 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 _____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上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	-	-	-	-	-	-	-	992,396.460	12,992,396.4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2,000,000.000	-	-	-	-	-	-	-	-	992,396.460	12,992,396.46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1,178,474.060	1,178,474.06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
(二) 股东投入资本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	-	-	-	-	-	-	-	2,170,870.520	14,170,870.52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032,193.68	152,134,793.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92,688.00	28,811,44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224,881.68	180,946,234.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378,484.83	167,439,727.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05,006.95	2,439,120.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2,051.70	1,192,553.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029,981.59	12,407,452.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335,525.07	183,478,85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9,356.61	-2,532,620.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397.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397.2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97.23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9,504.5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9,504.59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9,504.59	1,5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81,454.79	-1,032,620.06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8,764.23	2,171,384.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20,219.02	1,138,764.2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62,425.06	1,178,474.0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587.46	225,452.2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9,526,229.34	-85,597,425.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743,573.43	81,660,879.4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89,356.61	-2,532,620.0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320,219.02	1,138,764.2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38,764.23	2,171,384.2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81,454.79	-1,032,620.0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概况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07 月 27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86991139 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 万元。

公司法人：郭伟；

经营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920、921号（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电气机械检测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电气防火技术检测服务;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消防安全评估技术服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不含学科类、技能类培训等限制项目);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与维修;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安防器材、通讯器材、防汛设备、抢险救援工具的技术研发、销售与维修;消防技术的咨询;消防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以上凭资质证经营）;消防器材、五金购销;通信工程;通信设备、通信系统设备、信息工程的技术开发;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兴办实业。;许可经营项目是:通风设备系统生产、安装服务;消防设备的生产、安装服务。。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

(2)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3) 会计年度：

本公司采用公历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 记账本位币及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本年度内与外币有关的帐户，按固定汇率折合人民币记帐，年终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汇率进行调整，所产生的汇兑损益列入本年度损益。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认为现金等价物。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占应收账款余额 10%以上且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除单独测试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和应收合并范围内企业款项以外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企业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期末对于不适用按账龄段划分的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8)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取得存货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量。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



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9)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



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1) 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1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4	5%	23.75%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3	5%	31.67%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2)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年	产权证规定年限	2%
专利权	5年	合理预计	20%
计算机软件	3、5年	合理预计	33.33%、20%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



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4)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5)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年初期末简单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6）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7）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



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8)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对于国内商品销售，在订单货物已经发出，客户收到货物并验收后，出具验收清单或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对于报关出口的商品销售，根据合同中相关权利和义务的约定，订单货物已经报关离岸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3、提供劳务：（1）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2）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而发生的收入：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发生的利息收入，按使用现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发生的使用费用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上述收入的确定并应同时满足：（1）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19) 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0) 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追溯调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前期差错更正事项。

六、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3%	
城市建设维护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本企业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个人所得税	由企业代扣代缴。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53.94	2,453.94
银行存款	12,317,765.08	1,136,310.29
合 计	12,320,219.02	1,138,764.23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2,092,037.82	100%	64,009,264.27	100%
合计	102,092,037.82	100%	64,009,264.27	100%
减: 坏账准备	--	--	--	--
应收账款净额	102,092,037.82	100%	64,009,264.27	100%

(2) 应收账款主要债务人明细:

债务人	经济内容	年末余额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8,919,324.37
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6,362,914.35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货款	5,969,284.39
中铁十二局集团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5,846,572.92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货款	5,194,015.52

3、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7,985,831.72	100%	93,444,674.32	100%
合计	117,985,831.72	100%	93,444,674.32	100%

(2) 主要债务人明细如下:

债务人	经济内容	年末余额
韵鹏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3,087,845.00
深圳悦景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货款	9,938,837.16
深圳市鸿利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8,420,518.00
深圳市福田区福和消防器材店	货款	4,866,891.38
深圳市福田区福源消防器材店	货款	4,196,086.73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74,410,834.04	7,508,535.65
合计	74,410,834.04	7,508,535.65



(一)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4,410,834.04	100%	7,508,535.65	100%
合计	74,410,834.04	100%	7,508,535.65	100%
减: 坏账准备	--	--	--	--
其他应收款净额	74,410,834.04	100%	7,508,535.65	100%

(2) 主要债务人明细如下:

债务人	经济内容	年末余额
保证金	保证金	1,297,543.65

5、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办公设备	--	78,397.23		78,397.23
合计	--	78,397.23		78,397.23
累计折旧				
办公设备	--	9,587.46		9,587.46
合计	--	9,587.46		9,587.46
净值	--			68,809.77

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96,587,911.69	100%	12,245,944.61	100%
合计	96,587,911.69	100%	12,245,944.61	100%

(2) 应付账款主要债权人明细:

债权人	经济内容	年末余额
格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货款	28,218,431.00
东莞市华冕空调有限公司	货款	3,187,900.00
普宁市森领域电器有限公司	货款	2,596,470.00



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账龄结构分析: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6,029,548.58	100%	30,156,909.51	100%
合计	46,029,548.58	100%	30,156,909.51	100%

(2) 预收款项主要明细:

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年末余额
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939,053.41
赣州汇发清清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1,680,000.00
深圳市福田环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1,661,267.03

8、应付职工薪酬

税种	年初余额	本期应发数	本期已发数	年末余额
工资	374,465.96	3,379,711.80	2,905,006.95	849,170.81
合计	374,465.96	3,379,711.80	2,905,006.95	849,170.81

9、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45,513,748.34	107,605,550.41
合计	145,513,748.34	107,605,550.41

(一)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结构: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5,513,748.34	100%	107,605,550.41	100%
合计	145,513,748.34	100%	107,605,550.41	100%

(2) 本公司年末大额债权人明细如下:

债权人	经济内容	年末余额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贵州分公司	往来款	3,071,400.00
杨钰麟	往来款	2,986,129.16



10、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收资本	
	本位币 RMB	比例	本位币 RMB	比例
广东昊安建筑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00%	12,000,000.00	100%
合计	12,000,000.00	100%	12,000,000.00	100%

1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2,170,870.52	992,396.46
加：本期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		
重大会计差错追溯调整数		
其他调整因素	-90,337.52	
本年初未分配利润	2,080,533.00	992,396.46
本年增加数	3,662,425.06	1,178,474.06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3,662,425.06	1,178,474.060
其他增加		
本年减少数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5,742,958.06	2,170,870.52

12、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	178,059,937.88	100%	159,004,484.60	100%
合计	178,059,937.88	100%	159,004,484.60	100%

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由本企业股东会批准报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0 年 07 月 27 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并领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86991139；

法定代表人：郭伟；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 920、921 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电气机械检测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电气防火技术检测服务；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消防安全评估技术服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不含学科类、技能类培训等限制项目）；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与维修；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安防器材、通讯器材、防汛设备、抢险救援工具的技术研发、销售与维修；消防技术的咨询；消防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以上凭资质证经营）；消防器材、五金购销；通信工程；通信设备、通信系统设备、信息工程的技术开发；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兴办实业。，许可经营项目是：通风设备系统生产、安装服务；消防设备的生产、安装服务。

二、公司资产负债构成情况及生产经营情况

1、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06,877,732.37 元，其中：流动资产 306,808,922.60 元，占资产总额的 99.98%；非流动资产 68,809.77 元，占资产总额的 0.02%。负债总额 289,134,774.31 元，其中：流动负债 289,134,774.31 元，占负债总额的 100.00%；非流动负债 0.00 元，占负债总额的 0.00%。

2、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 178,059,937.88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78,059,937.88 元；营业成本 159,004,484.60 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59,004,484.60 元。

3、公司本年度期间费用为 15,310,244.41 元，其中：销售费用 188,487.22 元，管理费用 7,812,451.36 元，研发费用 7,258,241.90 元，财务费用 51,063.93 元。

三、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1、公司本年度实现利润总额 3,681,548.88 元，净利润 3,662,425.06 元，未向股东分配利润。

四、公司资金增减情况

1、公司本年度实现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81,454.79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2,889,356.61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78,397.23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为-1,629,504.59 元。

五、总结

公司于 2010 年成立。通过近些年的积累，已经形成了稳定的客户群体。同时，公司逐年加大研发，通过不断研发形成自己的核心技术产品及服务，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与服务，在市场上已形成了一定的竞争力。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74229N

名 称 深圳正声会计师事务所

主 体 类 型 普通合伙

经 营 场 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三路深药大厦
801-9

执 行 事 务 合 伙 人 陈操

成 立 日 期 2005年07月12日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6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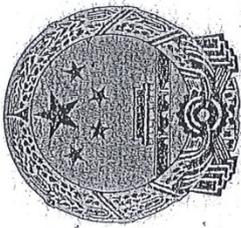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589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正声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陈操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三路深药大厦
801-9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4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5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07月01日



(2) 2023 年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资产负债表	4-5
三.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6
四. 现金流量表	7
五.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六. 会计报表附注	9-18
七.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机密

深铭国年审字[2024]第F010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单位）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单位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单位，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单位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单位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单位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

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单位、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单位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单位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以下无正文）



深圳路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3	5,105,415.94	12,320,219.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附注4	58,414,521.69	56,432,037.82
预付款项	附注5	1,154,797.26	1,617,831.72
其他应收款	附注6	25,120,650.32	15,417,917.30
存货	附注7	10,058,831.03	18,346,872.00
合同资产		49,851,821.49	33,541,372.46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49,706,037.73	137,676,250.3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附注8	1,018,752.12	843,194.78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	-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8,752.12	843,194.78
资产合计		150,724,789.85	138,519,445.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附注9	17,446,539.89	7,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附注10	26,695,884.05	26,587,911.69
预收款项	附注11	456,420.59	629,548.58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12	421,788.07	849,170.81
应交税费	附注13	184,102.97	154,394.89
其他应付款	附注14	43,875,581.63	45,973,731.75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89,080,317.20	81,194,757.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89,080,317.20	81,194,757.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股本）	附注15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	-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附注16	49,644,472.65	45,324,687.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1,644,472.65	57,324,687.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0,724,789.85	138,519,445.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利润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附注17	205,087,015.24	178,059,937.88
减：营业成本	附注17	165,009,732.92	130,104,484.60
税金及附加		162,789.35	102,244.94
销售费用	附注18	271,247.17	188,487.22
管理费用	附注19	6,872,854.14	7,812,451.36
研发费用	附注20	12,243,694.81	10,258,241.90
财务费用		293,495.89	51,063.93
其中：利息费用		266,367.18	111,220.00
利息收入		72,563.71	72,052.93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233,200.96	29,542,963.93
加：营业外收入		100,474.31	48,595.30
减：营业外支出		-	10,010.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33,675.27	29,581,548.88
减：所得税费用		13,890.00	19,123.8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19,785.27	29,562,425.0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319,785.27	29,562,425.06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82,931,403.38	157,591,482.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5,309,757.05	16,500,587.16
现金流入小计	4	198,241,160.43	174,092,070.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164,438,726.10	122,636,400.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6	6,800,765.72	2,905,006.95
支付的各项税款	7	2,109,545.71	1,136,375.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29,742,196.26	16,318,956.70
现金流出小计	9	203,091,233.79	142,996,739.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4,850,073.36	31,095,330.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	-
现金流入小计	16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7	226,463.85	302,655.9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8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	-
现金流出小计	21	226,463.85	302,655.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226,463.85	-302,655.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3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4	22,851,641.66	5,5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	-	-
现金流入小计	26	22,851,641.66	5,5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	6,354,438.78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18,635,468.75	25,111,22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	-	-
现金流出小计	30	24,989,907.53	25,111,22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2,138,265.87	-19,611,22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2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3	-7,214,803.08	11,181,454.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	12,320,219.02	1,138,764.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	5,105,415.94	12,320,219.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二〇三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2,000,000.00	-	-	-	-	-	57,324,68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03	-	-	-	-	-	-	-
其他	04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05	12,000,000.00	-	-	-	-	-	57,324,687.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6	-	-	-	-	-	-	45,324,687.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07	-	-	-	-	-	-	4,319,785.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8	-	-	-	-	-	-	20,319,785.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9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4. 其他	12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16,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16,000,000.00
3. 其他	16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5. 其他	22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	12,000,000.00	-	-	-	-	-	61,644,472.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1. 公司概况：

(1) 公司成立背景：

本公司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0年7月27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58699113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0.00万元，经营期限为永续经营；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920、921号。

(2)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电气机械检测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电气防火技术检测服务；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消防安全评估技术服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与维修；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安防器材、通讯器材、防汛设备、抢险救援工具的技术研发、销售与维修；消防技术的咨询；消防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消防器材、五金购销；通信工程；通信设备、通信系统设备、信息工程的技术开发；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兴办实业。许可经营项目：通风设备系统生产、安装服务；消防设备的生产、安装服务。

附注2. 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u>资产类别</u>	<u>使用年限</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5年	19.00%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B、提供劳务：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18) 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u>税 种</u>	<u>计 税 依 据</u>	<u>税 率</u>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附注3：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 金	728.94	2,453.94
银行存款	5,104,687.00	12,317,765.08
合 计	<u>5,105,415.94</u>	<u>12,320,219.02</u>

附注4：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7,878,448.24	99.08%	53,473,647.63	94.76%
1-2年	536,073.45	0.92%	2,958,390.19	5.24%
合 计	<u>58,414,521.69</u>	<u>100.00%</u>	<u>56,432,037.82</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8,058,280.33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23,503,104.39
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946,712.74
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982,278.22
南昌绿地安南置业有限公司	86,000.00

附注5：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12,533.89	96.34%	1,613,431.72	99.73%
1-2年	42,263.37	3.66%	4,400.00	0.27%
合 计	<u>1,154,797.26</u>	<u>100.00%</u>	<u>1,617,831.72</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南海五金有限公司	1,106,233.89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0
深圳市万科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附注6：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5,120,650.32	100.00%	15,417,917.30	100.00%
合 计	<u>25,120,650.32</u>	<u>100.00%</u>	<u>15,417,917.30</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市政工程总公司	20,000.00
公积金个人部分	13,304.00
润加物业服务（深圳）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10,052.00

附注7：存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7,427,628.11	4,299,304.12	5,787,345.09	5,939,587.14
库存商品	10,919,243.89	9,346,568.88	16,146,568.88	4,119,243.89
合 计	<u>18,346,872.00</u>	<u>13,645,873.00</u>	<u>21,933,913.97</u>	<u>10,058,831.03</u>

附注8：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1,004,662.73</u>	<u>226,463.85</u>	-	<u>1,231,126.58</u>
固定资产	1,004,662.73	226,463.85	-	1,231,126.58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61,467.95</u>	<u>50,906.51</u>	-	<u>212,374.46</u>
固定资产	161,467.95	50,906.51	-	212,374.4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843,194.78</u>	<u>226,463.85</u>	<u>50,906.51</u>	<u>1,018,752.12</u>

附注9：短期借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17,446,539.89
合 计	<u>17,446,539.89</u>

附注10：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6,695,884.05	100.00%	26,587,911.69	100.00%
合 计	<u>26,695,884.05</u>	<u>100.00%</u>	<u>26,587,911.69</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青岛冠贺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5,953,772.00
韵鹏集团有限公司	4,880,461.00
深圳市福田区福源消防器材店	4,196,086.73

附注11：预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	------	----	------	----

1年以内	450,170.59	98.63%	629,548.58	100.00%
1-2年	6,250.00	1.37%	-	-
合 计	<u>456,420.59</u>	<u>100.00%</u>	<u>629,548.58</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深圳市城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7,966.12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500.00
化州市绿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广东和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用存款专户				1,750.00

附注12：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49,170.81	6,373,382.98	6,800,765.72	421,788.07
合 计	<u>849,170.81</u>	<u>6,373,382.98</u>	<u>6,800,765.72</u>	<u>421,788.07</u>

附注13：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应交增值税	-359,277.25	96,141.93	53,351.00	-316,486.32
未交增值税	78,188.64	46,313.86	5,565.00	118,937.50
应交所得税	416,345.52	58,541.42	87,542.58	387,344.36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6,561.85	9,532.32	4,526.75	11,567.42
应交个人所得税	297.58	4,564.36	4,336.46	525.48
教育费附加	2,812.23	3,376.00	3,207.80	2,980.43
地方教育附加	1,874.81	4,554.47	5,752.44	676.84
印花税	7,591.51	4,511.28	33,545.53	-21,442.74
合 计	<u>154,394.89</u>	<u>227,535.64</u>	<u>197,827.56</u>	<u>184,102.97</u>

附注14：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期初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3,875,581.63	100.00%	43,255,288.99	94.09%
1-2年	-	-	2,718,442.76	5.91%
合 计	<u>43,875,581.63</u>	<u>100.00%</u>	<u>45,973,731.75</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郭伟强				41,475,141.04
深圳市途商客商贸有限公司				66,143.00

深圳市产业园区协会	50,000.00
张健	26,101.26
深圳市澳康达二手车经销有限公司	20,000.00

附注15：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广东昊安建筑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00.00	12,000,000.00	100.00
合 计	<u>12,000,000.00</u>	<u>100.00</u>	<u>12,000,000.00</u>	<u>100.00</u>

附注1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期期末余额	45,324,68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其他因素调整	-
本期年初余额	45,324,687.38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0,319,785.27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16,000,000.00
本期期末余额	49,644,472.65
其中：董事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数	

附注17：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	205,087,015.24	178,059,937.88	165,009,732.92	130,104,484.60
合 计	<u>205,087,015.24</u>	<u>178,059,937.88</u>	<u>165,009,732.92</u>	<u>130,104,484.60</u>

附注18：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271,247.17	188,487.22
合 计	<u>271,247.17</u>	<u>188,487.22</u>

附注19：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6,872,854.14	7,812,451.36
合 计	<u>6,872,854.14</u>	<u>7,812,451.36</u>

附注20：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12,243,694.81	10,258,241.90
合 计	<u>12,243,694.81</u>	<u>10,258,241.90</u>

附注21：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2023年度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20,319,785.27</u>	<u>29,562,425.06</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折旧		58,896.06	53,822.65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	-
财务费用		266,367.18	111,220.00
投资损失（减：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8,288,040.97	-6,309,502.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31,222,182.43	-9,135,655.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560,980.41	16,818,111.72
其他		-	-5,09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850,073.36</u>	<u>31,095,330.78</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105,415.94	12,320,219.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320,219.02	1,138,764.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7,214,803.08</u>	<u>11,181,454.79</u>

附注22：或有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附注23：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2010年07月27日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5586991139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1,200.00万人民币，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公司法定代表人：郭伟。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920、921号。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电气机械检测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电气防火技术检测服务；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消防安全评估技术服务；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与维修；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安防器材、通讯器材、防汛设备、抢险救援工具的技术研发、销售与维修；消防技术的咨询；消防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消防器材、五金购销；通信工程；通信设备、通信系统设备、信息工程的技术开发；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兴办实业。许可经营项目：通风设备系统生产、安装服务；消防设备的生产、安装服务。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5,072,789.85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49,706,037.73元，非流动资产净值为1,018,752.12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89,080,317.20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89,080,317.2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61,644,472.65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12,000,00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为49,644,472.65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205,087,015.24元，营业成本为165,009,732.92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62,789.35元，销售费用为271,247.17元，管理费用为6,872,854.14元，研发费用为12,243,694.81元，财务费用为293,495.89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本年度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为4,319,785.27元，其中：本年度未分配利润新增4,319,785.27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净资产增长率	(期末净资产-期初净资产)/期初净资产*100%	7.54%
2	总资产增长率	(期末资产总额-期初资产总额)/期初资产总额*100%	8.81%
3	营业收入增长率	(本期营业收入-上期营业收入)/上期营业收入*100%	15.18%
4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68.06%
5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59.10%
6	应收账款周转率	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100%	357.15%
7	存货周转率	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100%	1161.81%
8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100%	19.54%
9	净利率	净利润/营业收入*100%	9.91%
10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2)*100%	34.16%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R466U



名称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凤香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0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盐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行政许可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项目等有关事项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侧上方的二维码进行公示。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2023年12月12日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21209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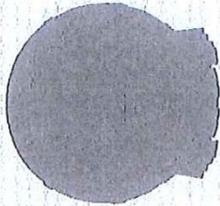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4年1月2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铭国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胡凤香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盐田区盐田街道永安社区永安路9号中通永安大厦B栋411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29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24)1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4年1月24日



高勉 110001770032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110001770032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06-7-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8年 3月 20日
ly m d



姓名: 高勉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11-22
工作单位: 中科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262271112201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说明：

2024年02月08日获证，所以暂无当年度年检二维码。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74702730001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24 年 02 月 08 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任涛
Full name	任涛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7-11-10
Date of birth	1977-11-10
工作单位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深圳中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642123197711101514
Identity card No.	642123197711101514



(3) 2024 年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
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已审财务报表

- 1、资产负债表
- 2、利润表
- 3、现金流量表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财务报表附注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复印件

北京中企楷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中企楷源审字[2025]第 ZM1-264 号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财务报告编制基础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马建利
140100120027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智
230300061152

2025年03月12日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024-12-31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105,415.94	10,204,312.12	短期借款	61	17,446,539.89	25,558,531.0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62		
应收票据	3			应付票据	63		
应收账款	4	58,414,521.69	77,851,027.96	应付账款	64	26,695,884.05	39,046,367.98
预付账款	5	1,154,797.26	1,652,049.96	预收账款	65	456,420.59	3,827,525.99
应收利息	6			应付职工薪酬	66	421,788.07	835,184.51
应收股利	7			应交税费	67	184,102.97	11,609.69
其他应收款	8	25,120,650.32	59,336,078.21	应付利息	68		
存货	9	10,058,831.03	8,167,587.22	应付股利	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其他应付款	70	43,875,581.63	34,761,297.34
其他流动资产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1		
合同资产	12	49,851,821.49	40,225,977.93				
流动资产合计	20	149,706,037.73	197,437,033.40	其他流动负债	72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80	89,080,317.20	104,040,516.6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22			长期借款	100		
长期应收款	23			应付债券	101		
长期股权投资	24			长期应付款	102		
投资性房地产	25			专项应付款	103		
固定资产	26	1,018,752.12	1,021,391.34	预计负债	104		
在建工程	27			递延收益	105		
工程物资	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6		
固定资产清理	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3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0	-	-
油气资产	31			负债合计	120	89,080,317.20	104,040,516.60
无形资产	32			实收资本	131	12,000,000.00	12,000,000.00
开发支出	33			其他权益工具	132		
商誉	34			资本公积	133		
长期待摊费用	35			减：库存股	1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			盈余公积	1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			未分配利润	136	49,644,472.65	82,417,908.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	1,018,752.12	1,021,391.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	61,644,472.65	94,417,908.14
资产总计	60	150,724,789.85	198,456,424.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0	150,724,789.85	198,456,424.74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188,055,434.35
减：营业成本	2	124,078,481.69
税金及附加	3	226,830.69
销售费用	4	1,017,631.60
管理费用	5	14,918,849.08
研发费用	6	10,844,892.74
财务费用	7	651,826.40
资产减值损失	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2	36,316,922.15
加：营业外收入	13	38,703.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4	
减：营业外支出	15	114,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17	36,241,625.95
减：所得税费用	18	1,668,190.46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9	34,573,435.4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2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3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5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27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8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	
6、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产生的投资收益	30	
六、综合收益总额	31	34,573,435.49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金 额	补 充 资 料	行次	金 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211,689,244.34	净利润	57	34,573,435.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0,192,677.22	固定资产折旧	59	-
现金流入小计	9	241,881,921.56	无形资产摊销	60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165,738,618.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5,542,025.52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4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4,065,447.85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5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21,257,086.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6	114,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20	196,603,177.9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45,278,743.65	财务费用	68	555,564.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损失（减：收益）	69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2	-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70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3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2	-52,257,943.0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3	6,848,208.20
现金流入小计	29	-	其他	74	55,445,478.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47,736,274.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45,278,743.6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1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	-			
现金流出小计	36	47,736,274.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	-47,736,274.1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债务转为资本	76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8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0	8,111,991.2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			
现金流入小计	44	8,111,991.2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5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6	555,564.56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10,204,312.12
现金流出小计	53	555,564.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5,105,415.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	7,556,426.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5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5,098,896.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5,098,896.1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49,644,472.65	61,644,472.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000,000.00	-	-	49,644,472.65	61,644,472.65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773,435.49	32,773,435.49
（一）净利润				34,573,435.49	34,573,435.49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 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573,435.49	34,573,435.4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800,000.00	1,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00,000.00	1,800,000.00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	-	-	82,417,908.14	94,417,908.14

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款(人民币)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0年07月27日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586991139),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万元;法定代表人:郭伟;住所: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920、921号(仅限办公)。

经营范围: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电气机械检测服务;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服务;机电设备安装服务;电气防火技术检测服务;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消防检测技术研究、开发;消防安全评估技术服务;消防安全宣传;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与维修;建筑物电力系统安装;电子自动化工程安装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建筑物空调设备;安防器材、通讯器材、防汛设备、抢险救援工具的技术研发、销售与维修;消防技术的咨询;消防工程设计、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的施工(以上凭资质证书经营);消防器材、五金购销;通信工程;通信设备、通信系统设备、信息工程的技术开发;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兴办实业。(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风设备系统生产、安装服务;消防设备的生产、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各项财产物资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 外币业务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和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坏账，确认坏账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确定应收款项组合，并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7.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还包括相关的利息支出。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年年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

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a.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b.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c.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d.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0. 无形资产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

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11.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

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 a.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该固定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 b. 其他费用按受益年限分 3-5 年平均摊销。

1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它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 1 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4. 收入

北京中企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决定。

15. 所得税

本公司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1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和估计，这些判断和估计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它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可收回程度作出估计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本公司管理层对成本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三、税项

本公司适用于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四、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无关联交易。

六、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应说明的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事项。

七、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单位：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货币资金	5,105,415.94	10,204,312.12
合计	5,105,415.94	10,204,312.12

(2) 年末货币资金的情况

序号	对象	年末数
1	现金	107.11
2	银行存款	10,204,205.01

2、应收账款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以内	58,414,521.69	77,851,027.96
合计	58,414,521.69	77,851,027.96

(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5位的情况

序号	结算对象	年末数
----	------	-----

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16,621,194.39
2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4,596,167.26
3	广东珠江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	12,962,652.64
4	宿州市茂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190,000.00
5	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621,194.39

3、预付账款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以内	1,154,797.26	1,652,049.96
合计	1,154,797.26	1,652,049.96

(2) 年末预付账款余额前 5 位的情况

序号	结算对象	年末数
1	深圳市南海五金有限公司	1,170,583.06
2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34,119.11
3	深圳市万科商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4	惠州市格来富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16,216.00
5	池州商之都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4,455.39

4、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以内	25,120,650.32	59,336,078.21
合计	25,120,650.32	59,336,078.21

(2) 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 5 位的情况

序号	结算对象	年末数
----	------	-----

1		郭伟	17,548,425.00
2		江威	5,897,943.00
3		深圳市辰中科技有限公司	5,688,886.43
4		庄怡东	5,381,833.23
5		祈洋水	4,386,963.20

5、存货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存货		10,058,831.03	8,167,587.22
合计		10,058,831.03	8,167,587.22

(2) 年末货币资金的情况

序 号		对 象	年末数
1		原材料	3,666,395.29
2		库存商品	4,501,191.93

6、合同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合同资产		49,851,821.49	40,225,977.93
合计		49,851,821.49	40,225,977.93

(2) 年末合同资产余额前 5 位的情况

序 号		对 象	年末数
1		深圳市广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35,020.22
2		汕头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8,412,828.00
3		深圳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7,123,563.20
4		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7,108,300.00

5	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6,681,620.00
---	--------------	--------------

7、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值	1,231,126.58	1,675,382.09
减：累计折旧	212,374.46	653,990.7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018,752.12	1,021,391.34

(2)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的情况

序 号	对 象	年末数
1	汽车	1,070,372.78
2	电脑	583,899.44
3	手机	21,109.87

8、短期借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以内	17,446,539.89	25,558,531.09
合 计	17,446,539.89	25,558,531.09

9、应付账款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以内	26,695,884.05	39,046,367.98
合 计	26,695,884.05	39,046,367.98

(2)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前 5 位的情况

序 号	结算对象	年末数
-----	------	-----

1	格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30,659.90
2	江西清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423,023.18
3	东莞市华冕空调有限公司	3,187,900.00
4	广东诚治商贸有限公司	2,723,100.00
5	深圳市森领域电器有限公司	2,509,956.46

10、预收款项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以内	456,420.59	3,827,525.99
合计	456,420.59	3,827,525.99

(2) 年末预收款项余额前5位的情况

序号	结算对象	年末数
1	化州市绿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9,580.97
2	深圳市城建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6,245.17
3	深圳市天海建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1,486.30
4	池州商之都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46,122.03
5	广东和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费用存款专户	17,500.00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应付职工薪酬	421,788.07	835,184.51
合计	421,788.07	835,184.51

12、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	-----	-----

应交税费	184,102.97	11,609.69
合计	184,102.97	11,609.69

(2) 年末应交税费的情况

序号	对象	年末数
1	应交增值税	194,836.99
2	未交增值税	-108,355.53
3	应交所得税	-54,145.75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62.68
5	应交个人所得税	-8,332.35
6	教育费附加	-3,078.59
7	地方教育费附加	-2,052.40

13、其他应付款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以内	43,875,581.63	34,761,297.34
合计	43,875,581.63	34,761,297.34

(2)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前 5 位的情况

序号	结算对象	年末数
1	深圳市有道至诚汽车有限公司	6,346,307.91
2	北京华品博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133,689.65
3	深圳市福田区财政局国库科	4,650,782.35
4	深圳建筑业协会	3,524,411.76
5	深圳市澳康达二手名车经销有限公司	3,483,861.93

14、实收资本

项目	年初数	年末数
实收资本	12,000,000.00	12,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	12,000,000.00

15、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累计数
本年净利润	34,573,435.49
加：其他调整	-1,800,000.00
年初未分配利润	49,644,472.65
年末未分配利润	82,417,908.14

16、营业收入

项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收入	188,055,434.35
合计	188,055,434.35

17、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成本	124,078,481.69
合计	124,078,481.69

18、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累计数
----	-------

税金及附加	226,830.69
合计	226,830.69

1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销售费用	1,017,631.60
合计	1,017,631.60

2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管理费用	14,918,849.08
合计	14,918,849.08

21、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研发费用	10,844,892.74
合计	10,844,892.74

2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财务费用	651,826.40
合计	651,826.40

23、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外收入	38,703.80
合 计	38,703.80

2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营业外支出	114,000.00
合 计	114,000.00

2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累计数
所得税费用	1,668,190.46
合 计	1,668,190.46

八、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本审计报告报出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事项。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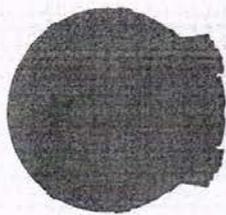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1752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中企楷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马建丽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清河燕园东区(展位)号
 楼15层1532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435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22]019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2年8月30日



马建丽

姓 Full name 马建丽

性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3-2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上海康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401026903221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马建丽(140100120027)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马建丽 14010012002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 3月 20日
l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ly /m /d

注意事项

一、本证书只供在执业范围内使用，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二、本证书不得涂改、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在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罗凤芝
女
1957-01-28
牡丹江宇量会计师事务所
231020570128002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罗凤芝 23030006115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8月1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7月2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8月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2年9月1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三) 近 5 年承担的类似项目获奖证书及相关证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以获奖时间为准)

近五年类似工程获奖情况一览表

序号	奖项名称	获奖项目	获奖时间	颁发单位	备注
1	二〇二一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招商中环职场装修项目	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建筑装饰分会	
2	二〇二〇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韶关市曲江区行政服务中心“一门式一网式”政务服务模式改革实体办事大厅建设工程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六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 建筑装饰分会	
3	二〇二一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深圳 23 区 U 型宿舍二次装修工程	2022 年 05 月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4	二〇二一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宝安支公司项目	2022 年 05 月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5	二〇二二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泰然立城 B 座办公楼装修工程	2023 年 05 月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注: 近 5 年承担的类似项目获奖证书及相关证明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 以获奖时间为准);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书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招商中环
职场装修项目 荣获

二〇二一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B座13-15层

证书编号: GDZS2021078

二〇二一年七月五日

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证书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建的
韶关市曲江区行政服务中心“一门式一网式”政务
服务模式改革实体办事大厅建设工程 荣获

二〇二〇年广东省优秀建筑装饰工程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办事大厅一、二楼

证书编号: GDZS2020156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六日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深圳23区U型宿舍二次装修工程深圳市宝安区
23区大悦乐邑（洪浪北店） 荣获二〇二一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宝安支公司项目中粮紫云大厦30-32层
荣获二〇二一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副本)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深圳汇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泰然立城B座办公楼装修工程泰然立城B栋(南塔)4-6层
荣获二〇二二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



(四) 体现投标人自身特点的其他资料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① 牵头单位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标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的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功能提升工程项目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等资料，在研究上述文件后我方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且完全接受贵方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的所有内容，同时在廉政责任方面作出如下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按照下附件（反商业贿赂承诺书）与贵方签订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并严格按照合同要求，遵守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规范自身廉政行为，保证在投标及工程建设过程中不发生不廉洁行为。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责任并接受有关处罚。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5年10月20日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弘扬“质量为本，诚实守信，依法经营，互利共赢”的商业文化，保障采购与供应双方的根本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相关法规，本公司在与招商银行总行及其分支机构的采购与供应业务往来中，郑重做出以下承诺并严格遵守执行：

1、反对和抵制不正当商业竞争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规进行诚信经营。

2、反对商业贿赂。不得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向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指亲属及关系密切的朋友）提供任何商业贿赂。商业贿赂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1）给付或收受财物，包括现金、有价证券和实物；

（2）以其他形态给付或收受利益或服务（如减免债务、提供担保、免费娱乐、旅游等财产性利益以及就学、荣誉、特殊待遇等非财产性利益）；

（3）账外暗中给予或收受回扣、佣金。

3、遵守回避原则。本公司员工若与招商银行员工存在应回避关系时，本公司将采取回避措施，并提前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4、本公司董事、监事、非上市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是招行员工直系亲属应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5、尽量避免双方之间不必要的私人交往。

6、如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向本公司要求、暗示、直接或间接接受任何商业贿赂，或本公司发现其它竞争供应商有违反本承诺书约定的行为，本公司将及时向招商银行纪检机构如实举报并提供相关证据。

7、如本公司（包括所属员工）发生违反法规或本承诺书行为，招商银行有权解除与本公司之间的交易关系，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赔偿因被侵害所产生的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5年10月20日

②成员单位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标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的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功能提升工程项目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等资料，在研究上述文件后我方决定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并且完全接受贵方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的所有内容，同时在廉政责任方面作出如下承诺：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招标文件及答疑补遗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内按照下附件（反商业贿赂承诺书）与贵方签订反商业贿赂承诺书，并严格按照合同要求，遵守廉政建设各项规定，规范自身廉政行为，保证在投标及工程建设过程中不发生不廉洁行为。

我方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承担一切责任并接受有关处罚。

投标人（盖章）：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5年10月20日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弘扬“质量为本，诚实守信，依法经营，互利共赢”的商业文化，保障采购与供应双方的根本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关于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暂行规定》等相关法规，本公司在与招商银行总行及其分支机构的采购与供应业务往来中，郑重做出以下承诺并严格遵守执行：

1、反对和抵制不正当商业竞争行为，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规进行诚信经营。

2、反对商业贿赂。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向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指亲属及关系密切的朋友）提供任何商业贿赂。商业贿赂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1）给付或收受财物，包括现金、有价证券和实物；

（2）以其他形态给付或收受利益或服务（如减免债务、提供担保、免费娱乐、旅游等财产性利益以及就学、荣誉、特殊待遇等非财产性利益）；

（3）账外暗中给予或收受回扣、佣金。

3、遵守回避原则。本公司员工若与招商银行员工存在应回避关系时，本公司将采取回避措施，并提前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4、本公司董事、监事、非上市公司股东、高级管理人员是招行员工直系亲属应如实告知招商银行。

5、尽量避免双方之间不必要的私人交往。

6、如招商银行或其员工及其关系人向本公司要求、暗示、直接或间接接受任何商业贿赂，或本公司发现其它竞争供应商有违反本承诺书约定的行为，本公司将及时向招商银行纪检机构如实举报并提供相关证据。

7、如本公司（包括所属员工）发生违反法规或本承诺书行为，招商银行有权解除与本公司之间的交易关系，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同时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赔偿因被侵害所产生的损失。

承诺单位（盖章）：深圳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5年10月20日



李伟

(2) 关键岗位承诺函

① 牵头单位

关键岗位承诺函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仔细阅读 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功能提升工程 项目招标文件要求，自愿参加上述工程投标，现就项目管理团队承诺如下：

- 1、项目管理团队关键人员必须专职，从开工至交付全过程参与项目实施。
- 2、我司擅自更换关键岗位人员而未通知雇主及代建人的，我司将按合同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3、如确因无法控制的原因需要更换关键人员，我司将书面通知雇主及代建人，经雇主及代建人同意后方可更换，我司确认不因此免除违约责任；新人员（至少提供 2 名）须重新面试，面试通过后方可上岗；在雇主及代建人批准的新人员未到场或到场后工作移交未完成前，申请更换的关键人员不得离岗，否则按照擅自离岗进行违约处理。
- 4、关键管理人员保证在施工阶段常驻现场。离开现场 1 天（含 1 天）以上需经雇主及代建人同意，若擅自离开现场我司将承担违约责任。
- 5、更换项目团队关键管理人员，我司须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雇主及代建人并获得雇主及代建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雇主及代建人有权对不合适的项目团队人员提出更换，接雇主及代建人书面通知后新成员 7 天内必须通过面试到岗。
- 6、现场将配备足够的现场管理人员，如果现场管理人员明显不足，影响到现场的正常施工，接到雇主及代建人通知后 3 天内我司须将增补人员派驻到岗。

承 诺 人：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

②成员单位

关键岗位承诺函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仔细阅读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功能提升工程 项目招标文件要求，自愿参加上述工程投标，现就项目管理团队承诺如下：

- 1、项目管理团队关键人员必须专职，从开工至交付全过程参与项目实施。
- 2、我司擅自更换关键岗位人员而未通知雇主及代建人的，我司将按合同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 3、如确因无法控制的原因需要更换关键人员，我司将书面通知雇主及代建人，经雇主及代建人同意后方可更换，我司确认不因此免除违约责任；新人员（至少提供 2 名）须重新面试，面试通过后方可上岗；在雇主及代建人批准的新人员未到场或到场后工作移交未完成前，申请更换的关键人员不得离岗，否则按照擅自离岗进行违约处理。
- 4、关键管理人员保证在施工阶段常驻现场。离开现场 1 天（含 1 天）以上需经雇主及代建人同意，若擅自离开现场我司将承担违约责任。
- 5、更换项目团队关键管理人员，我司须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雇主及代建人并获得雇主及代建人书面同意后方可更换。雇主及代建人有权对不合适的项目团队人员提出更换，接雇主及代建人书面通知后新成员 7 天内必须通过面试到岗。
- 6、现场将配备足够的现场管理人员，如果现场管理人员明显不足，影响到现场的正常施工，接到雇主及代建人通知后 3 天内我司须将增补人员派驻到岗。

承 诺 人：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10 月 20 日



(3)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① 牵头单位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 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功能提升工程 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现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名	钟钢铁
	身份证号	440306195703010010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钟钢铁 97.5769%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黄学华 2.4231%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钟钢铁

2025 年 10 月 20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发起人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48890664N
注册号:	440301104308301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莲花北社区莲花路1116号莲花北吉莲大厦1栋JL203A
法定代表人:	钟钢铁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200
经济性质: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03-05-1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12-31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华分公司(开业(存续))
备注:	

深圳市华夏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信息

发起人名称	出资额(万元)	发起人属性	发起人类别
黄学华	126	自然人	自然人
钟钢铁	5074	自然人	自然人

②成员单位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方参加招商银行金融创新基地项目 0083 地块功能提升工程 项目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下，并承担申报不实
的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郭伟
	身份证号	410103197404155010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郭伟 7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郭佳雯 30%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单位。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5、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郭伟



2025 年 10 月 20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586991139
注册号:	440301104836902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先科机电大厦920、921号(仅限办公)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2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0-07-27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4-24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兴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郭佳雯	36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郭伟	840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